



第五集

老宣著

## 序

這本第五集的瘋話，雖是現在印刷的。可是內容全是民國二十五年我在實報所發表過的。

第四集瘋話出版之後，就屢屢有讀者命我印第五集，以至第三、四集。怎奈在這幾年中，我的存稿，遺失了許多，一時無法尋補。我只好將所剩下的一些，湊合起來，先印一二本。將來，若能將所失去的，向存有實報的人，徵求到手，我再繼續做一批生意。

本集裏的話，有些是有時間性的，和現今不免有點鑿枘的地方。並有些狂妄的評論。本應大加修改或完全刪除。然而爲保留已往的一點感想，也不能全然抹去。至於狂妄之處，也不是我對任何方面有甚麼讐怨。因爲我永遠是處於旁觀的地位，永不加入任何團體。

我雖不敢自認我的話是出於悲天憫人的動機。然而也全是發於我的肺腑。雖是一偏之見，也是赤赤

裸裸，不加遮飾的。

我的語言雖無偏次。我的思想，總是一貫。正如我一切的作品，不可因一二句而定我的罪狀。

我只是不自打量，要竭盡忠誠，維護固有的文化，以及萬不可廢棄的倫常道德。以免被白色人種所化。大約不甘作歐美順民的中國人，或願見中國獨立自主的外國人，必能原諒我的愚衷。

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四日

著者謹白

# 瘋話第五集

老宣著

- ◆人誇獎你。你不必快活，你若一起快活的感想，就如同別人挖了一堵牆，將你圈起來。你再不能有進步的可能。
- ◆人譏笑你，你不必憂煩。你若一起憂煩的念頭，就彷彿別人掘了一眼井，將你推下去。你更不能有出頭的希望。
- ◆無禮的話，是愚夫愚婦的麻醉藥。毀謗之言，是英雄志士的再造丸。
- ◆遇着無禮之言，先要自想配受不配受。聽了毀謗之辭，先要自問應得不應得。自己是自己的天平，自己是自己的明鏡。自己的輕重與美醜，自己應當明知確斷。
- ◆人若能時時捫心自問，反躬自思，就能不因外人的謾言而喜，也能不因外人的謗語而懼。
- ◆人所以好多言，全是起於自以爲學識道德高於別人。殊不知這種行爲最容易顯示自己的淺陋。
- ◆在大庭廣衆之間，真有學識的人，只覺無話可說。眞無知識的人，方敢明嘮不止。
- ◆在你高談闊論的當兒，大衆若對你，靜默無聲，不加反駁，你最好是立刻止住諱鋒，強閉尊口。要知這未必就是對你心服口服的表示。
- ◆在你高談闊論的時候，若有人對你提出抗議，你不必以爲他是你的仇敵。你正當引他爲你的同志。因爲他若是

一個深沉的人，他決不肯打斷你的話頭，他反要聽你到底要說些甚麼。

◇與人談話，你若願討他的喜歡，最好是用他的事務作資料。你若願招他的憎惡，只有以你的事務作題目。因爲人找你談話，不是要賣弄他的學識，便是要向你求指教。決不是要爲你作傳記。你何必將你的詳詳細細向人說。誰有閒心耐性聽你自頌功德。

◇無知的婦女，向丈夫說話，愛「加小註」，好「繞大彎」。這種不肯「簡捷，直爽」的說話方法，實在令人厭惡。然而，丈夫是爲避免吵鬧起見，不敢不聽。所以只好用十二分的耐性，聽她從頭至尾，遠徵博引的，說個詳細。至於男子對男子說話，總當直直爽爽，乾乾脆脆，三言五語，立刻說完。千萬不可「拉絲，剝繭」。

◇男子說話，最忌「附加小註」。冗長拉扯的言語，最易使聽者厭倦心煩。耗費的光陰，更覺可惜。

◇有些人說話，不知「求要」。只知「求詳」。甚至一件小事，也必擗開擗碎，從根到底，說個不休。譬如，你問他，「你到上海去了一次麼。幾時回來的」。他決不簡捷的說出來。他反要將他到上海的原因，臨行以前的預備，何時僱汽車到車站，幾點幾分開車，買的是幾等票，車中乘客多寡，男有多少，女有若干，男客的老少，女客的美醜，沿路有幾個車站，車中的座位寬窄，以及車中的溫度如何，全要預先說給你聽。甚至，要說火車是誰發明的，是用甚麼東西造的，是甚麼時候中國纔有火車，全要源源本本，一五一十，說個澈底。說了半天，也不過是一去的情形。至於到了上海，以及回來的情形，還未說到十分之一。你若任他說完，恐怕一天也沒有了結。

這種的說話方法，詳細固然詳細。但是詳細得無用。

◇人的壽命是短促的。光陰是寶貴的。壽命既是由光陰積合而成。那麼，浪費光陰，就是輕視壽命。古今中外的偉人，有不愛惜金錢的。然而決沒有浪費光陰的。

◇與其出去同人閒談，不如在家裏閉戶自修。談論「國事」既干禁令。談論「天氣」更覺無聊。國事是「要人」所包辦的。談論起來，也不過是白費吐沫。天氣是隨時轉變的。談論許久，也不過空耗精神。與其談說許久，討論半天，還是以「沒有辦法」作一個歸結，何如收心養氣，聽天由命，先對自己的本分上用功夫。

◇去年，有一位愛國商人，屢次來見我討論救國的事。並且有意呈遞救國的條陳。我說『你的條陳，是否確切，先不必說。憑你這一個毫無聲望的人，居然要「伏闕上書」就是不知自量。並且每一個要人，必有幾層的包圍。你的條陳，又豈能達到他的尊目。與其白耗精神，空生閒氣，何如安分守己，做你的買賣。要知，救國並不在乎干政。各盡本分，就是爲國家謀富強的唯一之法。譬如，你的貴行是買賣米麪，你只要不屯積居奇，不大斗買入，小斗賣出，不向米麪裏摻東西，不勸人喫「西貢」喫「仰光」，遇有善士捐捨米麪票，你眞能給窮人準斤十六兩，就是救國，也即是救民』。

◇又問『顧炎武說「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」。我雖是個匹夫，豈能放棄責在，不管國家的興亡』。我說『顧先生的意思，並非指定邦國危亡之日，匹夫匹婦全應捨棄當盡的本分而去救國。他所以提出「匹夫匹婦」來，正是激

勵一班要人。匹夫匹婦尙須負救國救天下的責任。至於一班要人，更是責無可卸了。

◆帝制國的君臣，向來負亡國之責。因爲帝制國的人民，是處於奴僕的地位。譬如，主人若將家弄敗了，只有主人負責。民主國的「公僕」，永遠不負亡國之責。因爲民主國的人民，是居於主人的身份。譬如，奴僕若將家弄敗了，人也必是要將責任歸到主人身上。況且，以我中華民國而言，這四萬萬多位主人，既有「這個權，那個權」。所以「公僕」們，可以永遠立於無過之地。

◆「公僕」這兩個字是由英文 Public servant 譯出來的，是首先經華盛頓發明的，是專指民主國的官吏而言。因爲民主國的官吏，是人民選舉的，是爲人民辦事的，是服從民意的，是不敢獨行己見的。所以，我以爲，民主國的官吏，若沒有華盛頓那種爲人民鞠躬盡瘁，大公無私的心志，就不配妄用「公僕」這個名詞。

◆富家的主人，若對於家務不關心，必至養成一班惡奴。專以北平一處而言，有一些舊日的富家的主人，現今多已成了乞丐。至於他們的僕役，多已變了富翁。我詳查他們敗家的原因，多不是因爲他們吃喝嫖賭，多是因爲過於信任僕役，以致「太阿倒持，大權旁落。主人日瘦，僕役日肥」。甚至反奴爲主，上下顛倒。民國的人民，若對於國事不加注意，只容一班「公僕」們任性而爲。將來所得的結局，恐怕還不如北平富家的主人。所以，孫中山纔提倡「民權」以防公僕們存私作弊。

◆富家的僕人，並非全是沒有良心的。有些主人敗家之後，反可依賴僕人爲生。甚至有些發了財的僕人，不但能

維持主人的生活，並且對主人能盡舊日的禮節。至於不入軌道的民國的「公僕」，多是高居主人之上，作威作福，一日既不將主人，看在眼裏。亡國之後，他們必跑在一邊安享快樂，更不管主人是死是活。

◇「僕」是「私」的，並沒有公的。慾是一個人之僕，或小家庭之僕，慾能盡僕僕之責。假若是大眾所用的僕人，必然沒有專誠的忠心。所以「僕」字之上，若加一「公」字，實在是不合情理。

◇凡事須求「實惠」，不可只貪虛名。貪有名無實的「名」，反要被名所累而有苦無處去訴。就以前幾年某省所設的「人民政府」而言，其中何嘗有半個真正的人民。再以野心的學者所說「勞農專政」而論，真正的工人與農夫，又豈能有專政的日子。

◇凡事須「顧名思義」。有其「名」，就當有其「實」。民國的官吏，既以「公僕」自居，就當細想「僕」字是怎麼講。假若住必洋樓，衣必華貴，食必精美，出必汽車飛機，而對於國事，成則居功，敗不認過，未免是「名卑實尊」。如此，我寧願生生世世爲民國之「公僕」，決不願「名尊實卑」而爲民國的「主人」。

◇我是求「寶」不求「名」的。我常說『當犬馬之「名目」若能享祖宗的「待遇」，我甘願爲犬馬。得祖宗的名目，而受犬馬的痛苦，我決不當祖宗』。

◇假若民主國的「公僕」不肯盡公僕之責，將來「公僕」二字，就要成了字典裏最惡劣的名詞。譬如「救國救民」，四個字，豈不是可尊可敬可欽可佩的好話。然而爲甚麼，老百姓現在一聽這四個字，就要長吁短嘆，綹起眉

頭。

◆「私德」若忘恩負義，營私肥己，就是惡奴。然而，其罪只關係一姓一家。「公僕」若忘恩負義，假公濟私，便是民賊。其罪關係全民全國。前者，「僅招一生一世的譏評。後者，則受千秋萬代的唾罵」。

◆中日兩國，變法的時期，相差不遠。然而，一則因變法而弱。一則因變法而強。我中國所以得到相反的結果，只是因為一班執政的人，專能在「法」上變革，而在自己的「心」上改善，徒有良「法」而無良「心」，焉能得到良好的成績。

◆不會變法的國，如同「沐猴而冠」的猴。縱然日日薰浴，天天更衣。到底還是賊頭賊腦。不改良進化，還不失本來面目。一向人裏打扮，反倒格外難瞧。

◆孔孟縱然披上猴皮，還是聖賢。猴子縱然穿起蟒服，仍是獸類。內心未變，外表的變更，毫無關係。

◆法制不過如同器械。徒有精良的器械，而無幹練的工匠，也是無濟於事。徒有完美的法制，而無公正的人員，也是有害無利。所以，重「法制」不如重「人格」。各項的工匠，若僅憑技藝，不講道德，還可以製成有用的物品。辦公的人員，若僅憑材能，不講道德，決不能做出利民的政績。

◆怕得罪小人，就是小人，肯扶助君子，就是君子。

◆中國古時，重「德化」。西國今日，重「法治」。「化」是溫和的，是無形的，是靜而不擾的。「治」是強暴

的，是露骨的，是動而多變的。施德化，則須勤於修己。講法治，則須勞於防民。德化，是出於「情」・法治，是生於「術」。情之用，無盡。術之用，有窮。「情」專能感人內心。「術」僅可制人外體。

◆爲政的人，勤於變法，不如勤於正心。對於自己的一顆心，若不能將牠放在腔子裏，而欲使人民的行爲，不出軌道，焉得能够。正心二字雖然是腐化的名詞。但是無論那一國的要人，若不能先由這二字做起，縱然天天變法，日日改制，也是只能擾民，不能利國。

◆革命，不只是革除專制者所受的天命，而是革除專制者所行的弊政。假若舊弊雖除，又生新弊，就是反革命。如若舊弊未清，又增新弊，那麼，違反革命三字，還不配擔承。

◆羅洪先說「聖人居危臨變，莫不省躬改過」。現今我中國全國，已到危急變亂的境地。我國的要人，縱無「希望」之心，也當爲「惜名」着想。凡是一個要人，就有歷史裏的位置。若肯爲千秋萬世的令名預計，目下的當務之急，須先「省躬改過」。這樣，纔能息止人民的憤怨，纔能感發同僚的天良。如此，纔能精誠團結，纔能上下一心。

◆我國當前的急務，不在追着學科的尾巴賽跑，而在設法挽回已失的人心。若僅知在物質上討論，而不知在精神上考究，縱然將歐美的物質文明，完全搬運過來，也不過如同窮兒學富，自取速亡。並且要知，現今歐美各國因爲專在「物質」上用心，已成「騎虎之勢」了。我以爲，凡是現今頌揚歐美物質文明的人，全是一「眼光太短」。

◆ 救國先救黨也罷，救黨先救國也罷，無論施行那一種方法，也必得先由救「心」入手不可。心若沉淪下去，自己先失了做「人」的資格。人若失去做「人」的資格，就成了行尸走肉。行尸走肉，自身尚且不能保全，何況身外的國事黨事。

◆ 「精誠團結」一句話，說着容易，作着難。這個難字，不在外人而在己心。當權的要人，若能先除己見。開誠布公，難事也成了易事。因爲所謂精誠團結者，是須由自己首先去向人求團結，並非端起架子，坐在家裏，等候別人前來向你盡精誠。

◆ 「斯人不出，如天下蒼生何」是從古以來，朝野上下對於真有救國的本領的要人想望之辭。若自問真有救國的能爲，並且在全國蒼生的渴望之下，就當俯順輿情，不顧己私，立刻出山，負起救國的責任。萬不可躲在一邊大唱高調，而辜負四萬萬蒼生之心。否則，莫如支領一筆鉅款，出洋去作寓公，以免惑亂人心。

◆ 國內的政敵，毫不足畏。身邊的小人，實在可怕。從來我國的要人，所以不能成功，多不是因爲受了政敵的攻擊，而多是受了小人的矇蔽。要人若把消除全國政敵之心，用於肅清身邊的小人。我以爲，決不致走入失敗的路途。

◆ 有人問我「在專制的時代，一些聖帝賢王名臣良將多是起自田間，深知人民痛苦，所以能得到民富國強的成績。我民國的要人，也多是由貧賤出身，爲甚麼竟得到相反的結果。莫非他們全是些毫無知識的壞人麼」。我說「

其中頗有幾位有知識的好人。不過略一得志，就被身邊幾個小人，用「米湯」給灌糊塗了。

◆小人善能窺察長官的心意。掌權的人，若以公正的心，辦理國事。小人決不敢以偏私的言語，欺瞞誘惑。小人固然可殺可誅。而以偏私辦理國事的要人，更是可恥可恨。就以民國的「皇帝總統」袁某而論，他若不想貳叛民國，他那邊的幾個小人，決不敢假造「順天時報」，助長他的私願。

◆小人全是眼光太短，只顧一時的富貴。君子全是目光遠大，肯慮千載的榮辱。小人惟恐他的主上，不爲器重。君子惟恐他的主上，不爲舉薦。在俗人的眼光看來，小人未嘗不是通達時務的俊傑。君子未嘗不是頑梗不化的匹夫。

◆歷史中所載的小人，在當日全是自以爲聰明之輩。歷史中所載的君子，在當時全是被小人所譏爲不達時務的人。小人在當日權威愈大，到後來挨罵愈多。君子，在當日遭譏辱愈多。到後來受頌讚愈甚。

◆甚麼叫「隨和」。自重的人，決不隨和。甚麼叫「頑梗」。自重的人，必要頑梗。水性楊花最隨和。盤石砥柱最頑梗。結果，隨和的，亂流亂飛，不知達到甚麼所在。頑梗的，不搖不動，永遠不失堅定的根基。

◆後漢，仲長統說「天下士，有三可賤。慕名而不知實，一可賤；不敢正是非於富貴，二可賤；向盛背衰，三可賤」。這三可賤中，若犯了一樣，縱然高居顯職，也是一個賤人。

◆怕死怕窮的人，永遠立不成高超的人格，永遠創不出偉大的勳業。看一看古今中外那些流芳萬代的偉人，有一個怕死怕窮的沒有。

◆有「一時之死」。有「萬古之死」。有「一時之生」。有「萬古之生」。英雄豪傑，因不怕一時之死，所以得到萬古之生。匹夫匹婦，因戀一時之生，所以得到萬古之死。

◆魏晉說「古人教人做好人，只十四字，簡妙直切。曰「君子落得爲君子，小人枉費做小人」。在太平之日，這是至理明言。處危亡之時，這更是金科玉律。現今我中國人，若將這十四個字，視爲稀鬆平常，我國的前途，更不堪問了。

◆死後的榮譽，是由生前的困厄所培起來的。死後的罵名，是由生前的快意所養起來的。

◆下學堂劄記上說「千虛不能敵一實，千邪不能敵一正」。你只要「實」只要「正」。縱然全國的小人，對你下攻擊令。我管保，你也必能得到最後的勝利。

◆若是一國的要人，抱定「許我們任意唱高調。不准你們憑心說實話」，就如「諱病忌醫」的人，永遠也不能有身強體健的希望。病人，諱病忌醫，所害者，不過一身一家。要人「飾非拒諫」，所害者，普及全民全國。

◆薛瑄說「進將有爲，退必自修。君子出處，唯此二事」。近二十餘年以來，我國的要人，多是，進而不思爲國家謀福利。退而專想爲自己洩私怨。可爲之時，不知所應爲。可修之時，不知所當修。否則，決不致內亂不止，決不致外患層出。

◆劉向說「智而用私，不若愚而用公」。有治國之責的人，若能將這話記在心裏。我以爲，國事並不難辦。只怕

是「愚而無私」，反罵別人，認作了愚人。」

◆人有老少。物有新舊。老少互助，新舊並存，纔是人生最好的辦法。人既不能長少。物既不能長新，就不當專視少的新的，而獨對老的舊的，加以排斥輕視。

◆我中國向來主張「敬老，懷幼」。這正是最好的美德。人之一生，誰也不能免這兩個時期。在老年需要人的扶助，正如在幼年需要人的照管。老邁時，無人加以誠懇的扶助，必不能得到安閒。幼小時，無人加以慈愛的照管，必容易趨於墜落。若講人道主義，須先對於老幼這兩項人，施行親切的愛護。

◆有人問我『據報上登載，某省某處，自經匪化以來，匪徒對於五十歲以上的人，全都認為「不能生產的分子」，任意虐待殘殺。你對這種殘忍的手段，有甚麼感想』。我說：『這正是「自殺」的政策。因為凡是活物就有衰老的時期。他們現今既不肯容許年老的人生存。將來，他們到了暮景殘年，也必難得壽終正寢的希望。』

◆牛犢是老牛生的。馬駒是老馬產的。若無老牛，牛犢從何處而來。若無老馬，馬駒從何處而至。人既不能因牛犢馬駒，活潑可愛，而打倒老牛老馬。那麼，稍有思想的人，也不能因為青年人強健多力，而責罵老年人懦弱無能。據某黨所言，青年人，是「生產分子」。然而竟忘了老年人也是生產分子的變形。正如老牛老馬，全是由牛犢馬駒轉變而成的。

◆稍有仁心的人，對於老牛老馬，還不忍吃肉賣錢。為甚麼，對同類中的老年人，竟因不能工作之故，而必要結

果他們的性命。三百年前的李自成張獻忠，有這種殘忍的行為，還有可說。二十世紀的新化分子，爲甚麼偏要大開倒車，學好人，未嘗不可。爲甚麼偏要因實行主義之故而學流賊。若謂「非猶存」不能生產的分子」，不能爲人類謀幸福謀解放。我寧願爲慈善家的禽獸，也不願爲這樣社會主義之下的同胞。要知，眞正的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，是要謀人類全體的共存共榮，和平安樂，決不是用殺人流血的手段，專爲一些少壯的人「勝地位」。

◆古諺說「若要好，問三老」。俗語說「家有老，是個寶」。所以應向老人求教，應對老人尊重，是因爲老年人，閱世日久，富有經驗。服從他們的指導，纔能走入人生的正軌。無知無識的禽獸，尙且知道聽受老禽老獸的領導。爲甚麼身爲萬物之靈的人類，反要背逆這種天然的規律。

◆自從一班捨本忘宗的新聖人，在我中國得勢以來，首先受了影響的就是帶「老」字或「古」字的「人」或「物」。於是乎，老人老物古器古書，就成了新聖人們的眼中之釘，肉中之刺。他們並非與「老」字「古」字有何深仇大恨。只是因爲，若不打倒「老的，古的」，他們那「新的，奇的」就必推行不開。這種「只顧一時」的惡行，現在固然能得志一時。其實，正是「作法自斃」之術。

◆「古老」的，何嘗未經過「新奇」的階段。新奇的，將來也必有達到古老的時期。老太婆也會是個大姑娘。老頭兒也會是個小夥子。假若專知尊重大姑娘與小夥子。那麼，當將老太婆與老頭子，置之何地。我中國因爲「敬

老邇古」所以纔能「老少相安，新舊並存」。假若新聖人們，反其道而行，改爲「輕老，重古」不但人類活着沒有希望，就是器物留存，也失了價值。這簡直是，沒有「下梢」的「短命鬼兒」政策。

◆欲養自己的勢力，必須吸引信徒。勢力的大小，全以信徒的多寡爲決斷。世上是老年人少，青年人多。老年人多，多有閱歷，不易誘惑。青年人，少有經驗，易受麻醉。老年人判斷力強，自信力堅，決不肯空空爲人犧牲。青年人判斷力弱，嘗試慾深，最容易白白替人賣命。野心的學者，看出這種特點，所以專對青年人，大灌米湯，大送秋波，大獻媚，大拍馬屁。青年人，經此一擰，遂進入了他們的圈套。甘爲傀儡，而不覺悟。甘做徒孫，而不自知。

◆青年人，全是「喜新厭故」的。野心的學者，遂利用這種心理，對「古的，舊的，老的，陳的」大施攻擊。青年人，以爲是得到了知已。於是乎，一唱百合，專以「新的，奇的」是求。這種習性日長日增，以至不但對本國的古書古物，認作萬不可留的東西。甚至將生身父母，也視爲「理應改造」的廢物。

◆「古」爲「今」之基。「舊」爲「新」之本。「老」是「新」之趨向。「陳」是「新」之歸宿。古有成規。新無準則。古，樸實而少改革。新，奇巧而多變化。守古樸，身安意閒。尚新奇，心勞力拙。

◆有人問我甚麼是「摩登」二字最好的解釋。我說，最好的解釋，就是俗語所說的「老趕」二字。因爲「摩登」與「新奇」相等。你若專意追求新奇，你永遠也追趕不上。你今天所認爲新奇的，明天就許不摩登了。你若以爲

非求新奇不可，我管保你終生也沒有寧靜安閒的時候。

◇在我小的日子，我的先母還可以穿她出嫁的衣裳。從先母出嫁時，到我能記事，已經有二十餘年的光景。足見那時婦女。衣飾的改革，是很緩慢的。所以，經濟可以不感覺怎樣的缺乏。現今，因為「文明進化」之故，婦女的衣裳，恐不能應用到二十個星期之久。如此，焉能不使摩登婦女感受經濟的壓迫。

◇現今，以婦女的衣服而言，足可使中產階級的人，趨於破產的途徑。據當商所談。十元所置的旗袍，每件至多質錢兩角。並非當商故意與摩登衣服作對。只是因為尺寸窄小，無法拆改。材料雖是好的，只是這種「不留後步」的做法，惟有「一槽爛」而已。

◇不但現今摩登婦女的衣服是「一槽爛」是「沒後程」。甚至外國洋聖人與我國新聖人所著的「文明」書和所寫的「進化」文，也是「短命鬼」化。所以，他們去年的作品，今年就沒人過問。今年的大作，明年就沒人肯讀。這樣的左變右變，改去改來，究竟於國利民福有甚麼益處，憑我的陋眼，實在看不出來。僅將民國初年的小學國文教科書與現今的做一個比較，已足可以使我欲哭無淚。

◇韓詩外傳記載，有一次，孔子出遊，遇見一個婦人在野地裏大聲哀哭。孔子使門徒去問她所以悲痛的原因，據說是因為割蓍草，將一根用蓍草做的簪子丟失了。門徒問道：「爲這一根草簪，又何必痛哭呢？」那婦人回答說：「我並非爲失了一根簪子而哭。是因爲那根簪子，經我戴了多年，不忍割捨啊！」孔子聽了，對那婦人，很表同情。

，大加誇獎。這本是一件極小的事。然而，所以能感動聖人，所以能載入古書，流傳後世，只是因為那婦人能「不忘故」。

◇「不忘故」就是俗語所說的「念舊」。念舊，是我中國民族的一種天性。念舊，最易養成敦厚的美德。若不念舊，就必「喜新」。喜新，是西方民族一種的心理。喜新，必致養成浮薄的惡習。

◇人對小事，若肯念舊，對大事更不必說。這種美德，若發展起來，就是全人類的福星。人對小事，若專喜新，對於大事，更不必害。這即是全人類的禍害。

◇屬於「念舊」心理的民族，容易「安於故常」不喜變動。因不喜變動之故，所以被人呼爲「保守性」的民族，或被人譏爲「不易進化」的劣等民族。然而這樣的民族，是和平的，是安善的，是肯爲別人想的，是與人羣有益無害的。屬於「喜新」心理的民族，容易「見異思遷」最喜更改。因喜好更改之故，所以被人稱爲「進取性」的民族，是競爭的，是危險的，是有己無人的，是與人羣有害無益的。

◇我中國以先，對古時的文化，肯加保愛。對祖遺的成法，不肯變更。對年老的男女，肯加敬重。對原配的夫妻，不忍分離。對老邁的僕婢，不忍逐遣。對舊親故友，不忍棄絕。對隣邦舊屬，不忍侵略。我以為，這全是由於「念舊」的美德而起的。近幾年，我中國，對於古時的文化則主張打倒。對祖遺的成法，則任意推翻。對年老的男女，則妄加蔑視。對原配的夫婦，則任意仳離。對老邁的僕婢，則隨便斥逐。對舊親故友，則視同路人。

對隣邦舊屬，則不是不忍侵略，只是因為還未能養成此種能力而已。我以為，這全是由於壞了「不怠舊」的舊習所生的。人說這是中國的「進步」。我說，這正是中國的「退化」。

◇一個人若忽然改了脾氣，必是到了要死的先兆。一個國，若忽然變了特性，必是到了將亡的時期。

◇忘舊，是「守常」。喜新，是「好奇」。守常則久安。好奇則多擾。以前我國的人民，所以多能得到安居樂業的幸福，就是因為受了在上者「守常」的好處。現今所以得到不能安生的痛苦，就是多受了在上者「好奇」的牽累。

◇有人對我說「現今歐美列強，日在演變之中，所以入了進化的途徑而達到盛強的地步。我中國欲求生存，只有急起猛追。豈可甘落人後」。我說『進化這個名詞，並不一定是愈化愈好。進化也不是一件可以驟然達到的改變。進化，有時是「劣點的發達」，是美點的縮減。現今，你所說歐美的進化，依我看，正是人類的劣點的發達，這種的「進化」止能將人間造成地獄，決沒有幸福的實現。我中國，為謀人生真正的幸福起見，正當牢守我國原有的美點。萬不可誤認歐美的現象是進化的典範』。

◇進化，是一種極緩慢的程序。並不是可以急切追學的東西。我中國的新聖人，所談論的「進化」，只是一種「突變」。並不合進化的原理。進化，是順應自然的，並不是一時人力可為的。專以人類而言，「進化」是不知覺的，是不感痛苦的。現今新人物的，尤其是俄國人的一朝更暮改」的行為，正是「突變」的舉動。所以，使人

大感痛苦，不得安生。若將他們認爲進化的先鋒，那就如同將醉鬼看做聖賢了。

◇我國因爲誤解「進化」，竟致「厭故，喜新，輕老，重幼」。這種偏見，若普遍起來，「新的，幼的」，固然可以獨霸稱尊。但是也不過是只有一時的倐運，不久，時過境遷，又必被別的「新的，幼的」取而代之。這樣推演下去，誰也得不到安樂的歸宿。

◇我中國以先，只講「勸孝」而不講「勸慈」。全是極有研究的良法。因爲，人對老年的人，容易厭惡，所以不得不主張敬老。人多是厭故喜新，所以不得不提倡遵古。人對子女，全知審愛，所以不得不竭力勸孝。人不能永遠不老，物既不能永遠長新，子女既有爲父母的日子。可見古人所以「敬老，遵古，勸孝」全是出於「前後照顧」的苦心。現今的人，以爲古人敬老是輕視青年的人。遵古是不知進化的理。勸孝是不顧子女的人格。全是只知一面的混蛋思想。

◇長流的水，必是有源。繁茂的樹，必是有根。水流，得泉源的接濟纔不乾涸。樹木，受根本的滋養纔能發榮。老年人之對少年人，正如水的泉源樹的根本。泉源若不經人毀壞，水流縱然被人浪用，終必有新水湧出。根本若不被人掘挖，樹木縱然經人砍伐，終必有新枝發現。可知，一些新匪徒所說的「中國非打倒『四，五，六』不能進化」的邪說，正等於「毀源，而求流長。掘根，而求木茂」的愚行。我敢斷定中國，若將四十五六十歲的人，全都斬盡誅絕，將國事全歸於青年人執掌，不但不能進化，反要自促滅亡。

◇無論甚麼成羣的動物，全是由年老的領率，纔能防避危險，維持生存。人類欲求平安穩妥，也不能違反這個定例。當初，羅馬盛強之日，國中的大權，全是操在老年人的手裏。古時，雖尊爲太子，也必專以年老的爲師傅。甚至現今各國掌大權的，也是一些老年的人。蘇俄雖是最趨新的邦國，也不能打破定例，將大權全交付一班新青年掌管。因爲世間的定例是『老制少，則治。少制老，則亂』。正如『文輔武，則治。武輔文，則亂』。這種定例，無論如何進化，也是不能變易的。

◇有人問我，對兒童節，有甚麼感想。我說『我國自三代以來，就有『敬老，懷幼』之說。歷朝所以只有敬老的盛典，而無懷幼的成例，是因爲古今中外的人，知道對老人施敬重的少。能够對兒童行愛護的多。前者，非倡提不能引人注意。後者，不待鼓吹，人也能够盡心。』

◇兒童節，不過是在一九二五年（民國十四年）纔由「國際兒童幸福促進會」提議而起。民國二十年纔經我國努力奉行。足見洋人也不是從古以來就『文明』。不過，我以爲，我國最好是於每年某日再舉行一回隆重的『老人節』，纔不致使老年人嘆氣流淚。近幾年，我國雖有『敬老會』。然而並不像兒童節那樣熱烈普遍。

◇兒童節的成因，是由於以前爲父母的，對兒童的教養，多不合宜，對兒童的權利，多不維護，對兒童與國家的關係，多半輕忽。所以，兒童節的標語，有一條說「兒童是未來的主人」。不過，這一條，須由家長，或師長，詳加解釋。否則，若被兒童誤解，必至養成他們的驕氣。兒童若有了驕滿的毛病，將來決沒有偉大的前途。現今

，許多的青年人，所以墮落下去，只是因為被一班野心的學者「捧」得太高了。

◆「兒童是未來的主人」一句標語，是由威德衛斯 Wordsworth 所說「稚子者，人類之父」與底斯拉里 Disraeli 所說「一國之青年，是後代之主人」兩句話，拼湊而成的。所謂「未來的主人」者，是說兒童擔負將來國家興亡的責任。是提醒兒童們，必須預先追求學問，蓄養道德。現今若能為一個好兒童，將來纔能為一個好公民。並不是因為有了「主人」二字的頭銜，就變成了「兒童神聖」，一切言動就可以不受干涉。所謂「兒童權利」者，是說為父母或為師長的，對兒童，不可任意虐待欺凌。並不是兒童有了「權利」就可以不服管教。

◆自從「勞工神聖」一句話傳入我國，有些農工，就發生了誤會，以為自己就成了神聖。豈知所謂「神聖」者，是指行業而言，表明勞工並不比人卑賤。自從我國有了「戀愛神聖」一句話，也被摩登男女誤解了。所謂「戀愛神聖」者，是說戀愛那件事實，若在法律範圍之內，不應受人干預強迫。並非男女兩人一發生了戀愛，就變成了神聖。正如「黨權高於一切」。是專指黨的本身而言。並非人一人有了黨籍，權威就可以超乎一切之上。

◆鳥獸蟲魚，可以度獨立的生活。人類是以互助而生存。當初，魯濱孫，所以能在一個孤島上，獨處幾十年，也是因為先得了許多器具食物。否則，決不能支持長久。我們吃一餐飯，穿一件衣，讀一本書，閱一張報，全是經過幾百或幾千士農工商的心力而得的成績。家庭社會邦國，一時一日也離不開這「四民」的合作。這四民正如一個身體的各部，全是彼此相關，互相牽連。部位雖有內外上下左右單雙之別，但是並無貴賤尊卑之分。去了

任何一部，身體立刻就必受了影響，不能健全。那麼，一國就不當專重農工而輕士商，或專重士商而輕農工。可見，蘇俄專對農工兩項人注意，正是「一偏之見」。（註）魯賓孫 Robinson Crusoe 不過是英國人邱甫 Defoe 所假設的人。「魯賓孫飄流記」並非事實。

◇有人問我「爲甚麼野心之輩，專對農工，大拍馬屁，浪送秋波」。我說『這也是「利用多數」以便造成自己的勢力的方法。無論何國，農工總多於士商。並且，農工受過充足教育的少，腦筋簡單的多。所以易被欺騙。農工富足的少，貧困的多。所以易受挑撥』。

◇又問「野心之輩，利用農工的原因，大概是如此。但是，野心之輩，爲甚麼又偏對工人，大獻慇懃」。我說『農夫散居田野。對奢華之習罕見寡聞。所以，心意穩靜平和。有幾畝薄田，就可養生。縱無產業，勞力也可糊口。若非感受官匪之害，決不肯別有圖謀。工人多羣聚城市，日與奢華接觸，容易養成羨慕之心。開辦工廠，既需資本甚多。爲人勞力，又所獲代價甚少。加以各處經濟困窘，出品不易推銷。工人既多無田產，回鄉更無法生存。既度慣城市生活，居城又苦於無術支持。進無門路。退無根據。在彷徨之間，最易憤怨不平，爲野心者的甜言蜜話所動。入了他們的圈套，甘做他們的傀儡。我以爲「救濟工廠」，尤急於「復興農村」。

◇救濟工廠，並不須發行公債或濫借洋欵。只用一班要人以及知識階級，肯多購用國貨，已足以保全許多工人的性命。現今，某處又下令「公務員全須穿中山服」。我認爲，也是爲外國推銷洋貨之一法。對外洋貨物，多花一

，元一角，就是對我國工人，減少一呼一吸。近幾年，我國的紗廠，倒閉的不絕。江浙的機戶，失業的接踵。不可不速謀補救之策。至於別種工藝，一時更無暇詳說。反正，外洋的經濟侵略，尤烈於武力壓迫萬萬倍。最使人痛哭流涕的，愈是滿口「救國救民」的人，愈不肯用中國貨。中國貨既是中國工人製造的。若愛用外國貨，豈不要對中國工人，趕盡殺絕。一方倡言提高農工的待遇，一邊縮短農工的生機。這是甚麼道理。

◆古語說「耕當問奴。織當問婢」這雖是表示一個大家族，各有「專責」的話，但是中國也未嘗不是如此。那麼，僅以農夫而言，他們應當如何如何，他們既不混蛋，何用一班官老爺，替他們「越俎代庖」。固然，現今對農村要伸手的人，全是所謂的「專家」。但是這一班專家，全是「書本裏的專家」，決不是田地裏「鋤禾日當午。汗滴禾下土」所養成的專家。「書本裏的專家」，只可坐領乾薪，大唱高調。決不能爲農民，謀到幸福。假若，將養這班專家的閒錢，用作賑濟農民的款項，更能使農民得到實惠。

◆我國的農村，用不着「改良」。假若因促進農村改良之故，籌設種種的機關，增添種種的組織，不但是增高農民的花費，增長農民的煩擾，並且更必給鄉間的無賴，造成許多剝削敲詐的機會，產生無數的土豪，劣紳。要知道，我國的農民，由幾千年來，只知低頭種田，對於耕耘之外，決不肯輕於出頭。凡是願出頭的人，決不是安善的農民。我國這種勤苦耐勞安分守己的農民，足可以稱爲「全球農民的模範」。萬不可因謀改良之故，使他們失了這特有的美點。

◇我國的農民，用不着「指導」。他們那種田的藝術，並不弱於任何國的農民。只是耕作器具不如外國，尤其是不如美國。美國國富民稀，不得不以機器替代人工。我國若也改用機器，立刻就有無數的貧農失業，並且美國富農甚多，多有大段的田地，用機器總可以運轉靈活。我國富農極少，只有零星小段的田地。自購機器，既無此資財。幾家合買夥用，更必生起爭端。與其使農民耗財多擾，何如使他們牢守故鄉。你若想使我國農民，追着美國農民的屁股賽跑，先請你睜開眼睛，看一看我國的農民現在是甚麼情形。

◇我現今，一聽「改良農村，指導農村，提高農村的生活，使農村都市化」等等的「復興農村，救濟農民」的言論，就如同聽着有人辱罵我的祖宗三代。聽見之後，幾乎血管崩裂，咬牙切齒。恨不能將唱這類高調的人，碎尸萬斷、焚骨揚灰。因爲這類唱高調的人，並不知道我國農村所以達到「破產」的原因，更不明曉我國農民如何能够起死回生的方法。正如一些不知醫道，不明藥性的人，偏要拿病人的命，試驗他們那胡思亂想不切事實的見解。病人若不經他們醫治，還可以苟延殘生。假若一經他們診療，必定「手到命除」。

◇我常說「士農工商，各盡職責，就是救國的唯一之法」。俗語說「隔行如隔山」。你是某一行的人，只可專心一志辦理某一行的職務。除某一行的事務之外，全不是你所當分心干預的範圍。孔子說「君子思不出其位」。你若是讀書的，你就好好的埋頭讀書。你若是務農的，你就好好的努力耕田。你若是做工的，你就好好的低頭工作。你若是爲商的，你就好好的謹慎經營。行業就是軌道，火車若不遵守軌道，決無安穩的前途。士農工商若存」

出位之思」，也決沒有得意的結果。

◇我國農民的生活，用不着「提高」。現今，新人物所認為應當提高的，只是我國的農村，不像美國的農村那樣「奢侈化」。我國的農村裏，固然沒有洋樓汽車電燈電話，沒有抽水的恭桶；沒有柏油的馬路，沒有公共體育場，沒有彈簧的跳舞廳，沒有短波的收音機，沒有科學化的溜冰場，沒有大理石的游泳池。然而，要知，沒有這種「文明進化」的設備，正是我國農民真正的幸福。要知，人生真正的幸福，不久全要被種種的文明的設備所斷送了。

◇所謂「農村都市化」者，不過是給農村，增加便利。要知「便利」二字是「勤苦」的對頭。農民身體的健康與儲蓄的美德，全是由「不便利」而得的成績。現今，所謂「物質文明」者，一言以蔽之，不過是「便利」而已。便利的慾望，若發達起來，人類五官四肢的本能，就要失了作用。

◇「勤苦」能助長人的安樂。「奢侈」必毀壞人的品格。我的先父說：「鄉裏有一個肉舖，如同有一個賊窩」。這話含着許多的深意。那麼，農村之間，若是增添許多的「便利」，就是使農民加增許多耗錢的範圍。俄國實行「農村都市化」也被我國一些志士，看着眼鏡。其實，這正如「見人跳井，而生羨慕之心」。

◇我國的農村，現今所以近於衰亡，只有三個原因。一是受了軍閥的搔擾，一是受了官與匪的刮削，一是染了城市中的洋化。軍閥，貪官，土匪，或有消滅的日子。惟獨染了洋化的惡毒，實在能斷絕我國農民的種類。現今，

城市裏的人民，因受了洋化的改良，已經失了真魂。假若在這「行尸走肉」的期間，再去「改良農村」焉能免亡國滅種的結果。

◇我並非「神經過敏」，也非「小題大作」。我只知我國是「以農立國」。農民就是我國的「心」。別的部分，胡改亂變，或不致要命。「心」一移動，准死無活。近來，我因有一班「不務已業」的學者（？）偏要越俎代庖，干預農村的問題。我要犧牲我的性命，維護我國農村的原狀，爲我這將亡的中國，留一線的生機，庶不枉做一個中國父母所養的中國人。

◇一班「長袍短褂，西服革履，油頭粉面，不辨菽麥」的人。你們要知，我國農民，因兵匪稅捐的擾害，已經是血枯精絕，氣如遊絲，再經不起「改良」了。你們那高談闢論「改革」農村的動機與「指導」農民的勇氣，若自問天良，是出於救濟農民的眞誠，還有情可原。假若是要借此「謀出路，位置親友或有意向農民身上刮油水」就實在是太無天良，罪該萬死。「不殺窮人，無飯吃」那一種思想，決不是受過教育的人所應存的。

◇有人問我「你有沒有復興農村的計畫。我說『這何用計畫呢。既說是「復興」必是以先曾有「興盛」的成績。現今所以不能興盛，必是有不能興盛的原因。你若能將這原因查出來，再反其道而行，就必能達到復興的希望。譬如，你因好飲得病，戒酒就是藥。我國農村的病，只是「苛捐，雜稅，貪官，污吏，兵匪，洋化」。若能消除這種種的毒根，農村就可以起死回生轉危爲安，何必另尋方法。假若爲復興農村起見，另設許多的新機關，安插

許多這個「委」那個「員」，就是舊病之上，另加新毒。

◇治國的正道，只是「清靜無擾」。亡國的原因，多因胡改亂革。改革之見，若出於大公之心，尙須詳加考慮。假若毀於偏私之志，當知「一動不如一靜」。要知，百姓若不得安生，你們也不能獨享幸福。不必高談救濟農村。

。只要你們「不擾農村」，就是救濟農村的妙策。

◇我中國現今的農村，已經如同一個貧弱病夫。令他服中國的賤藥，還是無此財力。若使他改服外國的貴藥，豈不是強他所難。令他依從古方，安靜調養，尙恐無此餘暇。若使他遵守新法，努力運動，豈不是催他斷氣。至於「提高農民生活」一句好聽的話，更是「富人不知窮人苦」。並且，人必須先有「生活」的能力，生活的程度纔能提高。我國的農民，現今雖欲維持困苦的生活，還恐不能如願。若欲提高他們的生活標準，豈不是如同強使人力車夫，購乘一九三九式的汽車。

◇一班好唱高調的人，縱然不爲自己的聲名設想，也當爲農民的能力打算。我國的農民，現在實在擔不起學者們的「試驗」了。區區的一個「北平農事試驗場」，因試新法，還愈試愈糟。若再試驗農夫的私產，他們豈肯依從。

◇世界上，人類雖然衆多，以「性別」言，只有「男，女」。以「前後」言，只有「老少」。以「職業」言，只有「土，農，工，商」。男女不過是「生理」上的區分。老少不過是「年齡」上的不同。「土農工商」不過是「

謀生方法」上的差異。既然同是「人類」，其間就沒有尊卑的疆界。

◆男子不專是男子養的。女子也不專是女子生的。老年人不是生來就老。青年人也不是永久長青。「士，商」的祖先，未必全是士商。他們的子孫也未必不改業而爲農工。「農，工」的祖先，未必全是農工。他們的子孫也未必不改業而爲士商。男女老少士農工商，全是一維持人類社會的一分子。誰離開誰也不能財圓滿的生活。既然全是一循環互助，更相爲命」何必強分階級。又怎可彼此排擠。可見中國古時老學究「重男輕女」的習俗是不合理。現今新聖人「重幼輕老」與「重農工輕士商」的理論是不應當。

◆我國古時雖有重男輕女的習俗，並非專是對女子有意摧殘，是因爲女子生來就有一種制服男子的魔力。古人由種種經驗閱歷上考究，惟恐養成「女權高於一切」，纔創出重男的言論，消滅女子權勢，以求兩性平等。在言論上雖是輕女。在事實上，男子多是甘受女子的驅策而心悅誠服。並且，慙是熟讀古書，口唱重男輕女的男子，心裏愈是對女子甘拜下風，雖有不重視女子的男子，然而也不過如同鳳毛麟角，少見得很。

◆無論想用甚麼方法推崇男子，也不過是名義的高調。男子縱然翻十萬八千個筋斗，也翻不出這「女神」的手掌。你縱然能翻出去，你的「心」還是要留在她的掌握之中。這就是天造地設「一物降一物」的定例。正如，你無論如何提倡「重鼠輕貓」，結果，鼠還是貓的口中之食。現今，歐美雖名爲提高女權，也不過是將女子推入兇險淫狠的社會，使她度那不合天性的生活。名義上雖然是提高。實際上反給及們添了無窮的苦惱。將男子愛護女子

的天性。漸漸的要變成「推擠」與「一時利用」的行爲，

◆我國自古以來，雖有「敬老」與「養老」的成例。並非無幼年人，獨不關心。以前各州縣多有「育嬰堂」與「義學」的設備，可證我國對於兒童的性命與教育並不忽視。現今的孤兒院與國民學校也就是育嬰堂與義學的大同小異的別名。孟子說「老吾老以及人之老。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」將老幼談在一齊。並且認為是人所應當常久遵守的道理。這豈不比偶爾舉行一回的「敬老會」與一年一次的「兒童節」格外的深切。不過，兒童節是由洋人發起的，所以纔能被中國人視為是「進化」的表現。

◆進化，常是一部分的發展，一部分的收縮。或一部分的盛強，一部分的衰弱。所發展的部分，未必就是好的。

所收縮的部分，未必就是壞的。專以人類的身體而言，將來進化的結果，因為慣用腦筋，頭部必格外的發達。因為少用腿腳，下體必日漸收縮，僅僅變成一個碩大的頭顱，化成兩隻細弱的腿腳。身體既失了均衡，必將站不穩立不牢。既不能走，更不能跑。這豈是人類之福。

◆再以人類行為中的「政治」而言，據說是日益進化。豈知若照現代的政治，加以預測，將來的政治必致專利於奸險詭詐的惡人。老實安分的好人，反要受了淘汰而無法生存。並且，政治是以「人倫道德」為基礎。若按現在某國以打破人倫道德，為施政的方針而斷，將來的政治，必然日近於「獸道」。獸道一興，即無所謂政治，只有蠻力的支配，與蠻性的發揮。這樣，惡人因適應環境，也必進化而更惡。最惡的人，就居於「優勝」。次惡之

人，就處於「劣敗」。結果，最惡的人，也必互協競爭，彼此吞食，以至同歸於盡，人類滅絕。這豈不是人類之禍。

◆人類所以有文明進步，是因為有「慾望」。人所以有慾望。是因為身體的各部健全。假若因進化之故，身體某一部分失了作用，全體必然發生影響。人既全成了病夫，慾望也必因之減少。慾望既日漸減少，焉有文明的進之可能。所以，我認定「進化」之極，就是「退化」之始。

◆據洋聖人說『人類是由「細胞」 cell 進化而成的。』那麼，人類進化不停，身體必日漸收縮衰弱，終將反本還源，化成細胞爲止。慢慢再由細胞，進化而變成人類。看起來，『進化』也不過就是『循環』的別名。我以為，天下只有『循環』並無所謂『進化』。可惜人類的壽命太短，一般高喊『進化』的人，不能看見未來的結果。

◆新名詞，多是由外國文字譯來的。文字一經譯往往不能與原字的意義切合。若欲引用一個新名詞，須先知道<sup>曉</sup>的來源。由那一國傳來的，最好是查一查那一國的字典。若專以譯文的字面爲根據，必致發生誤解。譬如「進化」，這個名詞是由 Evolution 一個字譯得的。若僅按「進」字「化」字解釋，以爲「愈進愈好。愈化愈良」那就錯了。

◆「何氏公羊解詁」裏說「去惡就善曰「進」。舍善就惡曰「退」。現今一班新人物，所崇拜的「進」之說，據我看，全是惟恐人類不向「惡」裏猛學，惟恐人類不向「獸」中仿摹。假若人類以爲「強存弱亡。適者生存」是

人生的大道。人類只有日學日惡，以至背逆天良，離棄人道，而化爲禽獸。我以為，這種的學說，與其名之曰「進化」，不如痛痛快快的改爲「退化」纔具名符其實。鬱子說「人化而爲善。獸化而爲惡。人而不善者，謂之獸」。人類若不肯向「善」裏走，而偏向「惡」裏學，不是「退化」是甚麼。

◆英國達爾文說「人與猿，同出於一個祖先。人就是獸」。我國某新聖人說「人與猴子是表兄弟」。這種「自卑自貶」的說詞，雖然出於「實驗」，雖是合乎「科學」。可是足以引人趨向下流。我國古書與猶太古史所載「人類是神所創造」。這種「自尊自重」的說詞，雖然發於猜測，雖是近於迷信，可是足以引人立志向上。

◆「下流」就是學惡。「向上」就是爲善。我以為，凡是能引人爲善的學說，縱然近於迷信，也當設法保存。凡是能勉人爲惡的學說，縱然合乎科學，也當努力消滅。

◆鳥獸蟲魚的身體是「橫」的。人類的身體是「豎」的。鳥獸蟲魚的頭，沒有定向。人類的頭，總是向天。猿猴的頭，雖然有時向天，可是不能支持長久。以人的身體而言，決與鳥獸蟲魚不同。豈可與他們列爲一類。我中國，將惡人比爲禽獸，只是由「存心」上分別。人類，頭向天，腳踏地，身居手中，就當以「天地生物之心」爲心，努力爲善，以自別於禽獸，以免辜負這個「異於禽獸」的身體。

◆徐守溪說「人生而爲人，則宜爲人」。那麼，就不必考究「人是由甚麼東西變的」。縱然是「神」造的。現在既不是神而是人，就當盡人道。縱然是「獸」化的，現在既不是獸而是人，就不應當學獸行。

◇孟子說：「惻隱之心，人皆有之。羞惡之心，人皆有之。恭敬之心，人皆有之。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。」惻隱之心，仁也。羞惡之心，義也。恭敬之心，禮也。是非之心，智也。他既說，「人」皆有之，而未說「獸」皆有之。可見，人若沒有「仁」，義，禮，智，就不是人類。按達爾文與馬克思之說，人必須講「競爭」，講「鬥爭」。競爭也罷，鬥爭也罷，只要實行起來「惻隱」，羞惡，恭敬，是非之心，全可以打倒剷除，使人變爲「不仁，不義，無禮，無智」。這豈不是不願爲「人」，而甘願爲「獸」。既是「獸」了，怎麼還可以說是「進化」。究竟「人化爲獸」是進化呢。還是「獸化爲人」是進化呢。

◇「競爭」固然是鳥獸蟲魚，維持生存之法。但是人類維持生存之法，決不是「競爭」。而是「仁讓」。仁讓，是「屈己」。競爭，是「屈人」。人人屈己，纔能彼此相安。人人屈人，必致互相讐恨。彼此相安，纔是人生真正幸福。互相讐恨，埋伏下無窮的殺機。可惜，達爾文與馬克思，只見因「競爭」而得的一時之利。竟忘了因「競爭」所種下的無窮之害。這種「片面之見」不但可以「亂天下，禍後世」。簡直足可以「滅人類，毀世界」。較「楊墨之道」惡劣到千百萬倍。楊，墨，還覺是聖賢。達，馬，簡直是魔鬼。

◇學者，著書立說，總當面面照顧，前後設想。萬不可只逞一時的偏見，而惑亂人心，遺毒後世。人，爲惡易，爲善難。縱慾易，屈己難。導人爲惡，引人縱慾的奇論，固然容易受人歡迎。但是也當爲天下後世預計。縱不爲別人打算，也當爲子孫顧慮。所以，著書立說，總要使牠無弊。萬勿使牠成了禍根。自從達爾文與馬克思的學說

，暢興以來，我只見世界上，人心日壞。國際間，爭鬥日兇。究竟誰真正得了安全。

◇「競爭」不只是利己，並且是殺人。「競爭」不僅是害人，而且是禍已。就以戲園或工廠以及一切聚會的場所，做一個比方。每次發生危險，必致損傷許多的人命。所以有這種結果，只是起於不能逃出。所以不能逃出，只是因為人人同門口競爭，各不相讓，以至將門路擠住，誰也不能轉動。假若從容忍讓，挨次而出，決不致同歸於盡。再以在車站買票而言。若順序前進，並不耽誤時間。假若堆擠一齊，彼此爭先，反致耗時費力。我以為，世上一切的事，全是如此。「人已兼利」的幸福，決不是用「競爭」之法所可得到的。

◇競爭，是「死路」。仁讓，是「生門」。仁讓，是「人道」的根源。仁讓之風行，世界就是樂園。競爭，是「獸化」的路途。競爭之說起，世界即是苦海。因為受了達爾文的影響，無數的弱小民族。被強國毀滅了。因為受了馬克思的影響，無數的老實之人，被惡人殺戮了。

◇現今「競爭」與「奮鬥」，在我國已然成了最流行的名詞。幾乎三歲的孩子，也能將這個名詞，掛在嘴上。這兩個名詞，所以容易受人的歡迎，只是因為誤將「競爭」認為「打破拘束」的方法。妄將「奮鬥」認做「謀取權利」的門徑。「拘束」是人人所應遵守的軌道。「權利」是有功德者所應處的地位。假若人人有「越軌」之思，無功無德的人也懷「非分」之想，社會豈能不亂，國家怎得不亡。

◇據一些新人物說「有競爭纔能有進化」。然而，我以為，須先認清了對象。這個對象，不是別人，正是自己。

所謂競爭者，是以自己的良心，同自己的私慾競爭。你若能將私慾打倒，你就是文明了。所謂奮鬥者，是以自己的學問道德。同別人的學問道德奮鬥。你的學問道德，若能高於別人之上，你就是進化了。

◆我讀古時的言論，多是勸人「克制人欲，學法聖賢」。人縱然不能達到聖賢的地步，也能變成一個「有所不爲」的好人。外國近代的學說，多是誘人「放縱人欲，學法禽獸」。人雖不致化成禽獸的身形，也必變成一個「無所不爲」的壞蛋。

◆達爾文的「生存競爭」，只能「贊惡」，馬克思的「階級鬥爭」只能「阻善」。達爾文的學說，只利於強大的邦國，而最不利於弱小的民族。馬克思的學說，只能勉提高極少數勞動者的地位，而終不能消滅階級的存在。這兩種學說，只能做到「偏狹」的發展，而不能謀到全民的福利。這種的發展，也不過是一時的。因為在發展的過程中，已經埋伏下許多循環報復的禍根了。

◆「競爭」是爲「利己」。「鬥爭」是爲「損人」。利己損人的行爲，僅可行於鳥獸魚蟲之間。因為牠們少有「復讐」的思想。禽獸中，雖有能復讐的，只是能施行於當時，少有能存記永久的。人則不然。人的復讐之念，可以牢記終身，可以傳之子孫。正所謂「殺人之父者，人亦殺其父。殺人之兄者，人亦殺其兄」循環果報的定理，縱然利用科學，也是不能免避的。

◆滿清入關以後，恃強欺弱。在揚州殺人十日，對嘉定實行三屠。真可謂「優勝劣敗，適者生存」了。到民軍起

義的期間，已過了二百餘年。可是長江一帶的漢人，居然得了復讐的時機，大戮滿人。祖宗種禍。後人遭殃。這樣的前例，歷史裏，記不勝記。可知「優勝劣敗，適者生存」那兩句話，只是淺陋之徒的「一時之見」，萬不可因爲是洋人說的，就認爲金科玉律。

◆洋聖人所講的競爭，只是偏於武力一方面。你若迷信這種競爭，你世世代代必須保存你的「優勝」。別人也必須世世代代不變他的「劣弱」。否則，不必徒逞一時之強，而貽日後之悔。

◆鷙禽猛獸，生來是食肉的。牠們爲生存起見，不能不殺生害命，不能不恃強凌弱。並且牠們的子孫，也能不改牠們的兇威。人雖是萬物之靈，但是決無能力，使自己的後嗣「克繼祖武」。何必只顧一時的私慾，而不念別人的死活。

◆教育的原義，是教人發展善心，決不是教人發展惡性。只可惜，自從達爾文與馬克思的邪說暢盛以來，有許多教育家，竟倒行逆施，專以「教爭，教鬥，教殘，教忍」爲施教之目的。既有這樣趨向，他們還要高談「爲全人類謀解放，爲全人類謀幸福」。我敢斷定，他們不過是專爲少數的惡人，謀一時的解放，謀一時的幸福。所以打出「全人類」的口號，不過是謠言惑衆而已。

◆日本佐藤一齋的言志錄上說「凡事有眞是非，有假是非。假是非，謂通俗之所可否。年少未學，而先習了假是非。迨後欲得眞是非，亦不易入。所謂先入爲主，不可如何耳」。依我看，「競爭」或「鬥爭」的學說，全然是

假是非。若欲保存我國自古以來，立國的美德，萬不可以外人的邪說偏見，毀了我國青年人的心田。

◇我國若能不變祖先所遺留的「仁讓和平」的美德，決不致滅亡到底。要知現今幾個強國，因爲受了「競爭」的麻醉，已然瘋狂了。牠們若非改取「仁讓和平」的途徑，決不能支持久遠。

◇戰爭原是不得已的舉動，只可施之於敵對的兵卒，萬不可牽累無辜的百姓。歐美在前些年，對待敵國，還分「戰鬥員」與「非戰鬥員」Non combatant。對非戰鬥員，向不加以傷害。自近幾年，科學發達，機械進步，專以毀滅後方的老百姓，爲取勝的門徑。這種殘忍的行爲，尤甚於洪水猛獸千百萬倍。人類的文明，若專以能殺人爲斷。那麼，人類還不如倒退幾千年，去度那穴居野處茹毛飲血的生活。反能免去許多的恐懼。

◇尉繚子說「凡兵不攻無過之城。不殺無罪之人。夫殺人之父兄，利人之貨財，……此皆盜也」。嚴寶說「百姓未嘗敵我，豈可與執兵刃者同戮」。呂祖謙說『後世用兵者，以黃石公一書，無與比者。不知黃石公未出之前，三代之兵，一舉而無敵於天下。兵書何在。黃石公有一秘法在人間。人自不識。三代之得天下。亦不過此道。惟「仁」一字耳』。汪氏兵學三書敘裏說「兵者，逆取順守，全軍保民爲上。無取禽獮草薙也」。我中國名將名臣，無不以不殺無辜爲是。全是以「仁」存心。「不嗜殺人」正是文明進化的標準。歐洲列強自命爲文明進化，竟有發展毀滅敵國人民的狠心。豈不是退化野蠻的現像。

◇某要人，解釋「人生的意義說「在於吃飯，在於生小孩，在止於招呼朋友」。他這話，雖是出於玩笑的口吻，

未免是將人類比爲禽獸。人類的生活，固然離不開「飲，食，傳種」。可是除了辦理這三件自私的大事之外，尚有許多對人類應盡的義務。馬牛羊鷄犬豕的一生，除了飲食傳種之外，還能有益於人。人類的生活的意義，若僅以做到這三件私事爲止，又怎配稱爲「萬物之靈」。至於「招呼朋友」不過是社交之一道。禽獸之間也有這種行為，又豈是人類所獨有的特點。

◇英譯說「人是宇宙間的靈魂」。又說「人是造物中的王」。這兩種說法，與書經上所說「萬物之靈」的意義相同。按字面講，既說是魂靈，人就當對這個「靈」字注意。既說是王，人就當對這個「王」字用心。假若不辨邪正，不明是非，就不配稱「靈」。假若胸無主見，隨人轉移，就不配爲王。既不能靈於萬物，又不能超於萬物，雖生成一個人形，不過是一個兩足的動物，或能言的禽獸而已。

◇英文說「人是社交的動物 Social animal」又說「人是政治的動物 Political animal」有人說「人是有「五性」（仁義禮智信）的動物」。又有人說「人是知「八德」（孝弟忠信禮義廉恥）的動物」。前兩種說法，決不能將人類的地位抬高。因爲社交不過是友誼的往來。鳥獸魚蟲何嘗沒有這類行爲。政治不過是維持秩序保護性命資產的團體組織。鳥獸魚蟲中，也頗有類似的舉動。後二種的解釋，也不能將人類尊爲萬物之靈。因爲禽獸中，也頗有些能盡五性行八德的成例。

◇我以爲，最好是說『人是「能辨別是非」的動物』。人對於五性八德，是知道應當常久盡行的。能盡能行就是

「是」。不盡不行就是「非」。禽獸只知盡行，並沒有「爲何當盡，爲何當行」的理性。

◇自從邪說侵入我國以來，許多知識階級，尤其是一些「奴化」的學者，已經不肯展布天賦的特能「辨別是非」。並且偏要背逆天良，違反人情，而「顛倒是非」。以至於「陰陽易位，內外不分，親疏莫辨，上下錯亂，黑白混淆，香臭不知」。他們全是民衆的表率，全是領導百姓的指針。他們既然亂了方向，又何怪無知識的人民，爲非作歹的日衆，犯法亂紀的日多。我以爲，現今欲救中國的危亡，不在乎添置飛機大砲，須先要使這些知識階級，不能假藉吸收文化之名，散毒種禍。

◇人類所以與禽獸不同的地方，就是一個「是非之心」。人若失了是非之心，就是自入於禽獸之列。人的思想與行爲，若與禽獸，相同類似，就是「退化」。據我觀察，禽獸對於「陰陽內外親疏上下黑白香臭」也能辨別。人若故意混亂這種事實，不但是愧對禽獸。簡直就是退化到了木石的地位。

◇我並不反對「文化」。我所反對的是「蒙着文化皮子」的「野化」和「蒙着進化皮子」的「獸化」。並且，我以爲，我中國在努力追求「科學化」或「時代化」的當兒，更不可不趕緊講求「人化」。

◇龍溪子說『學者，學所以學爲「人」而已。此外更無餘事』。你學會了科學也好。遊遍了外國也好，得到十個博士的學位也好。但是萬不可因爲學了科學遊了外國得了博士，而不肯學爲「人」。古人說「爲做官把「人」丢了，實在不值」。自古爲做官，而丢了「人」的，很多。萬不可因求學，也將「人」丢了。現今外國利用科學，

滅人之國，毀人之家，害人之命，就是因爲未學爲「人」而失了「人」性。

◆學爲「人」，不是學八面玲瓏的圓滑人。而是學天眞不變的正直人。不是學有大學問的人。而是學未失「人」格的人。我所說的「人格」是「人」與「獸」不相同的地方。欲不離開這個地方。第一先不可被達爾文與馬克思的學說所牽動。按他們的原心，並不是有意「化人爲獸」。怎奈他們的學說，於不知不覺之間，就將人類拉進獸道裏去了。

◆有人問我『現今的新新人物，幾乎人人張口就說「要爲人類謀幸福。爲甚麼，人類的幸福，反因之日減，人類的痛苦，反因之日增』。我說，這全是因爲他們只將自己當作「人類」，不肯將別人當做「人類」看待。並且他們根本就不知道「人類」是甚麼。

◆外國某學者說「人類是能說話的動物」。這句話並不能提高人類在世界上的地位。我國俗語說「人有人言。獸有獸語」。這句話也不能表示人與禽獸的分別。因爲言語不過是爲傳達思想交換意見的。禽獸的話，固然不如人類的話精細完備。可是，我以爲，不能由言語的精細完備與否，判斷品格的高低。正如鄉間的愚民說話，雖然不如城市的紳士咬文嚼字。可是以人格而論，恐怕愚民還要高於紳士。由此可知，所謂「人類」者，並不是因爲能說「人話」，乃是因爲能辦「人事」。

◆能說「人話」並不足貴。能辦「人事」，纔是可尊。鸚鵡與猩猩，所以仍然脫不掉禽獸的名稱，只是因爲牠們

僅能說「人話」。現今，世界上所以七顛八倒，民不聊生，也就是因為肯辦「人事」的人少。專能說好聽的「人話」，而偏做損人利己的「獸行」。言行不顧，也就等於猩猩鸚鵡，猩猩鸚鵡，並不明白牠們所說的人話是甚麼意思。所以，牠們的言行相違，還覺情有可原。

◆欲「爲人類謀幸福」也罷。欲「爲人類謀解放」也罷。唱這高調的人，自己先得盡「人道」。盡人道，就是辦人事。否則，自己既淪爲禽獸，只好專心致志，去解放禽獸而爲牠們謀幸福。不必越俎代庖，干預人類的事。

◆人類的來源，按「神造說 Creation Theory」，上帝造成萬物之後，纔造人類。據「進化論 Evolutionism」，猿人Apeman進化而爲「人」，也是在萬物進化之後。這兩種說法，固然有「不合乎科學」與「合乎科學」的差別。但是「人類在世界上出現最晚」是不容否認的。萬物如同士卒，人類如同將帥。士卒雖然先行，將帥雖然後到。可是統制之權，仍是操於將帥。將帥的知識，必須高於士卒，纔能指揮士卒而不爲士卒所制。人類的知識因爲高於萬物，所以纔能爲萬物之靈而超出萬物之上。

◆將帥所以能運用士卒，是用心靈，而不是用蠻力。人類所以能支配萬物，也不是用蠻力而是用心靈。以「奔馳，殺砍」的本領而言，將帥未必高於部下的士卒，以「飛走，搏噬」的能爲而論，人類實在不如萬物中的禽獸。將帥僅用蠻力，決不能無敵天下。人類專施蠻力，也不能有進化與文明。可惜，人類現今偏不向心靈上追求，而只向蠻力上注意。尤可惜，人類更將心靈與蠻力合用於自殘同類。反不如禽獸專以蠻力對異類競爭。

◇禽獸對異類競爭，只用天賦的爪牙。人類對同類競爭，專用人造的利器。爪牙殺傷之力有限。利器殺傷之力無窮。爪牙口角，同時不能殺傷二命。飛機大砲，同時可以殺傷萬人。禽獸還能愛護同類。人類偏能與同類爲敵。

人類這種惡行，實在過於禽獸萬倍。所謂「文明進化」者，是爲人類謀安全，求幸福。現今既專在殺戮的能力上用心，反說是文明進化，豈不是有愧於禽獸。

◇孟子將當時流行的邪說，比作洪水猛獸。現今的邪說，較洪水猛獸，殘酷到幾千萬倍。楊墨之道，縱然行到極端，也不過僅只無父無君。達爾文馬克思的學說，若普遍起來，足可以滅絕人種。洪水還能使人有處可逃。猛獸也可使人有法可避。自從「競爭」的邪說，深入歐美的人心，殺人利器，逐日有發明，日益精巧。實在令人無術可避，無法可逃。炸彈可以炸到高山之巔。毒氣可以毒到深海之底。現在的人命，已經不如蟲蟻了。怎麼還配妄談「文明進化」。

◇現今，幾乎是一個人，就要談「科學」。其實，科學正如金錢。用之得當，就能於己於人有益。用之不當，反要禍己害人。現今借科學之力而救援人類的人太少。用科學之力而殺害人類的人太多。正如浪蕩公子，專以有用的金錢，去做損陰喪德的壞事。科學家若再不洗心革面而研究有益於人類的事務，即是殺人自殺，害人自害。但是現今人類的公敵。簡直是千秋萬代人類的罪犯。

◇在法國大革命的當兒，暴民專政，殺人如麻。巴黎城中，血流成渠。那時有一個人。名叫蓋魯定 J.Guillotin 是

一位醫生兼政治家。他看用刀斧斬人，太不便利，且費光陰。乃獨出心裁，創造了一架「斷頭機」。因爲是其所發明的，所以人也稱那機爲蓋魯定 Guillotine（與他的名字，只差一個字母）當時死於那機下的人，真是不可勝數。不久，蓋氏因爲犯了罪，竟被他所創造的凶器砍斷了頭顱。以後，又有一人，以爲那架凶器還不靈便，特意費心費力，大加改良。可是，過了些時，他也因犯罪，而死於他所改良的斷頭機之下。可見這正是作法自斃。製刀自殺。「種豆得豆。種瓜得瓜」這話固然是句老生常談。然而科學家，既不能種瓜得豆，也不能種豆得瓜。所以也脫不開因果循環的定例。

◆發明「斷頭機」的蓋魯定，在斷頭機上喪命，算到今年已經過了一百二十一年了。可是用那慘刑，處決重大犯罪的定例，至因還未經法國廢除。在這一百二十一年裏，又不知有多少人，因而身首異處。將來還不知有幾多人，要變成斷頭機下之鬼。蓋氏因爲一時妄顯聰明，不但自己種下惡因，收了惡果。並且他的名字，竟成了一種殺人利器的代名詞。豈不可嘆。蓋氏假若鬼魂有知，也當痛自悔恨，不該多此一舉。

◆當初創造「捕熊鉗」 Bear-trap 的馬洛替 Morat 因此發了一筆小財。可是，他的小兒，竟因誤踏熊鉗，挾斷了雙腳。我所認識的某甲，專好玩鷺。每逢抓住野兔，他必砸斷兔腿，以免牠們脫逃。並且擊破兔頭，取腦喂鷺。他未到四十，兩眼就不能動轉。後來竟覺頭中如同針刺，哀號而死。

◆又有某乙，專好捕蛙養鴨，將蛙剝成碎塊，做爲鴨食。後來生了兩子，手腳全是連皮。並且全是在新婚末久，

就短命而死。這全是我眼見耳聞的事實。至於史書中的記載，和父老的傳述，更是無法詳說。

◇從來，當屠戶的，當鳥販的，打獵的，捕魚的，以及一切殺生害命的人，據我所知，決無福壽安樂的結局。與人無害的禽獸，還不可殘害，何況是圓顱方趾的人類。多人設法不能「生」一人。可是一人隨便可以「殺」多人。由父母操心費力，經辛苦，耗錢財，養成了一人，是何等艱難。隨隨便便了結一人的性命，是何其容易。一秒鐘之間，用科學的利器，可以殺幾萬人。可是要知這幾萬人，是經了多少光陰，纔能養起來的。

◇司馬遷說「三世爲將，道家所忌」。我們細察父子爲將的人家，有幾家能得到好的結果。爲名將也不過因爲多殺人。爲國家，多殺人，還不可行。何況是仗強橫，爲私慾。

◇當日某甲爲袁某的私慾指使，殺人無數。後來被某乙所捕殺。某甲臨刑，對綁他的人說「你們何必如此之忙」。以後某乙被人捉住槍決的當兒，也是說「你們何必如此之忙」。這段事實，據新人物想，不過是「偶然湊巧」。其實，這正是「報應循環」。他所害的人，臨死所說的話，他臨死也照樣重說一遍，更可見天理之公。

◇有人問我『山堂肆考』上說「……放下屠刀，立便成佛」。豈不是勉人爲善的話麼。爲甚麼軍界某要人，既已懺悔，皈依我佛，還不能得到善終呢？我說「放下屠刀，不過表示改過之速。人若改惡從善，全有成佛之望。並不是說屠兒立刻放下屠刀，登時就可上昇蓮座。某要人縱然未曾親手害民。焉知他的數十萬部卒，不假借他的威勢，作出無數傷天害理的事。正如你將鎗刀給人，人若用去殺人，你能說「不負責」麼？」

◆果齋日記上說「人爲萬物之靈，亦爲萬禍之本」。我以爲，人的行爲，若肯依從天理良心，就是萬物之靈。人的舉動，若反背天理良心，就是萬禍之本。換一句話說，人的行爲舉動，若「肯替別人設想」就配稱萬物之靈。人的行爲舉動，若「專求自己得意」就變爲萬禍之本。現今，世界所以多亂，人心所以不安，只是因爲有些人，受了邪說的誘惑，不信天理，不問良心，只知有己，不知有人。

◆天理，是萬古不變的理。良心，是人類應有的心。也可以說，天理是大公至正的理。良心是爲善不爲惡的心。

◆順着天理，本乎良心，纔「肯替別人設想」。肯替別人設想，決不致侵人之國，毀人之家，害人之命。國不侵人之國，家不毀人之家，人不害人之命，人類中纔能有相愛互助，共享和平安樂的希望。欲達到這種的希望，決不是用「競爭」或「鬥爭」所可成就的。

◆我以爲，順應天理而行就是「道」。依着良心而爲就是「德」。行爲，不違天理，不背良心，就是道德。

◆據說，「科學」與「革命」，全是爲羣衆謀幸福的。既是如此。講科學也罷，談革命也罷，全須先在「心」上用功夫，全須以道德爲根基。科學的研究與施用，若不本乎道德，不但無益於人羣，反要有害於人類。革命的行爲與目的，若離開道德，不但不能利民福國，反要國禍國殃民。歐美利用科學的研究，發明殺人害衆的凶器。某國假借革命的名義，發展損人利己的私心。這全是由科學家與革命者，不肯依守道德爲根基。否則，何至得到相反的結果。

◇我常說：「不必講甚麼『科學』，『神學』，『佛學』，以及這個學，那個學。」要講『人』學。縱然講遍了各種學，而獨忘了自己這個「人」學，實在是得不償失。這樣，不僅誤己，而且誤人」。我的朋友某君有一句自勉之辭：「用科學方法辦事。本聖賢之道做人」實在是補偏救弊之術。

◇據最近，外國的人類學者科學的推斷「人類出現於世界上，至少有二萬七千年之久」。世上有「科學」這個名目，至多也不過二百年的光景。可見，人類決不是經科學家用科學方法造的。人類孳生了二萬六千多年，也不是仰仗科學家的指導，纔得以維持生存。人類所以能由小團體結成大團體，也全不是因為學了「科學」，而是因為人人有一個「異於禽獸」的「人心」。人類所以爭殺險狠，是因為失了「人心」而墮於禽獸之列。所以欲謀人類長久的幸福，必須先由「救正人心」下手。徒靠「講求科學」，且必勞而無功。

◇救正人心，不是去正別人之心，而是先正自己之心。以一國說，不是去正全國百姓之心，而是一國的要人與知識階級，先由正己之心，為初步功夫。正心並不是翻山倒海的難事。只要先將自己認做一個「人」而不肯將禽獸的行為，施之於別人，那就够了。現今，人類中，相殺之禍日衆。國際間，侵害之禍日多，全是因為，不肯將自己當「人」看也不肯將別人當做「人」。

◇最初，人類爭鬥用拳腳。以後，人類爭鬥用棍棒。據歷史家說「這是近化了」。在前，人類爭鬥用刀槍，以後，人類爭鬥用槍砲。歷史家也說「這是進化了」。以前，人類爭鬥用潛艇飛機。現今，人類爭鬥用流火毒氣。歷

史家更說「這是進化了」。由用拳腳起，直到用毒氣止。愈進化，殺人的方法，愈速快愈普遍。我以為這種的「進化」是愈進化，愈失了「人」性，而化成較比鷲禽猛獸還殘狠萬萬倍的怪物。

◆當初，我國發明火藥，僅僅製造花炮，供人的玩樂。火藥傳入歐洲，就因此製成毀滅人命的鎗砲。當初我國富家公子，有鬪鷄的玩好，只用公鷄與公鷄相鬥。這種玩好傳入歐洲之後，竟有人在公鷄腿後，綁上尖刀，增加鷄與鷄相殘互殺的能力。我看，科學家假借愛國之名造出最新式的殺人的器物，付給軍人，使他們互相爭殺也就如同歐洲人，對待鬥鷄的行為相似。我以為，人類若憑藉科學的器物自殘同類，未免有愧於公鷄。因為公鷄是沒有靈性的。

◆我中國，慣將傷天害理自私自利的人，比為禽獸。英美國，慣將這類的人，比做 Beast（獸類）。這種比方，不但不正確，並且，我實在替禽獸叫屈。因為禽獸是無靈性的東西。禽獸之為禽獸，並不可恨。若因恨怨惡人而累及無罪無辜的禽獸，未免是將清白無僞的禽獸，當作罪大惡極的東西了。我以為，罵惡人「不如禽獸」則可。將惡人比為禽獸則不可。

◆披毛戴羽的禽獸，縱然可恨，但是決不會假充聖賢。牠們雖不會說「為人類謀幸福，為人類謀解放」的大話。可是他們頗能做人類衣食的來源，也可做出許多於人類有補助的事。惟獨圓顱方趾的人類中，不如禽獸的人，偏能口是心非，大唱「為人類謀幸福，為人類謀解放」的高論。所以，他們為人類謀到如今，只見幸福日減，苦

懶日多。自由日少，專制日甚。這種「人其形，而心不如禽獸」的人，或已成了聖人，或已變了富翁。然而信賴他們的人類，或已被試驗而死，或已無法聊生。試問披毛戴羽的禽獸中，有這種欺騙同類的大騙子麼。我們的遠祖，生在洪荒時代，日與禽獸爲伍，能有時時受騙的恐懼麼。

◆科學家最好「類推」。所以達爾文，因爲鳥獸魚蟲之間是弱肉強食，適者生存，遂以爲人類維持生活之術，也離不開這種定例。殊不知「取法乎上，僅得乎中。取法乎中，不免爲下」。人既高於萬物，自當以聖賢爲法則，纔能維持這個「人」的地位。若自甘卑下而取法於鳥獸魚蟲，豈不要變成不如牠們的動物。達氏雖未曾明言勸人學法鳥獸魚蟲。可是，人若成了他的信徒，就必日趨退化了。

◆科舉家最愛「分析」。因爲分析得太繁，往往顧此失彼，僅僅看到了一面。所以馬克思，只看見農工苦勞，而竟將士商認爲享樂分子。於是專唱提高農工的高調。殊不知職業不是世襲固定的。四民是互相輔佐的。只看「一部的，一時的」現象，而忘了「諸方面，長期間」的事實。結果，鬧得四民交爭，社會分裂，彼此猜疑，四敗俱傷。馬氏自以爲用他那高明的學說，足可以化解人類的不平。豈知只是爲人類中的壞蛋們，造成了許多謀權爭勢的引子。

◆科學家的原則是「凡根據許多事實，所得到的科學觀念，應該假定牠是眞的。等到發見新事實，不能適用的時候，再去修正牠」。這種尋求眞理的熱誠，若以草木鳥獸做研究的對象，未嘗於人類沒有利益。假若以國政民命

供這種試驗，實在有極大的危險。

◇西北某國，乍一推翻帝制，認定共產主義，最合乎科學。並且假定牠是「眞」的，勉強實行了幾年。因爲發見牠不能適用，遂屢屢加以「修正」。又假借「新」的名目，時時向後大開倒車。在這一修一正，一進一退的期間，犧牲了幾百萬民命。將無數反對的同胞，驅逐得逃遍了全球。這些百姓，絲毫幸福未曾享到，空空的做了試驗科學的主義的犧牲。逃亡的人民，或有重返祖國的日子。惟獨那些早死的冤魂，再無復甦的可能了。假若他們泉下有知，豈不要大罵一聲「既有今日，何必當初」。

◇自從我中國人，被外國的「手槍炸彈，飛機大砲，奇技淫巧，邪說謬辭」嚇昏了腦筋，誘迷了心竅以來，幾乎是一個名人，就大唱「科學救國」。甚至不知科學爲何物的野老村夫，也就隨聲附和。並且以爲我國只要有了科學，就能「呼風喚雨。撒豆成兵」。人在大庭廣衆之間，只要能說出「科學」二字，就可光宗耀祖。學生回到家鄉故里，只要說學了科學，就能以神聖自居。這種對「科學」瘋狂熱烈的情形，幾乎和當初三家村裏的老學究，認定學會了「八股」就可以治國家，平天下，是一樣的「舍本逐末」。所以，以前的中國愈揣摩八股愈糟。現今的歐美愈研究科學愈亂。所謂「本」者，就是自己的「心」。對於這個小東西，若不肯先加注意，任憑你八股做得天好，無論你科學講得多精，也是庸人自擾，也是畫蛇添足。

◇「八股」不過是一種文章的體式。論實質，原是稀鬆平常。「科學」不過是有系統或有組織的知識。說實了，

也不是神奇鬼妙。八股雖然詭蠹蒼生，有時還能略收束縛人心的效用。科學雖然自稱萬能，有時反能加增放縱人欲的危險。當初我國只講八股而忘了「正心」。所以未能得到國利民福。現今歐美，只講科學而忽略「正心」，所以鬧得殺氣冲天。

◇我國精神文明的好處，是能使人時時返照天良。種種的善念，可以由此而生。歐美物質文明的害處，是能引人日日擴大人欲。樣樣的惡行，必然因此而起。「科學發達，機械進步，人人必有幸福可享」的高調，只可欺騙一些「醒着作夢」的書獃子。

◇人類的苦惱中，最大的只有兩樣。一是「天災」。一是「人禍」。天災並不常有。人禍逐日增多。天災中的最大的不過水患，瘟疫，地震。人禍最大的就是戰爭。水患瘟疫地震，固覺可怕，然而以損傷生命財產的能力而論，決不如戰爭之大之甚。以歷史中所載，天災所損傷的數量與歷次的人禍所損傷的數量相較，天災實覺渺乎其小。現今歐美的科學家，一邊努力研究防止天災的方法，一邊又大費苦心發明助長人禍的武器。這種救人而又殺人的行為，可謂只見其小，而忽略其大。結果，天災減少了不過十之一二。人禍反倒增加了十之七八。這種倒行逆施「爲善不足，爲惡有餘」的趨向，實在是科學家自掘墳墓的愚行。

◇科學是爲尋求眞理的。只要牠不拿「人命」做試驗品，人人不當稍加反對。革命是爲人民減少痛苦的。只要牠不被惡人利用了，人人應當竭誠歡迎。

◇科學家若想發達，革命者若想成功，須要存着仁慈的心念，保持謙和的態度，放大了眼光，去淨了偏私。萬不可有「包辦」的行爲。更不可自認自己是「科學的」，是「革命的」。凡是與自己意見不同的人，就是「不科學的」，就是「反革命的」。假若只知有己，不知有八，秩序與諧和，就永不能到達了。

◇科學這個名詞，原是日本人由英文Science一個字譯出來的。在前清光緒年間，我國還譯之爲「格致」，是由「格物致知」而定的名稱。比較起來還是「科學」二字最爲貼切。因爲我國的格物致知，是偏重「心靈」的。外國的科學是偏重「物質」的。也可以說，一個偏於「正心」。一個偏於「逐物」。一個是「向」內尋安樂。一個是向「外」求滿足。向內尋，愈尋愈覺滿足。向外求，愈求愈感失望。

◇聰明人的樂處，是由於「正心」。愚昧人的苦悶是起於「逐物」。由正心而生的樂，是天然的。因逐物而生的樂，是人造的*artificial*。天然的樂，無止無休。人造的樂，有窮有盡。所以，人人正心，人世就是天堂。人人逐物，天堂也能化爲地獄。

◇爲善爲惡，全是一顆心。勸人罵人，全是一個口。援人打人，全是一隻手。「爲善，勸人，援人」，既不比「爲惡，罵人，打人」費力。爲甚麼偏不作些與人有益的事。科學家研究殺人的奇物，並不較考究益人的方法少費心思，爲甚麼偏要甘爲軍閥的走狗，發明流火，毒氣，助長他們殺人的能力。要知，發明飛機，潛艇，毒藥彈，坦克車的傻小子們，到如今並沒有得到「銅像」的報酬。可是，那班利用這些武器，毀滅人類的大將們，早已成

了各該國歷史裏的英雄了。自己損陰喪德，爲別人爭名增譽，豈不是糊塗已極。

◇我不以禽獸爲可怕。我只知人類最可畏。人類可爲善，可爲惡。禽獸中，善的常善。惡的常惡。善的雖有時發露一點惡性，不過是出於一時的自衛。惡的雖有時發露一點善性，不過是極少的例外。所以對待禽獸，接近也容易。防避也不難。惟獨對人類，接近中，有時還須加以提防。防避間，還須加以謹慎。人類所以有這樣危險性，只是因爲反逆天理良心，能以僞善掩眞惡，能於媚笑裏藏尖刀，能當面說好話，背後下狠手。

◇鴉鴉，決不肯因爲惹人厭惡而變化自己的惡聲。虎豹決不肯因爲招人嫌恨而更改自己的兇態。人類若肯以本來的聲調與本來的面目對人，世界上總可減少許多的擾亂與苦惱。

◇禽獸因不知進化，反能保住了一個「誠」字。人類口談進化，反多生出來一個「僞」字。因此，種種損人利己的罪惡，就假借「爲人類謀解放，爲人類謀幸福，愛國愛民，救民救國」的好話，而行出去了。現在，若想將以上的好話，達於實現，只有兩個方法。一是「去僞存誠」。一是「不受欺騙」。

◇我恨我對「去僞」的功夫，還未能做到萬一。可幸我對「不受騙」的決心，已然練到了十足。我以爲，世上只要「不受騙」的人數多起來，人類纔能有眞的解放與眞的幸福。

◇我所最不願聽不願讀的兩句話，就是「爲人類謀解放。爲人類謀幸福」。我只要一聽到耳裏，一看到眼中，就彷彿要氣炸了肺管。這兩句話，並非不好。只是唱這種高調的人，據我詳查。足有百分之九十九以上，全是些「

口吐人言，而行爲反不如禽獸」的人。現今，人類所以又受了新的專制，添了新的痛苦，全是由爲上了這種「嘴甜，心苦」的怪物的大當。英國格言說「白的手套，可以遮掩污穢的手指」。人類若肯愛護天然的自由，若願保住真正的幸福，第一不可僅在白的手套上注意。要知，這二十世紀，正是「騙子世紀」。中外的騙子們，正在鉤心鬥角，施展騙人的法術呢。•

◆有人問我「自從前清末年，我中國，幾乎是一個有名的人，就會說『救國救民』的話。爲甚麼，國慈救而慈危亡。民慈救而慈無生路」。我說『國，是「人」立的。民，是「人」的別名。國與民，也必須用「人」救，纔能轉危爲安，纔能死而復甦。那麼，若真想救國民，自己必得先是一個「人」。這初步功夫，若辦不到。自己先是「人」，如何配談救國救民的事。只會說「人」話，若可做到這種的大事，鸚鵡學猩猩，早就可以造成強盛的邦國了』。

◆唐朝鄭義宗的妻子盧氏說『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，以其有仁義也』。孟子割記上說『仁義之於天地，爲人類生活之原理。無仁義，則禽獸食人而乾坤幾乎息矣』。日本貝原篤敬說『仁義者，人道之大本。猶天地之有陰陽。天無陰陽，則造化之道熄矣。人無仁義，則倫理滅。與禽獸何異乎』。這種「以仁義之有無而定人類與禽獸的差別」的話，古人說了不知多少。其實，禽獸之間，也時常有「仁義」的表示。豈能說「仁義」是人類所獨有的特點。古人知道人類不願得「禽獸」之名。所以就以仁義之有無，徵教人類。以免人類將仁義二字，視爲可有可無。

這正是古人故意提高人類的善心，並非古人不知禽獸也有仁義的行爲。

◆禽獸能行「仁義」的證據，在中外的書裏，說了很多。一時不能詳談。甚至愚笨的鵝和橫行的蟹，也頗能行出仁心義舉的事。在德國曾有一位老婦人救了一隻小鵝。以後那婦人，因爲患病雙目失明，以乞討爲生。給她引路的就是那隻鵝。牠天天用嘴喰住那婦人裙角，經過幾條崎嶇的險路。永遠不肯離開那老婦人的身邊。我曾親眼見着兩隻螃蟹，缺着一隻無腿的螃蟹爬行。所以，若以爲仁義的有無，是人類與禽獸的分別，我極不認爲是確論。

◆據我想，人類所以能行仁義，是因爲知道「信天理，問良心」而生出來的。人所以高於萬物的一點可貴之處，就是在這一點上。人類若反逆天理，背叛良心，簡直就是不如禽獸。甚至不如蟲魚。

◆近來，在報上，時常有人對「天理良心」發表駁斥的言論。有的說「講天理是有意提倡迷信。談良心更是空洞無聊」。有的說，時至今日，拼命的追求科學，已覺着落人馬後。若再懵然的妄論天理良心，未免是沒有思想。我以爲，他們全是出於誤解。因爲談論天理良心，並不阻礙科學發達。科學家若離棄天理良心，也決做不出真正有益於人類的事。並且，在太平的日子，注重天理良心，纔能「長治久安」。在紛擾的時候，注重天理良心，纔能「撥亂反正」。

◆天理良心並不是荒渺難解的妖術魔法。天，並不是神。天，是無知覺的高空，並不能降福降禍。惟獨「天」字之下，若加上一個「理」字，就有神聖不可侵犯的尊嚴。因爲，天理是「至大至高，無所不包，永久如一」的真

理。順之則吉。違之則凶。世界有變，國政有變，學術有變，風俗有變。惟獨天理，始終不變。至於如何纔是不違天理，那就得先自問是否不背你的良心。並且，天理良心，是息息相通，無法分離的。簡直，就是一個。不講天理，就是沒有良心。不問良心，即是不顧天理。所以中外全將這兩樣，合稱之爲「天良」。

◆天良，譯英文爲Conscience' 原是由拉丁文「我知」Conscio一字，組織而成的。按字典上的定義，天良是「人中最隱秘的思想」，是『辨別「是非」的感覺』(The sense of right and wrong)。鳥獸魚蟲，決沒有隱秘的思想，更沒有分辨是非的感覺。牠們自己是「是」是「非」是「善」是「惡」是「正」是「邪」，牠們也決不能「自知」。可見，天良，是人類所獨有的美點。人若守住天良，纔是一個「人」。背逆天良，偏要瞞心昧己，濫唱高調，假借「救國，救民，爲國，爲民」，的名義，利己損人，不但不是「人」。連草木土石不如。不但替自己唱高調是如此。甚至，背逆天良，向要人的臉上「貼金」，替他們僞造功德，也是這樣。

◆英國瓦爾頓 Isaak Walton 說『人若失去天良，一身再無可存之物矣』。我以爲，個人縱然威加海內，富有天下，若是不由天良而得，也是「得不償失」。因爲自己甚麼都有了，只是自己把自己這個「人」味去了。

◆英文格言說『好的天良，就是好的靠枕』。又說『有天良，就有尊嚴』。又說『天良不愧，聞雷不畏』。又說『一個天良，等於千個證人』。又說『天良時時開廳，罪犯就是自己』。人若不問天良，固然可以占一時的便宜。可是不能避免天良那長久的譴責。外來的指罵，可以充耳不聞。內生的拷問，實在無法逃免。

◇假若真有上帝神佛。我以爲，天良就是上帝神佛所派常駐人心中的代表。牠不但是你的顧問，也是你的衛兵。你若聽牠的忠告，牠就能使你心安意閒，無所畏懼。你若違逆牠的指導，牠就能使你心煩意亂，肉跳心驚。

◇本着天良說話，言簡而意明。背逆天言發言，話多而無序。

◇順合天良的話，如同蒙塵的明珠。終不能掩住光輝。背逆天良之言，彷彿金漆的馬桶，到底要洩出臭氣。

◇一個人說話作文行事，只要合乎自己的天良，也必能激動別人的天良。因爲天良是人類所共有的。並且天良具有一種奇妙的「吸引力」。你能發露你的天良。別人的天良也能隨之感應。凡不起感應的人，他的天良必是因被私欲所蔽而失了作用。

◇依着自己天良所說的話所做的文，不但在當時有感應。甚至千秋萬世之後，仍必有同等的效力。諸葛亮死去已經一千七百年。他的尸骨早已化爲灰燼。可是他那「出師表」，仍能使現在的人讀起來落淚。因爲他那篇文章，是由他的天良發出來的。在民國這二十餘年中，許多要人的演講與通電，非不刻章琢句，典雅堂皇。然而老百姓聽完讚罷，毫無所動於中。這全是因爲他們那些好話，全不是本着天良而發。並且他們那損人利己的行爲，早已在老百姓的心裏留下了底案。

◇專以要人而言，天良就是「公，誠」。公則正。誠則實。正，可以服人。實，可以感人。若不能服人感人，必是不公不誠。不公不誠，就是「私」，就是「僞」。私必偏倚，僞必空虛。偏倚即不能自存。空虛則無所依據。

並且「私」字，「僞」字之音與「死」字「危」字之音相近。這雖是有些強拉硬扯。可是，我以為，私是「死徵」。僞是「危兆」。私與僞決不能支持長久。民國以來許多的要人，所以不能成事，只是因為缺乏公誠。所以不能公不能誠，只是因為先將天良喪盡了。

◆現今我國，因為外患緊迫，「團結一致」的標語，又成了一時的口號。幾乎是一個要人，就必拿這四個字作「口頭禪」。其實，無論在那一國，團結全國的小民易，團結當權的幾位要人難。要人若肯「團結」。小民自然「一致」。

◆要人所以不易且不能團結，只是因為他們不肯以「公，誠」相待。所以不肯開誠布公，只是因為誤將別人全當作愚人。於是乎專以「詐，僞」相尚，不肯吐露真實。用這種方法，以求團結，豈不是「南轅北轍」。說苑上說『巧詐不如拙誠』。古語說『智而用私，不若愚而用公』。要人，若果有團結的志願。不可不先將這兩句陳腐話記在心裏。自己若本「不巧，不智」。用詐，用私，更是自尋煩惱。

◆據韓詩外傳裏記載，當初楚國熊渠子，夜晚行路，見着一塊石頭，錯認爲虎。遂彎弓發箭射了去。及至臨近一看，纔知是一塊大石。可是箭頭已經射入石內，幾乎沒了箭桿。可見人的行爲，若發於至誠，石頭全可以分裂。據列子裏說「在海邊曾有一人，喜與海鷗相親。每日有成百的海鷗同他遊玩。有一天，他聽了他父親的吩咐，要捉住一隻。及至他又到海邊。海鷗全都遠走高飛，不敢同他接近了。這並非海鷗有未到先知之能。乃是，他先存

下了機詐的心。縱有和善的面容，也不能遮掩他的機詐。趙氏君子學記上說：『誠則動金石。不誠則鳥獸不可親。』可見人若以巧詐之術團結人心，正是「心勞日拙」。

◆社會間，所以多有紛擾。國際間，所以不能和平，全是因為有些人，自作聰明，不守本分。所以不守本分，所以自作聰明，全是因為利慾熏心，錯將別人與別國當作愚昧可欺。以為別人或別國，決不能看出自己的詐偽。豈知國人與別國，早已看透了你的肺肝。這種「掩耳盜鈴」的行為，施之於社會，則失自己的人格。施之於國際，則失自己的國譽。人失了人格，雖生而如死。國失了國譽，雖強而無威。

◆袁子政書上說：『凡有國者，患在壅塞。故不可以不公。患在虛巧，故不可以不實。患在詐偽，故不可以不信。』

三者明，則國安。三者不明，則國亂。這「有國者」三字，並非專指帝王而言。只要是執掌一國大權的人就是有國者。我國雖名為民國。我國的要人，雖自稱「公僕」。可是，要人無論如何「客氣，自謙」，我國的命脈，仍是操之於他們之手。自從我民國成立以來，所以一日不如一日，並非百姓不堪造就，乃是怨一些要人們，十之八九，不肯尙公，不肯崇實，不肯重信。

◆程頤說：『以誠感人者，人亦以誠而應。以術馭人者，人亦以術而待。』王藝說：『使詐，則能愚人。推誠，則能感人。感人者，可久。愚人者，不常。感人者，動以情。愚人者，用其術。然情之用不竭，而術之用有窮。』某總統，因為「小有才」，目中無人。一生慣用權術。竟不知，權術還不可常常用之於粗魯的大兵。何況屢屢施之

於精明的人士。到底，他的私智用盡，露出馬腳。不但未能滿足自己的私欲，甚至氣憤羞愧而斃。他若肯「推誠待人，秉公治國」，何至身死名辱，留下千秋萬代的笑話。

◆張栻說『至誠可以回造化』。造化，在這裏，就是「天」。古時以爲大亂是有「天意」的。現今還有人說，我國人民所以困苦驚慌，不得安生，是因爲遭了「劫數」。劫數，也有人認爲是出於天意。這不但是迷信之詞，並且是移過於天。大亂是人造的。劫數也是人造的。所謂人者，不是小民，乃是要人。虛空無知的天不能負禍國殃民的責任。現今要人所應辦的要事，不是挽回天意，是要先挽回民心。所謂挽回民心者，是要先挽回自己的良心。孟子所說的「收放心」也就是指收回自己所固有的良心。若失去了良心，決不能有「誠」的表現。若無誠意，縱然學盡了科學，用盡了智力。大亂還是不能止息，民生還是無有指望。

◆劉行簡說『天下之事，下合人心，上合天意，中合大道，惟有一言。「公」而已矣』。公則可免「壅塞之患」。公則可杜「虛巧之謀」。公則可消「詐僞之機」。一國之中，若沒有這三種大害，帝國主義，雖然狠毒，也必無隙可入。莠民盜匪，雖然喜亂，也必化爲善良。因爲，只用國中的要人能以「公」爲心，國中的一切全能上了軌道。如此，外患也就可以防止了。孟子說「國必自伐，而後人伐之」。自伐的原因，也就是因爲有一個「私」字在要人的心中作怪。

◆專制國的興亡，帝王必須負責。民主國的興亡，要人必須負責。譬如，你若管理一件事務，不論你出於自願，

或出於推舉。你既坦承起來，就是「責無旁貸」。縱然民國的要人，是被「人民」所選的。人民也不能負成敗之責。因爲無論那一個民國。人民也不能強用武力，將一位要人推到台上去。好比，你若不肯唱戲，誰也不能拉你玩票。你既上了舞台，披上戲衣，開了尊口。唱的好壞，他人再不能擔功擔過。假若，一個民國的要人，不是出於民選。那麼，國若亡了，要人之罪，更必無可推卸。（並且，稍有一點思想的人，決不信天下真有「民選」這麼一件事）。

◆中國聖賢的學說，所以可作萬世的典範，就是因爲論齊家治國平天下，全是由修「己」入手，並將責任向上推。  
「三綱」雖然彷彿將爲君的爲父的爲夫的地位抬高。可是這三項人，須負了「國亡，家敗」的責任。地位好聽，擔承太重。空空戴上一頂碩大無朋的高帽子。然而，說眞了，那挨壓挨罵的滋味，並不好受。

◆古時爲帝王的是須負「父，師」之責，不僅擔亡國之罪。所以有些人，類如巢父，許由等等，雖遇着可以爲君的機會，而亦不願一嘗滋味。前幾年，中美洲某國，曾有五個總統爭位，就是因爲該國縱然因亂而亡了，自有「人民」作擋箭之牌。他們還可以敗不擔過。

◆我中國「三綱」之說，並不是只責下而不責上。甚至，多是責上而不責下。我只聽說「正君心」。並未聽說「正臣心」。我只讀過「君明臣忠，父慈子孝，夫義婦順」。「君，父，夫」必先能「明，慈，義」纔能收得「臣，子，妻」的「忠，孝，順」。並且，只以論語孟子兩部書而言。孔孟二人，全是對在上的人指明了責任，使他

們戒慎恐懼。據一班新聖人所說『中國的書籍，全是「頌揚主子」的東西』。這是因爲他們被歐美的學說，先入爲主」，而不肯對中國古書略加注意。

◆民國的要人，雖沒有「君相」之名，然而也是做君相的事。他們雖客氣自謙而取「公僕」之名。可是既辦理國中大事。公僕之「名」雖卑而且低。然而公僕之「實」則高而且尊。我以爲，任何民國，若想國富民安，一班要人，萬不可將興亡之責，向百姓身上推卸。百姓雖不能辯詰訴說。可是千秋萬世之後，功罪自有分明之日。我從來未見歷史裏有責罵百姓的記載。或者外國的新歷史是專罵人民的。可惜，我因讀書太少，還未看到。

◆古時的專制國，因爲是「家天下」，帝王「責無旁貸」。若遇着好的君主，往往因「私」而全了「公」。現今的共和國，因爲是「公天下」，要人「責有可推」。若遇着壞的要人，往往因「私」而害了「公」。所以，共和國的要人，也必須「責無旁貸」，纔能有好的希望。

◆李世民說『王者無私，故能服天下之心』。在古時，王者本來被人民認爲「真龍天子」。並且人民也將邦國，認爲他一人私產。現今，民國的要人，既被人民認做「一個凡人」，並且人民也將邦國，認爲全民所公有。王者若不大公，還不能安服天下之心。要人若尙偏私，豈不是不知「民國」的意義。

◆素書上說『敗莫敗於多私』。這句話的含意，就是「成莫成於尙公」。多私，則勞而難成。尙公，則輕而易舉。我讀中外的史書，見許多的小人，所以遺臭萬年，全是因爲上了「私」的當。許多的偉人，所以流芳千載，全

是因為得了「公」的益。這個定例，不但在已往的幾千年中是如此。將來再過幾百萬年後也出不了例外。

◆私，必有己無人。公，則人已兼顧。有己無人，必將招人的妒恨，人已兼顧，纔能得人的同情。妒恨心一生。

你的私慾愈大。人對你所施的破壞力愈堅。同情心一起。你的公心愈切，人對你所盡的輔助力愈多。

◆古語說『獨力難成。衆擎易舉』。獨就是私。衆即是公。私，則勢孤力單。公，則勢強力厚。古語說『得道者，多助。失道者，寡助』。所謂得道者，是因為得到了一個「公」。失道者，是因為失去了一个「公」。道，也不過是「公」罷了。

◆書經裏稱紂王爲「獨夫」，就是因為他失了公心。只知有己。不知有人。不但帝王獨行己意是獨夫，就是民國的要人，若不以「公」爲心，也算「獨夫」。某總統因爲欲將全中國人的中國，變成他一人的私產，以致成了一個衆叛親離的獨夫，遂鬧得身敗名裂。現今義德俄三國，實行一黨「獨」裁的政治，所以還能得到人民的擁護，只是因為他們那「獨裁」的行爲，還未曾離棄了「大公」的根基。

◆冰言上說『做官都是苦事。爲官原是苦人。官職高一步，責任便大一步，憂勤便增一步』。現今的人，十之八九，所以都竭力向官場裏鑽擠，只是因爲將做官，認爲樂事，把官認作樂人。並且，以爲官職高一步，勢力便大一步，歡樂便增一步。這並非因爲觀察點錯誤。實在是因爲，現在做官慾大，愈可以自由行動，愈可以不負責任。

◇有人問我『現今我國既然將民尊爲「主人」，將官貶爲「公僕」。爲甚麼還是願做官的人多，願爲民的人少』。我說「人全是願得實惠，不重虛名。做官若能真享幸福，縱然將「官」改稱「孫子」。人也是願當孫子。爲民若真受活罪，縱然將「民」喚作「祖宗」，人也怕當祖宗。區區名稱上的高低，毫無考究的必要」。

◇在以前，做官做到一個大將軍，還不敢爲所欲爲。到而今，升官升到一個小旅長，大可以「宣布獨立」。做官做了大了，政府可以不遵，責任可以不負。並且有「民意」可以任意強姦。成了，是自己的功勞，可以據擾一方，獨霸稱尊。敗了，是人民的主使，可以向外淨一跑，大開眼界。既有這種便宜的勾當，莫怪人人願向宦途裏奔跑。

◇某總統，實行帝制的日子，說『我只以民意爲從違。人民願我做皇帝。我就做皇帝』。我會對朋友說「那一個□□蛋願他做皇帝？」。後來他取消帝制的時候，又說『我只知服從民意。人民願意我做總統。我就做總統』。

我對朋友說『那一個□□蛋願他做總統？』。大丈夫作事。只憑天理良心。爲「公」只說爲公。爲「私」只說爲私，豈不光明磊落。

◇朱熹說『居官不可作受用想。天之生我異於衆，予以治世之職。是造福於世之人，非享福之人也』。居官的人，若肯將這句陳腐的話記在心裏，較比熟讀一切的歐美政治學，一切的俄國主義，還能使國沾光，使民受惠。人若果明白做官的原義，現在宦途之中，決不致被人堆擠得見不着天日了。

◇鹿門子說『古之官人也，以天下爲己累，故己憂之。今之官人也，以己爲天下累，故人憂之』。己所以憂，是

因爲要盡職責。人所以憂，是因爲怕受刮擾。以天下爲己累，是因爲尙「公」。以己爲天下累，是因爲行「私」。

◆陳惕龍說『大智興邦，不過集衆思。大愚誤國，不過好自用』。大智所以願採納多數人的意見，是因爲怕自己的私見妨害了邦國的公務。大愚所以願施行自己一人的計謀，是因爲怕衆人的公意阻礙了自己的私圖。

◆「公」是政治的靈魂。由君主專制，直到無政府主義，一國無論採用那一樣，若離開一個「公」字，也不過如同無根之木，無源之水。決不能支持長久。

◆高大的山，是一粒一粒的沙土所堆積起來的。深廣的海，是一滴一滴的水所團結而成的。可見，合則雖弱可強。分則勢難獨存。顧炎武說『合天下之私，以成天下之公』正是公私兼利的方法。黎元洪說『化小團爲大團。除私黨爲公黨』也正是爲小團爲私黨謀長久的利益。明末那些黨派，若不彼此排斥，决不至給滿清造了機會。以後馬士英阮大鋮之輩，若不因私害公，明朝的國祚，未必就會一亡到底。

◆越諺說『家不和，防鄰欺。國不和，防外欺』。家和是生於公心。不和，是生於私見。國之和與不和，也是如此。家不和，多是起於長舌的老婆。老婆一和，立刻意見全消。弟兄總有手足的關係，決不至自殘骨肉。國不和全是起於無知的要人。要人一和，登時風平浪靜。國民總有種族的情分，決不願互相爭殺。要家和，先不可聽信老婆的枕邊私語。欲國和，先不可聽信要人的冠冕文章。

◇前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兩點，我在米市大街，遇着一個披髮赤足的道人，唱着悲慘的調兒，向北疾走。他的年歲不過四十。滿口河南土音。我只聽着兩句「中華到了頭。家家要發愁」。我當時並未追着聽個究竟。因爲我向來不迷信這種歌謠。可是到了今日，我見我國的情形，又聽西南的謠言，我想起那個道人，真使我心驚膽跳。在太平的日子，內戰還能促短國命。何況在這危急的時候。還有甚麼政見的不同。固然「安內纔可以禦外」。試問還有多少的時光，可容我中國再起革命。

◇據報載，這種「又起內爭」的謠言，純係出於外人的詭計。如此，我國更當努力精誠團結，以免入了外人的圈套。要知，已往二十餘年中，軍閥們「愛國愛民」的成績，不過使國中多添了無數的墳墓。時至今日，假若還是對內，就「摩拳擦掌」，對外，則「大氣不出」，未免是太無羞恥。我敢「包辦民意」而言，我們百姓們不管你們內爭的理由，是「是」，是「非」。我們只求你們不可再在國內「大造墳墓」。

◇有人問我「何爲君子。何爲小人」。我答道，簡單的說，君子只是尚「公」。小人只是重「私」。小人只爭一時的私見，不顧邦國的興亡。君子只重千秋的命名，不顧自己的生死。結果，因私害公的小人，也不能長壽萬年。廢私存公的君子，則必能流芳百代。看一看，馬士英阮大鋮史可法黃道周四人的結局，究竟是誰得到了永久的便宜。

◇呂坤說『兩君子無爭，相讓故也。一君子一小人無爭，有容故也。爭者兩小人也』。又說『兩悔無不釋之怨』。

兩求無不合之交。兩怒無不成之禍」。常人不明此理，還能家敗人亡，要人不明此理，必將民奴國滅。

◇據報載某要人的談話，說某會通電，完全是「體察國家環境，迎合『國民』心理。非……不能圖存，故接受民衆要求。……」。我國如同一個病夫，已經爛了半身。胸中只有呼吸之氣，豈可再服強烈的吐瀉之藥。至於「國民心理」，我就是一個「國民」。我敢包辦民衆心理而言，「我國人民，萬分之九千九百九十九，決沒有願意再見一次內爭的」。

◇在一個病人病到垂危的當兒，萬不可輕動他的心臟。心臟一發生強烈的變化，病人準死無活。在一個弱國弱到將亡的時候，切不可擅改她的政府。政府一起了非常的動搖，非亡不可。

◇慾是廣土民衆的邦國，慾當實行中央集權的制度。在我國這人心缺乏公德的日子，萬不可濫唱「地方分權」的高調。前幾年，濫唱這種高調的人，多是有「割據自雄」的思想。並非出於真正的民意。我國人民的公意，全是指望有一個鞏固統一政府。政府若願迎合民意，得到號令全國的威權，必須先由組織政府的要人，化除私心，清廉自矢，樹起一個「大公至正」的模範。

◇政治，並沒有絕對好壞之別。執政的人則有實在的好壞之分。孔子說『其人存，則其政舉。其人亡，則其政息』。荀子說『有治人。無治法』。專制國，在名稱上聽，固然刺耳。可是，有了好的君主，也可以國富民安。民主國。在名稱上聽，彷彿悅耳。可是，沒有好的要人，也能够民窮國亂。正如做中國飯或外國飯，全在乎廚子手

藝高低。同是一樣的鷄鴨魚肉。手藝好的廚子做出來，就能使吃主適口充腸。手藝壞的廚子做出來，就能使吃主拉稀跑肚。

◆專制國的「君臣」也罷，民主國的要人也罷，全是如同廚子。百姓也罷，民衆也罷，全是等於吃主。廚子做了飯，只合廚子的口味，那還不是廚子的能爲。必須使吃主點頭咂嘴，那纔見出廚子的本領。吃主雖然不能做飯。可是舌頭，全能分得出苦辣香臭酸甜鹹。廚子做得順口，縱然脾氣剛暴，吃主爲吃飯起見，也能勉強對付。廚子做得太糟，縱然態度柔媚，吃主爲生活打算，也必礙雖將就。

◆專制國，若君主懦弱無能，不理朝政，必要養成「權臣」。民主國，若人民懦弱無能，不問政事，必致憤成「政匪」。權臣挾天子之命，以弄大權。政匪借人民之名，而施大騙。不過，專制國若君主無能，是怨他自己「太阿倒持」，有權而不肯用。民主國若人民無能，是怨政匪霸占，人民徒擁虛權而無法可施。

◆按我國軍閥已往的成績而言，雖然打了一個七出七入。張三並未剷除李四。李四也未打倒張三。所剷除的只是人民的生機。以他們將來的成績預斷，縱然再打一個七入七出。劉五也未必能推翻王六。王六也未必能消滅劉五。所推翻的只是邦國命脈。戰來戰去，張三或與李四結爲秦晉。劉五或與王六交了朋友。他們戰也有理，和也應當。只是，國民該死。國命該亡。

◆孔子說『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，而信其行。今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觀其行』。尋常的小百姓，若「言不顧行，

行不顧言」，還要招社會的輕視。榮堂的大名將，若竟「食言而肥，說了不算」，豈不要引起各國的議論。百姓「言行相違」，不過關係一身一家的榮辱。名將「言行相反」豈不要牽涉全國全民的成敗。

◇美國方龍 Hendrik Van Loon 說『委員會，任何事也作不出來。譬如，一會中，有三名委員。若想有一點成績，必須其中有一名不到，有一名造假』。他這話與我國俗語所說『一個和尚，提水吃。兩個和尚，抬水吃。三國和尚，無水吃』的意思相差不多。人數過了三人，假若沒有一個主持的人，永遠也不容易將事務辦到好處。

◇人權雖然平等，事權萬不能相同。無論一個家族的私事或一個團體的公事或一個邦國的政事，必須有一個指揮的人，然後纔能成得系統。若在事權上，互相爭奪，意見驪雜，誰也不服誰，私事或公事或政事，必致鬧成一團糟。在歐美，縱然是三四個人組成的旅行團，權限也是分得很清。必公推一人，做為首腦，大家一致服從。決不容自由行動，以免誤了公共的事務。

◇我國自從共和成立，所以鬧得家不成家，國不成國，就是因為誤解了自由平等，將事權當作了人權。於是乎子弟不服從父兄。官吏不服從政府。以家長的管教為壓迫。以政府的治權為專制。譬如『太陽系』中的八個大星，必須「向心力」與「離心力」並存，纔能有「私轉」與「公轉」的可能。假若失了向心力而獨發展離心力，公轉，既轉不了。私轉，也轉不成。豈不是要將一個宇宙毀滅了。

◇左傳上說『一國三公。吾誰適從』。仲長統說『夫任一人則政專。任數人則相倚。政專則和諧。相倚則違戾。

和諧則太平之所興也。違戾則荒亂之所起也」。我國近二十餘年，民心所以終日惶惶不安，國勢所以「危如壘卵」，全是因為我國政治紊亂，專權不專。有專責的人，不肯盡職，遇事互相推卸。無專責的人，偏要越俎代庖，甚至設法在暗中拆台。

◆禮記上說『天無二日。土無二王。家無二主。尊無二上』。說這話的古人，並非生成奴隸骨頭。這正是因為他們用長久的經驗與普遍的閱歷而得出來的定理。假若天上有兩個太陽，熱度必太強烈。人物全都不能生存。假若一國之中，兩王並立。必定互不相容。國事永遠不能太平。假若一家之中，有兩個主人。必定時相吵鬧。家務永遠辦不到好處。假若一尊之上，再出一尊，必定彼此爭奪權限。永遠不能秩然有序。當初，皇帝是一國的至尊。太上皇雖然高於皇帝，但是主事之大權還是歸皇帝一人所有。文子說『一淵無兩蛟。有，必爭』也是這個道理。

◆凡是成羣的動物，必得尊奉一個首領。團體愈大，行動愈得服從一個首領的指揮。蜂羣的分子最多，所以只有一個蜂王。古人「師蜂蟻，立君臣。師蜘蛛，立網罟。師拱鼠，制禮。師戰蟻，置兵」。可見古人能由微小的東西上，得到一些有用的教訓。

◆君也罷，王也罷，皇帝也罷，大總統也罷，政府主席也罷，人民政府委員長也罷，名稱雖然不同。可是全是一國的元首。國體不同，元首的名稱，自然不能一致。「元」是「第一」的意思。「首」作「頭腦」講解。只能有

一。不能有二。一人不能有兩個頭顱。一個國也不能有兩個元首。一個人，長得頭顱愈多，愈不能生活。一個國，願爲元首的人愈多，滅亡得愈速快。我國以先的擾亂，是因爲屢屢有人要做皇帝。近二十餘年的爭奪，是因爲常常有人要當總統。我常說「在民主國，人人雖然有做總統的希望。可是，人人全不可存做總統的慾念」。

◆「君」字是「羣」的意思。一國的人民也不過是一個大羣。蜂羣爲謀全羣的統一，所以必特意選出一個蜂王。古人爲謀全國的統一，所以特意公舉一個君長。蜂羣有了蜂王，纔可以有了秩序。有了秩序，纔可以合謀全羣的利益。人羣立君的原因，也是如此。在蜂羣裏，並非是一個蜂，就可以爲王。在人羣中，並非是一個人，就可以爲君。在民國裏也並非是一個人就可以爲總統。

◆以前，君主政體，所以愈行愈糟，是因爲君位常爲一人所霸占，成了一家的私產。一家的子孫，既不能人人全好，所以治日常少，亂日常多。現今的民主政體，所以好於君主政體，是因爲總統出於選舉，正和古時公舉君長的用意相同。足證，由根本上說，非才識道德出類拔萃的人物，不配爲一國的元首。

◆古時所以尊君，並不是古人生來下賤。因爲尊君，纔可以使國中少生篡奪的危險，纔能使人民有安居樂業的可能性。所以尊君正是愛羣。愛羣也就是愛國。蜂羣既不可屢屢更換蜂王。人羣也不可常使君長的位置搖動。至於歷史家，常將開國帝王，說得神乎其神。當說帝王降生的時候，有何等的詳瑞，並非是提倡迷信。也非是有意拍馬。乃是爲使人對君位不敢有僥倖嘗試之心。假若人人以爲一國的元首是人人可做的，國中必永遠也沒有安寧的日子。

子，百姓必永遠成了鷹爪腳的東西。可見這正是古人用意深遠，想出種種的計劃。如此纔能避免擾亂的禍根。

◇項羽看見秦始皇東遊。他說「可取而代之」。他那句話固然是富於革命性。但是那種自私的革命性，就是破壞秩序禍國殃民的引子。以民國而言，假若人人想嘗一嘗做總統的滋味。有錢的人，就可以賄選。有兵的人，就可以強奪了。

◇梁襄王問孟子，天下怎麼樣可以平定。孟子說「定于一」。那就是說，欲免爭奪紛擾的禍害，必得統一在一個朝廷之下。朝廷也不過是君主國的政府。君主也只是朝廷的主席。民主國的政府，雖有總理。但是總理之上還須有一個總統，爲統治全國的第一人。總統雖不能獨行己見，可是對內對外的大事，仍須由他出名負責。現今，蘇俄的「人民委員會」雖然好聽。可是統治蘇俄全國的大權，還是操在斯大林一人手裏。甚至無政府主義，也顯然有一個負責的首領。反正，政體的名稱，無論花樣多麼新鮮，無論高調多麼悅耳，若改了一家有千口，主事一人」的老調子，也是辦不到好處。

◇一個地方，若僅有一隻猛虎，總勝於一個地方有許多飢狼。一隻猛虎雖然可怕，但是害人的能力是有限的。許多的飢狼害人的範圍是普遍的。人防備一隻猛虎，或攻擊一隻猛虎，並不甚爲難。人防備許多飢狼，或攻擊許多飢狼，則不易成功。一隻猛虎勢孤。許多飢狼勢衆。一隻猛虎，出沒有常。許多飢狼，踪跡無定。所以，一人專政，人民受害還小。多人專政，人民受害最大。在這二十五年之中，我國人民所以不得安生，只是因爲賽猛虎的

皇帝，雖然被打倒了。可是賽飢狼的要人，竟產生了無數。虎患雖除。狼禍又起。欲救民命，必須將大權集於中央，不可再容地方官吏自由行動。

◇一盤磨，更換一個軸心，就得停止工作一二小時。一個國，更換一個政府，決非一二月所能穩定。磨不應時常更換軸心，正如國不可時常改組政府。欲使磨不停頓，應在最初就揀選好了軸心。萬不可用朽壞的材料，苟且對付。欲使國不受害，當在起首就組織好了政府。切不可用不良的人員，模糊敷衍。任何事物，若到中途，胡改濫更，決不是正當的辦法。何況改組政府，與國命民生大有關係呢。

◇自從我國進步改良以來，「組織小家庭」的風氣，已經普遍了全國。摩登男女，所以要分家另過獨樹一幟，多是因為不願受父母的指導，不願盡晨昏定省的天責。那麼，分立政府的人，所以要另闢門戶，也不過是為避免中央的監督，以便獨霸稱尊，為所欲為。至於摩登的男女所說，組織小家庭是為維護天賦的人權，野心的要人所說，另設政府是為實行民主政治，全是一「掩耳盜鈴。掩目捕雀」。瞞不住人。騙不了鳥。

◇在四川未統一的時候，該省的軍閥，到處皆是。個個被「首領慾」的思想所迷，互爭尊長。人人欲為全省的第一人。甚至一個小小團長也敢割據一二縣，獨霸一方，招兵買馬，要坐全省第一把交椅。於是乎，凡有一兩營人的人，就可徵收田賦，擅委縣長。有些地力，田賦預徵到民國七十六年。人民典妻賣子之後，還得敲骨吸髓，滴血不容存留。一省足可代表一國。一省不統一的害處，已可使人民家破人亡。全國不能統一的害處，更不必詳

說。

◇一國如同一盤磨。政府如同磨心。元首就如同磨心中那個鐵軸。磨無論左轉右轉，決不可離開這個中軸。一盤，若將中軸廢棄了，決不能轉動。有時因為軸心腐爛，另換一個新的，未嘗不可。然而決不可另外在磨上，再加一個軸心。否則，一盤磨有了兩個軸心，那盤磨就不能轉動了。一國若分立兩個政府，也是如此。

◇英雄美人，正如猛獸毒蛇，實在是可少不可多的害物。所以天道限制他們的蕃衍。春秋戰國以及三國的時代，所以擾攘不休，全是因為那時，英雄美人最多。單以現今我國而言，所以禍亂日多，也就是因為一些英雄美人在裏邊作怪。尤其幾乎是一個受過兩天教育的男子，就以英雄自居。幾乎是一個有鼻有眼的女子，就以美人自命。眞英雄眞美人，還能亂邦國毀人羣。何況是假充的英雄。何況是冒牌的美人。我只求女同胞們，多養愚人。多生醜女。但願她們所生的男子比我還愚。所養的女子比鬼還醜。

◇曹操說『使天下無孤。不知幾人稱王。幾人稱帝』。他這話，實在合乎當時的情形。本來，天下是一治一亂，由分而合，由合而分。當初，天下所以亂所以分，是因為小「私」發達。所以治所以合，是因為大「私」專政。小私發達，各據一方。百姓就不得安生。大私專政，混合一統。百姓纔可以喘氣。曹操是一個大私，吞滅了許多小私。正是「以毒攻毒。用賊捉賊」。我中國，在這二十幾年中，若有曹操那麼一個人材，一些假仁假義而謀小私的人，決不至毫無畏懼。在民國中，若再能以大「公」滅小「私」，更可手到功成。

◇在雲貴深山中的苗蠻，善於製造一種毒藥，叫作「蠱」。若塗在箭頭或槍尖之上，傷了人立刻發狂，或登時喪命。製蠱的方法，是將各種毒蟲，放在一器之中，使牠們彼此吞食。所剩下的最後一個，就成了最毒的藥品。我以為，一國之中，若想達到統一，使內安外靜，也必得使英雄們彼此吞食。去一個英雄，少一個亂源。看各國歷史，所以能得到國泰民安的原因，也全是由一個大英雄吞盡了一切小英雄。

◇以大公心，行獨裁制，也可以國富民強。以偏私心，行委員制，也必能民窮國亂。現今，我國一些知識階級，一提起獨裁來，就對希特勒莫索里尼二人，大加譏評。然而一談到斯大林，就五體投地。其實，一派專政的德義兩國與一黨專政的蘇俄，不過是名稱上的不同。不可只在名目的好聽與不好聽上注意。也當在事實的利民與不利民上考究。在「法西斯帝」之下的人民，固然彷彿受專制的壓迫。可是在「國家社會主義」之下的人民，又何嘗有一點的自由。在這二十世紀，若被「人民的這個府，那個會」，迷住了心竅。我敢斷定你，只有上當，決無便宜。

◇德國在興登堡老將軍死後，若沒有希特勒，早就成了蘇俄的聯邦之一。義國若沒有莫索里尼，決不能在地中海範圍內為尊稱霸。我只恨我中國沒有像希特勒或莫索里尼那樣任勞任怨，公而忘私，不怕反對的人。我國若有那樣的一個人，我以為我中國決不致養成一些「怯於公戰，勇於私鬥」的要人。

◇當初，君主國的制度是最好的。可惜多被暴君毀壞了。現今，民主國的制度，更是最好的。可歎多被政匪假借

了。我不知，究竟實行甚麼政策，採用甚麼主義，老百姓纔可以不受虐待，不被欺喫。· ·

◆我查已往兩三千年中的中外人民，全是「强有力者」的犧牲品。我推測兩三千年以後的中外人民，也不過是「大騙子們」的玩弄物。反正，世界無論多麼進化，政治無論如何改良，老百姓永遠是「被治者」。

◆自古，土豪劣紳，最能揣摩風氣，聯絡官吏，走動衙署，包辦民意，假公濟私。一鄉一縣之中，只要有一兩個土豪劣紳，一鄉一縣的安善良民，就成了他們的俎上之肉。不過，以前因為有嚴刑峻法的限制，他們還有所畏懼，不敢明目張膽，爲所欲爲。自從「民治」時興以來，人民雖然未能得到一點利益，可是給他們造了許多機會。

◆自從民國成立以來，「救國」二字是最好聽的名詞。然而須當知道，只要你那救國的行爲，是發於你的天良，你雖不說是「民意」，人民也知道，你所說的民意是出於僞造。要知人民並不是全瞎全聾。人民只能裝糊塗，並不眞糊塗。

◆以先我國的人民彷彿糊塗。自從受了二十多年的欺騙，現今全都精明了。凡是一位要人，若有甚麼舉動，最好坦坦白白，直出直入。你若要爭權，你就痛痛快快的說「我要爭權」。你若要謀利，你就乾乾脆脆的說「我要謀利」。這樣，成功，也光明磊落。失敗，也磊落光明。

◆我敢決斷「專以我中國而言。以後無論是誰，若願意在中國做一件驚天動天的事，千萬不可再用「國」字「民

」字作招牌。你的心志，縱然是爲國爲民，只可存之於心，不可發之於口。否則，我管保你決沒有成功的希望。

◆有人問我，對於「國民大會」這個名詞有甚麼意見。我說『這是社會黨人，玩弄民意，欺人騙衆的名詞。不但我永遠不信世界上有「眞的」國民大會。蘇俄也未必真有這種「萬世不能實現的」組織。在民國十三年，我會給某要人，上過一次萬言書。其中就有一條，對這個會，加以痛駁。並日說，我只盼望其中沒有「假充字號，冒名頂替」的人。否則，與其「名不符實，似是而非」。莫如痛痛快快的開一個「有天良，有血性，說實話，辦實事」的「官僚大會」。如此，不但可使國民得一些實益，更可避免許多紛擾』。

◆俗語說「弄混了池水，好摸魚」。每逢我國將要有統一的指望，必有外人設法在我國挑撥是非，弄起風波，以便施行瓜分的計劃。我不恨外國人設計吞滅我國，因爲這是國際間的常情。我獨恨我國的要人，偏要故意上這種大當。

◆前者，據報載。共黨侵入山西，經國軍捕獲的俘虜中，發現西北某國的軍官。共黨自稱是爲中國民族謀解放，爲何偏受該國的指導。我詳查各國從來所發生的內亂中，並無半個中國人參加。惟獨在我中國這二十餘年的內亂裏，屢屢有外國人的踪跡。這是甚原因。恐怕只有外人知道。只有上帝知道。

◆我中國人，自從受了邪說的影響，凡事信假不信眞。我常說，若想騙中國人，尤其是騙中國的青年男女，最好是用「娼婦嘴，強盜心」，甚麼好聽說甚麼。譬如，你若想吞滅中國土地，最好是說，「打倒帝國主義」。你若

◇我敢妄斷，我中國將來必滅於花言巧語的西北某國。因為西北某國專在暗中勾引，專在幽處送情，深得我國知識階級的心理。於不知不覺之間，中國人就必投降到她的石榴裙下。林則徐說「中國將來之患，不在英法，而在「羅斯」。可見大政治家的眼光，究竟與尋常人不同。他在八十多年前就見到了。

◇一國的興亡，全是一些知識階級的責任。只要他們不昏心瞎眼，一國決不會亡。近幾年來，我國一些知識階級，因為受了馬克斯的麻醉，信了好聽的宣傳。凡事只重虛名，不查事實。一聽西北國的「人民委員會」就以為該國的人民真是登了天堂。一聽義德兩國的「獨裁制」就以為義德的人民，實在入了地獄。至於這三國的人民相較，究竟是誰真受了痛苦，究竟是誰真得了幸福，我國的知識階級，並不加以考查。就憑這種「只重虛名，不查事實」的流行病，推測我國的前途，實在是悲觀多而樂觀少。

◇我中國的現狀，實在是一年不如一年，一月不如一月，一天不如一天。專以當權者而言，更是如同古語所說的「一蟹不如一蟹」。若依着某要人所說「革命是，你好。打倒你。我來幹」那句話推斷，也必鬧成一個「你好打倒你。我來幹，也幹不好」。

◇非中正廉明的人員，不能組成強固有力的政府。非強固有力的政府，不能制止地方當局專橫跋扈。非地方當局專橫跋扈，一國決不能四分五裂。非四分五裂，決不能給外人造成瓜分零吞的機會。現今，我國已到千鈞一髮的要奴隸中國的人民，最好是說，「輔助弱小民族」。

時期。正是我國上自政府的要人，下至地方的官員，各自忙進忙退的時候。百姓不向你們清算舊賬，你們也當問心知愧。

◆自北伐成功以後的戰爭，全是大黨員與大黨員的戰爭。黨外的人並沒有參預的能力。大黨員不爲國想，也當爲黨想。不爲黨想，也當爲孫總理想。不爲孫總理想。也當爲自己千秋萬世的聲名想。萬不可逞一時的私見，而留下永久的罵名。

◆「紀律」爲軍隊的靈魂。「服從」是軍人的天職。拿破崙說『軍人以勇耐守法爲本，膽力尙在其次』。日本伊藤芳松說『軍隊之得以指揮運用者，惟賴紀律。軍紀者，所以矯正羣衆心理之弱點，而務達其建設之目的者』。

某某要人，雖可包辦各該省的政事。然而既不肯交卸兵權，根本還是軍人。既爲一省的軍人首領，若先違抗政府，破壞軍紀，叫部下如何服從。自己若先暴露弱點，如何能爲一省軍人的模範。軍人無論有甚麼理由，若對政府不知尊重，無論在甚麼邦國，全是犯了叛逆的罪名。

◆現今我國的軍人，是中華民國的衛士。不是一人一系的戶下家奴。軍人的衣食，是出自全國人民的血汗，並不是出於一人一系的私財。服從全國全民的公意，是軍人的光榮。聽從一人一系的指使，是軍人的羞恥。時至今日，若還是「爲軍長而戰，爲司令而爭」就是輕視自己的人格，就是污辱軍人的名目。若不知前思後想，不知世界大勢，不顧國家現狀，只聽一二要人的一面之詞，既認爲天經地義，實在不配爲二十世紀的軍人。

◇俗語說「一子走錯滿盤皆輸」。所以自古作戰，全是行動一致。勇者不能獨進。怯者不能獨退。周處說『軍無後繼，必敗。不徒身亡。爲國取恥』。岳飛說『勇不足恃。用兵在先定謀』。何承矩說『無慮而易敵者。必擒於人』。古時的戰爭，尚不可以鹵莽從事。何況今日。

◇春秋戰國的時代，一國的面積，不過等於現今一兩省之大。所用的武器也不過是些拙笨的干戈。然而，管子還說『計先定於內，而後兵出於境』。就以兵法之祖孫武而言，對於用兵，也認爲「國之大事」。他的「十三篇」，且將「始計」列爲第一。先謀之於朝廷的廟堂之上，而後用兵於四境之內。廟堂爲朝廷最尊嚴之地。謀於朝堂。表示鄭重戒備。一切計劃定爲廟堂，如水之發於一源，以免有濫流枯竭之患。

◇自我民國成立以來，每次的內爭，雙方必全有理由。甲方說乙方是罪魁禍首，非打倒乙方，中國決不能好。乙方說甲方是禍首罪魁，非消滅甲方，中國決不能強。戰了二十多年，爭了二百多月。所謂罪魁禍首，已被打倒了許多，消滅了若干。可是我中國不但未能日盛日強，反倒大衰大弱。這個緣故，就是因爲他們由甲到乙，以至於丙丁戊己庚辛壬癸……各方，全是「一丘之貉」。

◇一羣娼婦婊子，自誇貞節，自報賢良。互相指罵，彼此撕扯，固然令人難分誰是誰非。其實，她們的行爲，正是八兩等於半斤。她們若混不起來，在私下暗吃，還不敢明目張膽。一旦淫運亨通，搭班樹幟，更必無所顧忌。所以，娼婦甲，打倒了婊子乙。或婊子乙，打倒了娼婦甲。無論勝利歸誰，也不過是僅能吸取金錢，布散毒菌。

我們的國民黨的命運，也大如此。

◇據某報所登某軍閥反對某軍閥通電的大意，「我國近幾年的內政外交所以敗壞，全是由於某某與其私黨，盜竊政柄。惟打倒某某，百姓纔可以不受壓榨，一切國事纔可以進入軌道」。在這二十餘年的內亂中，這種「非打倒張三或李四，不能救國救民」的宣言通電，我們百姓不知聽見了多少。可是據我們已過的經驗判斷，無論是誰掌了政柄，也不過八兩與半斤之比。

◇我中國現今如同一所上漏下濕東倚西靠的房子。梁柱縱然七歪八扭。但是在未尋到真正堅實的梁柱以前。一些「能工巧匠們」萬不可任意拆換。假若在這狂風暴雨的期間，因恐這七歪八扭的梁柱，不能支持，而急用幾根蘚檣木棍替代，就是惟恐這所房子不快快的倒塌了。我們小百姓，並不想住甚麼歐美式的高樓大廈，我們只求能苟延殘喘的，在這所破房裏多住幾天，就心滿意足。

◇房屋有不好梁柱，總勝於無梁柱。邦國有不好的政府，總勝於無政府。一國統一於一個政府之下，終好於分立許多的政府。一個人專制，終勝於許多人獨裁。春秋戰國以及五胡十六國的時代，戰亂所以不絕，人民所以痛苦，就是因為政府與獨裁的人太多。

◇自從民國十六年，我國的「政府」，如同雨後的春筍，出了不計其數，省有省政府・市有市政府。甚至一個小縣，也有縣政府。這可說是開古今中外所未有的創例。我早就認為不是祥瑞的兆頭。我會對朋友說，一省的主腦

機關，不如稱省政署。一市的，不如稱市政廳。一縣的，不如稱縣政局。「政府」二字，固然足以抬高地方（或省市縣）的地位。但是未免減輕了中央政府的尊嚴，不合「正名」的原則。反正，一國與一家相同。一家的人若全稱「家長」，一家的各房若全稱「主房」，總不是好的現象。

◆滿清的官吏，固然誤國殃民。民國的官吏，也未福國利民。腐敗的軍閥，固然禍國擾民。革命的委員，也未定國安民。我對於任何要人，並無甚麼美感。可是，我敢決斷，任何要人登台之後，民生還是一樣的苦。國事還是照舊的糟。我國這二十多年的內爭的結果，只見「政權的轉移」，並未見「好人的出現」。國事焉得不壞，民生怎得不困。

◆我國近二十餘年所以內爭最多。第一是因為權勢多入了軍閥的掌握。在專制的時代，大權若歸了軍閥。還要發生篡奪的禍亂。何況在這「自由平等」的民國。試看古時所謂的「創業之主」，有幾個不是由軍閥出身。第二是因為組織政府的分子不良，偏私狹隘，倒行逆施，不能表率羣倫而做全國的模範。試問歷來的政府所以不能穩固，有幾個不是「物必自腐，而後蟲生」。

◆固然，照民國的成例「若願得良好的官吏，人民須選舉良好的人員」。但是，依我的一偏之見推斷，在四五百以內，我國未必真能發現「眞正」的「民」選。英國大政治家西德尼Sidney說『政體之最惡者，權歸於少數人，而不知其所自出』。自我民國成立以來，就是這樣。試問前前後後一班要人的權位，究竟是怎麼得來的。從上

必考究一切要人以及一切官吏的來由。我們只望他們這班有位的人，能够爲自己的生前死後的聲名設想「既在其位，必盡其責」，做出一點好事來，平一平人民的怨氣，顯一顯「民國」的美點。

◇新聞記者，是依賴民衆爲生的，不是依賴政府或任何黨派團體的津貼支持而存的。民衆就是主人。新聞記者，能本着民衆的心理發言，纔配稱「人民的喉舌」，纔能得民衆的信仰，新聞事業纔可以永遠發達。要知政府以及黨派團體是時常更變的。人民是長久如一的。報紙若有黨派的色彩或政治的背景，決定站立不住。

◇別的職業可以存「偏私」的念頭。惟獨新聞，日日與民衆會晤，萬不可違反了「大公」的原則。新聞記者，既不是深居簡出的大員，當然對人民的真正情形並不隔閡。既然如此，就應說人民所要說的話。

◇我國人民，在這二十餘年之中，飽嘗內爭的滋味，所怕的就是這件事。現今新聞記者的任務，就是對一班軍閥政匪，加以猛烈的攻擊，使他們不敢暢所欲爲。

◇從來，野心好亂，纂綴割據之輩，所以敢流毒造禍，倒行逆施，全是因爲有人對他們搖旗吶喊，捧場幫忙。王莽若非因爲有幾十萬人的歌訟，他決不敢進行他的奸謀。魏忠賢若非因爲有人對他竭力恭維，他決不敢誅殺忠良正士。現今報紙有左右輿論的效能。若以「公正」爲志，足可利國。若以偏私存心，足可喪邦。在這國亂民危的時候，若爲個人的關係，或左傾右靠，偏爲小私用心，不爲大公打算，未免愧對「人民喉舌」四字。

◇俗語說「有向東的。有向西的」。私人的事業，或可以如此。惟獨新聞事業，雖是私人謀生之一途，然而所辦的是「公共事務」。無所謂向東向西。只是一個「向公」。不能因私仇私怨而罵人。也不可因私恩私惠而捧人。

◇有人說「現今的報，就是現今的史」。我以為，現今的報不僅是現今的史，更是將來編史的人的資料。古時編史的人，若記載得不確實。今日我們讀史，就要受了欺騙。現今作報的人，若編輯得不確實，不但現今的人受了欺騙，更要騙到將來的人。所以，作史貴乎「據事直書」。唯據事直書的史，纔算「信史」。唯信史，纔有閱讀的價值。那麼「報」既與「史」的性質相同，也當以據事直書為貴。編史，須要「信今傳後」。作報也不可違反了這個原則。

◇作史，是為「傳信於後」。作報，於「傳信於今」之外，更要「傳信於後」。報社的記者，既負雙重的責任，對於記載與言論，更當本乎事實，發乎天良。以免矇了今人，騙了後人。

◇史，這個字，依篆書寫，是攴。是用中與又合起來的。中是「正」的意義。又作「持」講解。表明作史的人，記事發言，須本乎中正。歐美的歷史的皮面上，時常畫着一個手持「天秤」*Scales*的人。天秤是以「中正公平」為本。作史的人，對於所記載的，也必須本着天秤的樣子來下筆。天秤若有偏左偏右的毛病，就成了無用的廢物。作史的人，若有左傾右傾的惡習，就失了「史」的標準。我以為作報的人，在可能範圍內，也應當將一個天秤的影子，放在心裏。固然在紛亂的時代，有權有力者，是不依着天秤的。但是天秤這種東西，只要有世界，就不能無。

……

◇北齊的魏收，所作的「魏書」，在當時就大遭惡評。人稱他所著的魏書，爲「穢史」，因爲他作史專以他的愛憎爲主。他對他所喜愛的人，就捧得上天，對他所憎恨的人，就罵得入地。這實在是失了史家的身分。古人說「作史，要三長」。三長就是「識，才，學」。識，必須高超。才，必須深遠。學，必須廣博。最要的更須先正自己的心。報紙，既與史的性質類似。作報的人，記事發言，也當本着「中正」而行，不可以愛憎的私情，顛倒是非。不可受任何人的利用，混淆黑白。以免走入魏收的覆轍。

◇正史，固然不可不讀。野史，更是不可不看。正史是官方所修或奉詔所纂。野史是私人所暗記的。正史，因爲改朝換代，屢經修訂的緣故，其中難免有造謠或隱諱的缺點。野史，因爲作者不爲權勢所支配，所以內容多是誠實可靠的記錄。當初，秦檜所以禁野史，所以保護他妻兄王喚的兒子孫子，爲國史修撰，就是恐怕野史或外人所撰的史，不能掩蓋他那賣國的事實。我以爲「機關報」就如同正史，往往因私害公，可信之處太少。私人所辦的報，若無背景，就彷彿野史，往往據事直書，極少隱諱或造謠之處。

◇周德恭說『史者，公天下後世之是非者也。豈以一人之私，而能滅衆人之公論哉』。呂祖謙說『史官，萬世是非之權衡。公是公非，舉天下莫之能移焉』。報，既與史的性質相同，也必須做到「公天下後世之是非」的標準。時時以衆人之公論爲依歸。報社記者的任務，既與史官類似，也必須爲萬世是非之權衡。所是所非，不可攬入

一毫黨派或個人的私意。所是所非，只要不違背自己的「天良」就成了公是公非。因爲天下雖有十七億人之多。種族雖然差異，而天良並無不同。

◇天良就是公理。本着公理所發的言論，就是公論。公論中所認爲「是」的，就是公是。所認爲「非」的，就是公非。人類的恒情，固然擰勝不擰敗，輕弱而尊強。但是這也不過是一時的矇昧。如同明鏡之上，蓋了一層灰塵，只要稍加拂拭，立刻就光明如故。就以意阿之戰而言，世人多與慘敗的阿國大表同情。而對於勝利的意國，反不肯稍加誇讚。這就是由天良中所表示的公是公非，公是公非，既合乎天下人的天良。所以具有廣大無窮的威力。

◇外國稱新聞記者，爲 *Nucrowned king* (無冕之王)。王有生殺予奪之權。新聞記者的一字褒貶，也可關係一人的榮辱生死。王者發號施令，稍有偏私，即可禍及全國。新聞記者發言記事，稍存私見，也可禍及人羣。李世民說『王者無私，故能服天下之心』。我以爲，新聞記者無私，纔能得人民之助。可惜在亂國裏，無冕之王的筆，實在是門不過有冕之王的權。

◇「言論自由」四字，是最好聽的一句話。其實，更是最不易實現的一句騙人之語。並且成了我國的要人預備謀權奪位的招牌。前者，某要人向政府提出的四個要求，第三條就是主張實行言論自由。可是，在他的勢力範圍之地，新聞記者的言論，反大受了箝制。現今，西北某國，已被我國一些新人物認作「人間的天堂」。然而該國全

，纔是言論自由。我以為，只要發言的人，本着天良說話。當權的人，本着天良，不加嚴禁，就是言論自由。只可惜，本着天良發言的平民還多。本着天良容納的要人太少。

◇人在崎嶇的路上行走，滑腳的少。人在平坦的路上行走，失足的多。一個人處得意的日子，較處屈辱的時候，更容易發生危險。一國的要人，在政敵消滅以後，對於國事，更當加倍的小心謹慎。要知，順境未必不是禍。逆境未必不是福。

◇通鑑錦目上說『興國之君，樂聞其過。荒亂之主，樂聞其譽。聞其過者，過日消而福日臻。聞其譽者，譽日損而禍日至』。民國之中，雖沒有君，然而掌大權的要人，也就是處於君的地位。他們在言語上，雖然自輕自賤。可是在事實上，權威並不少於古時的君王。在掌大權的人的心裏，最喜歡造成「青一色」的勢力。其實，這種志願若能達到十之五六，耳中就僅能聞到其譽，決不聞到其過。甚至外邊的公論，全主張創你的祖墳。而身邊的羣小，反要說人民正要給你建立銅像。

◇范鎮說『集羣議爲耳目，以除壅蔽之奸。任老成爲心腹，以養和平之福』。身世金箴裏說『用一己之聰明，雖聖人不能智。用六合之耳目，雖衆人不能愚』。集羣議爲耳目與用六合爲耳目，也不過就是依從天下的公是非。所謂老成者，就是中正剛直，謹慎持重，不甘隨聲附和，不肯輕舉妄動之輩。也可以說，就是不肯向你「拍馬

屁，灌米湯」的人。

◇曾國藩說：「位愈高，則譽言日增，箴言日少。位望愈重，則責之者多，恕之者少」。本來，人達到高位，就如同上了飛機。昇得愈高，愈聽不道下邊的人言。只有那「推進機」Propeller 的噠噠之聲，不斷的送了耳鼓。人執掌了大權，就如同在戲台上做了主角。愈是重要，愈被台上台下所注意。簡直是「只許好，不許壞」。觀眾對於配角，還肯模糊原諒。惟獨對於主角，專好吹毛求疵。

◇從來，民氣之通與不通，民情之達與不達，最關係邦國的興亡。民氣不得上通，民情不能上達，就如同一個得了「下痿」的病。人，得了這個病，就彷彿半死人。國，得了這個病，就成了半亡國。所以，古時的明君賢臣，無不主張「開放言路」。現今的文明邦國，無不提倡「言論自由」。

◇薛瑄說：「爲政，通下情爲急」。又說：「天下大患，惟下情不通爲可慮。昔人所謂，下爲危亡之勢，而上不知也」。現今，我國的民怨，所以不能消弭，只是因爲在上的人與人民之間，起了許多隔膜。上下之氣，不能通達。以至在上者的設施，與人民的心願，毫不相干。這種毛病若在專制時代，還有可說。因爲帝王，日處深宮，不易知曉民間的疾苦。現今民國的要人，既是由人民出身，又有各處報紙所登民間的情形，可做參考。在上者的所做所爲，豈不能與人民的心願，趨於一致。

◇姜尚說：「以天下之目視，則無不見也。以天下之耳聽，則無不聞也。以天下之心慮，則無不知也」。陸贊說：『

統天下之智，以助聰明。開天下之心，以施政令。現今中正的報紙，就是天下之目，天下之耳，天下之心。

在上的人，若肯對這種報紙多加注意，足以統天下之智，而不被身邊的羣小所惑。所施的政令，足可順合天下之心，而不致與人民作成兩截。固然，報紙上的言論記載，不是治理國事的金科玉律。但是中正的報紙，較比「親信的人」的報告，還覺妥實可靠。當初，某總統，若不是專聽身邊幾個親信人的話，決不致在史書裏留下一個極大的污點。

◆張居正說『自古，順耳之言易從。逆耳之言難聽。於逆耳之言，難聽之言，能曲容之，乃爲盛德』。唐堯本是完全無疵的人物。然而還怕聽不着他的過錯，所以特意安設「敢諫之鼓」，使人民聲述他的過失。安設「誹謗之木」，使人民記載他的短處。可見他是專能領受逆耳難聽之言。所以成了自古以來帝王中的模範典型。商紂，既不肯納逆耳難聽之言，並且善能「飾非，拒諫」。所以成了自古以來帝王的罪魁禍首。

◆當初，舜，尊爲天子，富有四海，還能忘了自己的權位，而向小百姓探問民間的情形。他的設施，當然不能違反了民意。現今的官吏，差不多做到司長，就要自命不凡。決不肯向人民，有所垂詢，惟恐失了身分。他們的設施，當然不能與民意，恰相吻合。

◆龍溪子說『樂聞過，而後直者親』。尋常的人，若肯樂聞已過，纔能交結正直的朋友。當了一個要人，若專好讐言。豈不要將屬下養成一班小人。

◆淮南子說『刺我行者，欲與我交。訾我貨者，欲與我市』。從來，勸人「納諫」的言語。惟這兩句最可使人猛醒。前一句，用後一句作陪襯，更覺貼切明瞭。俗語說「挑剔是買主。喝采是閑人」。你每逢遇着人指摘你的過錯。你就是如同商人，遇着好挑剔的主顧。不過，商人對於貨物，因為巧於辯護，或能將劣貨出手。你對於過錯，若善於遮掩，必致將大過養成。

◆春秋繁露上說『匿病者，不得良醫』。我冒昧附加一句「譁過者，難交益友」。

◆獻譽辭，固然能受人的<sup>歡迎</sup>。但是，君子決不欺昧天良，「苟且求容」。進忠言，固然易招人的厭惡。但是，君子必行心之所安，「一吐爲快」。

◆當初西西里島 Sicily 的王，本來沒有學識，可是偏愛作詩。並且好得人的誇讚。所以每逢他作完一首，他的羣臣，全都高呼萬歲，認爲是空前絕後的好詩。那時，在國裏有一位極著名的學者。王以爲若得到他的好評，定然更覺光榮。可是那學者，見了王的大作，連連搖頭，大喊「不通」。王聽了登時大怒，將那學者，押在地牢之中。過了許久，王將他提出來，說道「你再細讀一遍。究竟我的詩好不好」。那學者讀完，對禁卒說「還是將我送回地牢去罷」。王問他是甚麼原故。他回答道「還是不通」。我以爲，這種因說良心話而蹲監坐獄的人，較比因拍人馬屁而升官發財的人，更覺光宗耀祖。

◆我的老友某甲，對我說『現今的人，認假不認真，重言論，不重事實。若說「良心話」辦「合理事」，反要得

到「傻瓜」或「廢物」的惡評。若說「虛僞話」辦「屈心事」且能得到「志士」或「軒真」的美譽。生在這個是非顛倒，黑白混淆的時代，簡直是不容人學好，只催人學壞」。我回答道『你還是胸無主見。只看見一時的現象

，未想到將來的歸結。譬如，你是一個女子。現今最摩登的女子，多以「正式結婚」爲野蠻的遺俗。以「胡鴻烈度」是進化的標準。那麼，你也就不能將來打算。而趕緊隨便與人宣布同居麼』。

◆現今雖然是「以眞爲假，以假爲眞。以虛爲實，以實爲虛」。但是，是眞的假不了。是假的眞不了。實的總是實。虛的總是虛。眞實與虛假相較，正如香與臭之比。世界上的人，既不能永遠喜愛眞的。那麼，香的，到底還是受人歡迎。一個人。若能牢守眞的實的，不被一時的好尙所牽動，至終也不能被人打倒。

◆顏元說『治世之民愚。愚，正其智也。亂世之民智。智，正其愚也』。國民不懷「出位之思」，不存「非分之想」。各守軌道，各盡本分。看起來，這彷彿是國民無知無覺，麻木不仁，不求進化。然而，惟獨這種平靜無爭的生活狀態，纔可以達到真正國泰民安的途徑。你以爲他們眞糊塗。其實他們是眞明白。現今我國的人民，因爲受了騙子們的誘惑。幾乎人人全有出位之思，全有非分之想。甚至三歲的孩子，也要治國安邦。打爹罵娘奸盜邪淫之輩，也敢大言救民救國。士農工商，多以低頭盡職爲羞恥，以高談闊論爲光榮。看起來，這彷彿是民族進化，思想高超。然而事業由此而衰，爭端因此而起。你以爲他們眞明白，其實他們是眞糊塗。

◆治世的人民，埋頭辦理自己所應辦的事，不存出之思，不懷非分位之想。不但因私全了公。並且不至於給大騙

子們做傀儡。亂世的人民，不甘埋頭辦理自己所應辦的事，偏存出位之思，偏懷非分之想。不但廢私害了公。並且白白的給大騙子們當了犧牲。

◇前幾年，北平舉行選舉。有人勸我登記。我回答說『我是天生「被治」的人，決不想爭選權，更不想得被選權。』並且，我所要選的人，未必就有被選的資格。我既無財產，又無聲望，也決沒有半個人選我。既是如此，我何不低頭致書，安分作稿。假若，學校不容我誤人，報館不容我惑眾。我寧有選權，又當何用。至於『宣誓』，我更不願做。因爲大丈夫辦理關於國政的事。決不在乎兩片嘴皮的一開一翕』。

◇自從我民國成立以來『宣誓』就成了官吏就職和選民登記的例行公事。近七八年來，宣誓，更是應時當令。牠的重要性，幾乎與敬拜某偉人的儀式相同。簡直，有此一舉，就是奉公。無此一舉，就算犯私。甚至，反叛政府的英雄就職，也必須宣誓，纔算是名正言順。其實，一切貪官污吏以及叛逆之徒，全是曾經宣過『清廉盡職，服從政府』的大誓的人物。可見宣誓不能防止官吏的違法貪汚。

◇貪官污吏所以敢違背他們的誓言，只是因爲他們宣誓，僅是給別人聽，並未向自己心裏去。只是將誓言認爲一種虛偽的儀式，並未認爲是一種最莊嚴的契約。我以爲，若要避免官吏的貪贓枉法禍國殃民，最好是使他們在就職之日，倣照古人，對天宣誓。並且學法村女鄉婦的口吻。說『我若違背誓言，叫我世世代代，養兒做賊，養女爲娼』。固然，現今的貪官污吏，全都文明進化了。決不信天。可是，他們多是野蠻退化的人養的。他們多少總

有一點遺傳性。縱然他們不肯如此辦理，我們小百姓，爲求「國利民福」起見，也當在暗中替他們代宣。

◆皇極經世書上說『天下將治，則人必尙「行」也。天下將亂，則人必尙「言」也。尙行，則篤實之風行焉。尙言，則詭譎之風行焉』。我中國前途的興亡，不在俄國主義的輔佐，也不在帝國主義的威迫。僅在乎我國人的，尙「行」或尙「言」而已。

◆果齋日記行裏說『盛世之民，不能言而能行。衰世之民，不能行而能言』。自近七八年來，我國事事退化。惟獨「說話」，是天天進步。尤其是，許多要人和學者的嘴，簡直成了鐵唇銅舌。甚麼好聽，他們就說甚麼。甚麼利己，他們就行甚麼。將字典裡的好字，全用完了。將世間的壞事，全做盡了。我以爲，我國的「兵」力微弱，還不足以亡國。可是我國的「嘴」力盛強，足可以覆邦。

◆瑣語上說『爲上者「行」過乎「言」，則民作實。「言」過乎「行」，則民作僞』。欲使人民忠實。爲上者，必須在事實上着力。欲免人民虛僞。爲上者，不可在言語上騙人。李固說『表曲者，影必斜。源清者，流必潔』。戴德說『上者，民之表也。表正，何物不正』。若欲避免「利口覆邦」的危險，必須由政府中的要人起，先對人民，對同僚「說實話」。

◆我從來發言持論，永遠尊重政府以及地方官吏。並且永遠將「治國治民」或「救國救民」的責任，推到他們身上。有人說，我不懂現代的政治，不知民國的國事須由人民負責。我說『我固然未讀過現代的政治學。可是我敢

斷定，邦國的興亡，全在乎少數的官吏。多數的人民，全是這少數人的傀儡。這種定例，再過一百萬年，也不能改變。縱然有「九民主義」出現，人民還是「被治」的東西。並且，政治上，用得「民」字愈多，人民愈無法安生。我所說的是萬古不變的政治學。你所說的是欺人騙眾的政治學』。

◆我對某朋友說『你不必愁「出路」。現今，你只要會「投機」，再會說「好聽」的話，會找「正大」的題目。我管保你必能名利雙收。譬如，「開發文化，救濟農村，研究學術，發展教育，整理古物，抗敵救國」等等，全是最好的題目。你抓住一個題目之後，若再認識幾個要人，立刻就能手到錢來，而名聲大振。因而這些題目，既正大而又好聽，誰也不敢反對』。

◆不但「學者」會抓題目。土匪也會抓題目。前者，福建西部，出了一夥土匪。居然打起「救國軍」三字的題目，對人民大加擄掠燒殺。他們雖被剿滅。可是爲首的幾個人，已經成了富翁，跑到海外去享幸福。並且還可以對人說是「因救國而遭失敗」。

◆不但「人」會投機。獸也會投機。據某筆記上說，在前清咸豐末年，四川某外國教堂，勢力最大，無人敢惹，某次，一家大鬧狐仙。經術士作法，將狐仙收在一個瓶裡。那狐仙在內大聲喊叫說「我是某教堂的教友。你們若不趕快放我。我就稟告外國□□，使你們吃官司」。那術士因爲不敢得罪外國□□，立刻就撕開封條，將狐仙放了。（我雖不信鬼狐，可是這段筆記，頗有深意）。

◇無謂甚麼團體，至是徹底使人一無霸氣，用色氣，用權氣，用威氣，所據的名義。對內，就是市井的行爲。你

若是一個無名小輩，你只有「是是權」，決無「否否權」。換一句話說「你只有「舉手贊成權」，決無「發言反對權」。這種惡例，不但已往是如此。現今是如此。再過五百萬年也是如此。不但中國如此。外國如此。就是用馬克思的主義統一全球之日，也不能不如此。

◇團體是甚麼。團體就是幾個人施行專制手段的一個組織。也可以說，是多數的傻小子，爲少數野心人，謀權利的一種集合。你若是個老實人，又是個無名小輩，最好是任何團體也不加入。與其白做別人的傀儡，還要惹一肚子悶氣。白給別人抬轎，還要聞一鼻子臭屁，莫如安常守分，低頭認命。

◇我天性剛愎孤僻，永遠是我行我是。永不願加入任何團體。尤其是對「代表」這個名詞，深惡痛絕。並且，我認定，一百個代表之中，有九十九個半，是「包辦民意，假充字號」。據我的經驗，某種團體所舉的代表，全是一某種團體的「發起人」。自從「代表」時興以來，最使騙子們走了旺運。於是乎，未曾出過國門一步的人物，也敢代表華僑。乍到北平幾天的南方旅客，也敢代表北京市民。幾個摩登婦女，也敢代表全國女界。

◇既稱「代表」，理當經過各該團體的公舉。決不當由幾個人，假借一種團體的名義「自上尊號」。然而，據我所知，許多的代表，全是私自「內定」。各該團體的分子，連一個影兒也不得知曉。這種「包辦，假借」的行爲，簡直是「將別人，全認作混蛋」。這種惡風，若不嚴加取締，以後必致「貓可以代表狗。鷄可以代表鴨。男可

以代表女。人可以代表鬼」。我早已發下大願。永不參加選舉運動。永不選代表。永不做代表」。我所代表的只是我「宣永光」一人。我縱然當了「扒手」，我也是獨往獨來。

◇現今，以「代表」之多之濫而論，可算西北某國爲第一。然而，據天良而言，其中並無幾個是真正出於「民」選。該國所以還能支持，只是因赤黨所圈定的種種代表，還能爲各該團體謀一點利益而已。西半球某國的人，賄選代表之風，仍然未絕。該國所以還能富強，只是因爲代表是出財求「名」。有求名之心，必能代表一些民意。假若當代表，是爲接近要人，是爲升官發財，該國早就大亂特亂了。

◇一國的官吏，若無愛「名」之心，無論是甚麼政體的邦國，只有滅亡的歸宿。決無盛強的希望。現今，就以我國而言，若想起死回生，我國政府，先不必在最新的政治學理上，尋方法。當前之務，是要在官吏的人格上，謀解決。我國國民，不要考究官吏的「來由」。不必管他們，是否出於「民選」。最要緊的，是要求政府「憑天良，除情面，嚴懲貪污」。須知「愈是不愛名的人，愈怕死」。假若政府「重姑息，講情面」，縱然將全球最新的政治學說，全都整個的搬了來，也是「庸人自擾」。縱然日日「宣誓」，天天「謁陵」人人改名「孫文」，也不能挽救我中國的危亡。

◇自古以來，有名的男子中，好人太少。有名的女子中，好人更少。因爲循規蹈矩的男女，只是安分守己。所以不易使人知曉。奸盜邪淫的男女，專好濫出風頭。所以最易惹人注意。

◆這裏的「小人」，就是指我中國的好人，向來不肯出頭。首出頭的人，又多不是好人。這並非因為我國的好人，全都是冷血動物。是因為好人縱然願意出頭，也必要大受小人的排擠。好人既然勢孤力單。只有小人，可以聲應氣求。選舉之權，若落在他們手裡，經他們包辦壟斷。那麼，所選出來的人物的好壞，也就不問可知。

◆單以我中國而言，若想使選舉制有良好的效果，必須施行「連坐」的辦法。假若所選的，某甲，做出任何非法行為。凡是選舉某甲的人，全要受某甲所應受的處罰。尋常保薦一個學徒，或一個僕役，若發生竊盜的行為，保人尚須担负賠償之責。何況「被選人」的好壞，關係邦國的興亡。要知，選舉與保薦，不過是名稱上的不同。保薦，既須負責。選舉更當負責。

◆現今，有許多報紙裡的言論，對於「獨善其身」的人，大加攻擊。說這種人，沒有「功德」。並且說，一個人縱然「私德」完備，若沒有公德，也是於社會，沒有利益。說這句話的人，不但是忘了孟子所說那句「窮，則獨善其身」的「窮」字，也忘了下邊那一句「達則兼善天下」的「達」字。並且不明白私德與公德是甚麼東西。

◆私德如同根本。公德如同枝葉。公德是由私德而生。若無私德，決不配講公德。獨善其身，就是講求功德的第一步。獨善其身，就是勉強做一個好人。一個人在不得志的日子若不能先做一個好人。到了得志的時候，決不能做一個好官。譬如一位姑娘，在娘家就七亂八糟。嫁到人家，也決不能循規蹈矩。

◇近幾年來，民生主義，社會主義，以及共產主義，在我國成了最時髦的東西。幾乎不談這些主義，簡直就不配稱爲現代的人物。其實，民生主義也罷，社會主義，共產主義也罷，若想使這三種主義中，任何主義實現，也必須先由「獨善其身」起頭不可。自己若先不能將自己修養而成一個私德完備的好人。縱然高談「天堂主義」，也是等於放屁。只能蠱人，不能利衆。

◇一「國」不過是一個大「羣」。無論實用甚麼政體，全是要爲這一個大羣的全體，謀利益求幸福。自己既是這一個大羣裏的一個分子。自己若先不好，而想爲全羣謀幸福求利益，正是「捨本逐末，倒行逆施」。現今，最使人氣憤惱怒的，就是談公德的人多。修私德的人少。換一句話說，高唱「兼善天下」的人多。實行「獨善其身」的人少。

◇現今最使我莫名其妙的就是，明明知道某項政治，是「空中樓閣」，偏要施行。明明知道「代議制度」，是假充字號，偏要舉辦。明明知道共產學說，是背逆人性，偏要宣傳。明明知道愛國愛民的大話，是自欺欺人，偏要狂喊。明明知道禍國殃民，是遺臭萬年，偏要嘗試。明明知道「教育洋化」是促短國命，偏要推行。明明知道改良農村，是傳佈奢華，偏要提倡。明明知道罷工暴動，是富人傀儡，偏要盲從。明明知道「犧牲血本」是矇騙顧客，偏要做學。現今從上到下，士農工商，多已染了這種違反天良的惡風。如此而欲求國泰民安，豈不是等於願求長生，而先吞毒藥。

◇「天良」是人類所獨有的特點。天良的有無，也就是人類與禽獸所不同的差別。社會由天良而成。邦國由天良而存。天良不失，民族雖弱而可以不滅。天良一去，邦國雖強而不可以長久。對外，若不講天良，已經是亡國的先兆。對內，若不講天良，簡直是到了滅種的盡頭。

◇我國在滿清末年，多數人的天良已經是失了十之七八。自近十幾年來，多數人的天良簡直是樹枯枝爛點滴不存。於是乎，上之對下，下之對上，彼此之間，相互之際，無不以「虛偽」爲是，以「眞誠」爲非。只尚「口」，而不講「心」。只趨外表，而不求內容。歐美皮毛的文明，做學了一個十足。本國固有的精髓，早被摧殘了一個罄盡。我以爲一切高明的主義，以及一切的最新的科學，決不能救中國的危亡。當前的要務，是先尋找已經失去的天良。尋找天良，並不是耗財費力的事。只要肯「捫心自問」，天良立刻就「反本還元」。

◇「人欲」是「天良」的大敵。這兩樣，決不能相存並立。天良戰勝了人欲，就能成聖成賢，就能成人取義。人欲戰勝了天良，就可以爲盜爲奸、就能禍國殃民。

◇天良是人人所全有的，是與生俱來的，只要人類不死盡亡絕，天良必永不消滅，人欲是習染而成的，是一時侵入的。只要一加猛醒，人欲就立刻瓦解冰消，人若想到萬年不死的美名，就當愛護固有的天良。人若想滿足幾千年必死的肉身；就可以追求習染的人欲。

◇天良是原有的。人欲是後起的。天良是主。人欲是賓。只要是一個人，決不能不起人欲，不過君子的人欲，隨

起隨消，不容牠喧賓奪主。生根長葉。小人的人欲，一經發現，就反客爲主，繼長增高。

◇盜賊娼妓，也知道尊重忠臣孝子烈女節婦。在中外歷史和筆記小說裡，這種成例，說了不知多少。這就是古今中外，人人都有天良的證據。人之爲非賣淫，乃是因爲一時受了人欲的蒙蔽，或受了人力的威逼。他們的天良，遇着時機，終有發現的時候。因爲天良如同日月。人欲如同雲霧。雲霧無論如何濃厚，決不能長久遮掩日月的光明。

◇人欲，是有習慣性的。人只要一次被人欲戰勝了，就漸漸的成了人欲的奴隸，譬如男子第一次爲盜，女子第一次賣淫，必定感覺「面皮發熱」。面皮所以發熱，就是因心水上衝。心血所以上衝，就是因天良在心裏起了抗拒的作用。及至爲盜日久，賣淫日多，就視爲固然，並不起甚麼愧恥的感覺。這就是因爲人欲在胸中加以梗阻，使天良不能發生衝動了。然而，盜賊決不願終生爲盜。娼婦決不願永久爲娼。這就是天良不能消滅的緣故。

◇秦檜謀殺岳武穆，朱棣屠戮方孝孺。以秦檜與朱棣的行爲而言，固然是狠毒已極，可是若問他們的天良，他們何嘗不尊重，他們所害的人的人格，秦朱二人，以後屢屢設法掩蓋自己的惡行，也就是因爲天良又在他們心裏復活。向他們痛施攻擊。

◇假若人類是上帝造的，我們不能不欽佩他的手術精巧，因爲他能給人類，裝入天良這個奇妙的東西。不但能做人的良師益友，更可做人的偵探法制。天良能勸人爲善拒惡。天良也能發露人的罪過。人若聽從牠的忠告，就能

原书缺失97-112页

的血迷心竅。既知道他的壞處而偏要崇拜他，豈不是癲癇瘋狂。

◆「放生」是出於一時的「不忍之心」，也是我國自古就有一種善舉。善男信女，釋放「羈禁生物」，正是仁慈的行爲。然而僅可私自偶爾施行，不可定期當麥買放。我常見一些善男信女，在廟中定期放生。僧道也在一旁誦經轉咒。他們這種舉動，不是行好，簡直是造孽。

◆聊齋誌異上說「有心爲善，雖善不賞。無心爲惡，雖惡不罰」。古語說「善欲人知，便是假善。惡恐人知，便是大惡」。我以為「定期買鳥放生」這一種舉動，就含着「有心爲善」與「善欲人知」的心意。前者，決不能得神佛的喜悅。後者，且必得神佛的懲罰。買鳥放生，並不是爲惡。所可恨的，只在「定期」而放。

◆定期買鳥放生，不但不是善舉，而且是雀鳥的極大劫數。鳥販一聽某善士定期於某日放生，必預先用力搜捕鳥類。將數十以至數百小鳥，困於一籠之中。既不喂食，又不給水。等到某善士，施德行仁之日，小鳥全已疲敝不堪。放出之後，既無力遠飛，又無力速跑。不是便宜了禦鷄。假若巢中再有雛兒，則又不知餓死了幾多。這種「似行善而實爲惡」的行爲，不但僧道不當提倡，官方也應竭力禁止。

◆在外國並非沒有鳥販，然而只准售賣「善鳴」與「美觀」的鳥類，供人蓄養玩好。此外則禁止販賣，以免殘害生靈。我中國，尤其是平津兩處，常有人成大籠售賣麻雀一類的小鳥，供人放生或供人薰食。這實在是殘忍的現像。麻雀一類的小鳥，雖有啄食穀麥的惡行。但是頗有除滅害蟲的能爲。有益之處多，有害之處少。善男信女，

若有好生之心，最好請求官方，嚴禁售賣。

◆我對最好買鳥放生的某大善士說『你若真有爲小鳥謀解放的心，莫如收買鷹鸇。將他們煮熟了或薰透了，散給飢民。因爲鷹鸇是專能殺害小禽小獸的惡物。你若能「除惡」，也就是行善』。

◆買鳥放生的善士愈多，捕鳥售賣的小販愈衆。這種舉動，不是爲善，正是縱惡。在前幾十年，歐洲的慈善家，最喜歡賙濟殘廢的乞丐。於是就有許多乞丐，或懶惰之輩，故意打斷了手腳，以謀不勞而得的生活。甚至，有等惡人，專門誘拐人家的小兒女，用人工將他們做成殘廢。使他們眼睛口啞折臂斷足，以便更能引動慈善家的心。

（這種慘無人道的惡行，以先我中國也有）。以後各國查覺這種密秘，就將殘廢的乞丐收養起來，不准他們沿街乞討。於是這種騙人行善的惡丐，緣由根本剷除了。所以我認定買鳥放生也不是真正行善的方法。

◆最好的善行，是不給惡人或騙子造機會。許多善士，只是以「盡了當時的心願爲主」，並不留心查考以後的結局。且不注意自己一時的善行，是否要發生不良的影響。因此就養成一些「慈善蟲子」專門靠賴辦慈善爲生。甚至有人假借慈善發了大財。善士們，若欲不白白的給「慈善蟲子」進貢，最好是自己密秘的施行善舉。否則，不可僅以「盡了心願」爲止。更當詳查窮苦的人，是否「得到實惠」。

◆俗語說「救得了急，救不了窮」我們只可賙濟人的一時之急，不可賙濟人的永久之窮。濟一時之急，如同從坑邊救人。用一臂之力，可以將他拉上乾岸。濟永久之窮，正如論語上所說的「從井救人」。所以，歐美的人，多

苦悶潦倒一落莫的窮人，而不首施捨給職業的乞丐（Professional Beggars）。所謂職業的乞丐，是身無殘疾，專以乞討爲生的人。對這種人若一味施捨，不但養他的惰性，且恐誤了他的前途。古今中外，有許多乞丐，因受人的激刺，努力要強，而成了名將偉人。

◇我在山東河南湖南等省的名山之上，曾見許多以乞討爲生的職業乞丐，他們各據一段地盤，甚至搭蓋小房，終日跪在山路一旁，向香客狂呼亂喊。不但以乞討爲職業，且以乞討爲世襲。這種人中，實在埋沒了無數的人才，而養成寡廉鮮恥依人爲生的天性。不但香客不應施捨，官方也當向香客酌收香捐，設立工廠，使那些「寄生蟲」學習一點正當的職業。

◇東城有一個半瞎的乞丐，已經討飯多年。去年，我忽然聽不到他那「老爺太太」的哀號了。可是我又常聽一個小販的聲音，和那乞丐的韻調如同出於一個琴譜。我出門探查，纔知道他已改了行業，販賣糖菓花生。他的面色較前光潤，衣服也見整齊了。像這種乞丐，決不是自暴自棄的人。我以為「好運」就在他的前邊。焉知他將來不能由一個小販，而變成一個富商。

◇自從民國九年，我由京北清河鎮，遷入城內之後，屢屢有人到我門口，向我「化棺材錢」。據說，某某胡同，某某人死後，無錢裝殮，全家挨餓。說得那種苦況，真使人聞之心酸，聽之落淚。最初幾次，我會資助一點。以後我見向我化棺材錢的，總是那一個人。不過他所帶的孝子孝女或孝婦，隨時更換罷了。我對他說，「你真是一

位大慈善家。不過，這樣替人沿門告帮，也不容易湊棺材錢。我同你到喪家先查看一次。我再向施棺材的善士，爲死人領一具棺木」。我竭力要去。他竭力阻攔。我不過是假意試探。他竟信以爲實。於是向我哀告道「無君子不養小人。您何必對我們認真」。說完，抱頭鼠竄而去。我對着熱鬧的人說「有錢可以喂野狗。決不可以給騙子」

◆前年，我接到某青年一封告帮並求薦事的信。內容詳說他如何愛國，如何愛民，如何爲國奮鬥，如何受了環境的壓迫，如何努力的上進，如何被困在故都。我照內開的住址，將他找着。我見他全身西服，滿臉綠氣。手指焦黃，牀邊煙頭與痰沫甚多，及至接談之下，他又向我大表功德。我本來，痛恨中國人穿洋裝，更恨他那「怨天尤人」的言語。於是對他說「我並無力濟人。更無處爲人謀事。我們素昧平生。縱然遇事，也不敢冒然推薦。我設或有錢，也不能帮助你吸抽毒品」。我自從那次受騙之後，凡遇告帮求事的信，一概置之不理。不是我毫無仁心，我只是不鼓勵騙子。

◆前幾天，一位美國朋友，曾對我說「現今的世界是個 *Crazy world*（狂妄的世界）。我回答道『我很以你這話爲然。不過，各國的小民並不狂妄。犯狂妄的，只是各國的一些要人與學者。他們若不狂妄，他們對於政治與學術，決不能捨近求遠，決不能倒行逆施，決不能犧牲眼前的民命，而求未來的幸福，決不能箥棄前人「萬古不易的成規」，而考究今人「隨時改變的空理」。並且，若論他們的原心，也並不狂妄，只是要假借這種狂妄的行爲，謀權攘利。小民因不肯狂妄而到倒霉，他們因善於狂妄而得勢』

，現今全球各國的人，尤其是我國的要人與青年，多已受了傳染。於是乎，一些要人，眼見無數的小民飢餓而不肯立施救濟。許多青年，對自己應當求的學業而甘於遷延敷衍。結果，不但當前的要務，未辦得好。未來的計畫，也謀不成。所以，我常向學生們說：「做你們眼前所當做的。將來纔能得到你們所願得的。」

◆德國包拉思 Paul 說：我們當因追求不可靠的，而失了可靠的。專以我中國而言，古聖前賢所傳下來的處世爲人之法，治國安民之道，是經過了幾千百年的試驗，可以說是靠得住的。現今一切外國新興的治國安民的主義，爲人處世的學說，尚在接續試驗之中。可以說是靠不住的。在這是非還未確定，黑白尚未分明的當兒，我國萬不可「沉不佳氣」而隨着人盲昧的追求。要知，我中國，決不能亡於「自信」的守舊。而恐怕要亡於「盲從」的維新。

◆人與人不相同。國與國不一樣。人與國全各有所長，各有所短，各有所能，各有所不能，（這是因爲有種種的原因，一時無法詳說）。無論如何，不能化爲一律。一國的民性，南北還不能相同，東西也不能類似。山地的居民，決不能長於捕魚。沿海的居民，決不能長於獵獸。各保原性，各守所長，纔能與己有益，與人無害。中國，不當棄其所長而強學外國。猶之乎外國也不當棄其長，而強學中國。

◆現今，我國有一派人，一聽「守舊」二字，就視同蛇蝎。一見「維新」二字，就尊如神聖。這全是因爲不知如

何是守舊，如何纔是維新。真正的守舊，是守己之長。真正的維新，是學人之長。無「自信力」決不配談守舊。無「鑒別力」決不配談維新。自信力，是由深知自己的長處而生出來的。鑒別力，是由熟查別人的長處而生出來的，守舊與維新，全須在「長處」上守，在「長處」上學。

◆無「自信力」的守舊，如同沒有防禦的城，決然守不牢。無「鑒別力」的維新，彷彿沒有韁繩的馬，決然走不好。換一句話說，不知已而守舊，如同「諱疾忌醫」的病夫，決無康健的希望。不知人而維新，如同「人盡可夫」的流氓，決無正當的歸宿。

◆我中國，在道光以前是誤於「妄自尊大」。自宣統末年，是壞於「妄自菲薄」。以先，是忘了世上還有外國。現今，是忘了世上還有中國。以前是「強人從己」。而今是「強己從人」。以前是不知自己有劣點，而一味的保守。現今是不知外國有劣點，而努力的仿學。鬧到今日，舊病未除，新病又生。新舊之病，聚在一身，焉有不病入膏肓之理。我常說「中國若因自尊自大而亡，亡了還有一點景氣。若因自輕自賤而亡，亡了實在太無骨頭。」

◆前清宣統三年，胡思敬，奉請停止新政。並且說，若不速罷新政，必致有「三速」的結果。所謂三速者，就是使中國「速貧，速亂，速亡」，他見清廷不以他的見解爲然，立時辭官回了原籍。胡某並非天性頑梗，他是看出那時朝野上下，對於維新如瘋如狂的情形，惟恐我國人，急不暇擇，棄了自己的長處，而學了人家的短處。他因爲預防弊病，而竟主張停止新政，固然是「因噎廢食」。而滿清那「不能守舊，不會維新」的行爲，正是「速貧

，速亂，速亡」的緣故。

◆合理的「維新」是「去舊弊」。背理的「維新」是添新病」。合理的維新是「因病求藥」。背理的維新是「用藥找病」。日本的維新，有吸收別國的文化，加以改造，使之適合本國而成一種新文化。我國的維新是吸收別國的文化，生吞牛拉，使之適合外國而成一種洋文化。也可以說，日本維新，是「按腳買鞋」。我國維新，是「削足適履」。結果，日本得了新鞋的益。我國受了新鞋的害。一個是日行百里，而不覺其苦。一個是寸步難移，而把着腳哭。我常說「對日本人，有一事可學。可學的就是他們那維新的方法。」

◆日本自吸收西洋文化之後，對於由我們中國所吸收的文化，還是竭力的保存。對我國古聖前賢的造書，還是視同金科玉律。我中國自吸收西洋文化之後，對於固有的文化，反要竭力的剷除。將本國古聖前賢的遺書，竟主張投在茅房坑裏。這種「忘本」的行為，不但可以亡國，而且可以滅種。

◆沒有舊的，決生不出新的。正如沒有父母，決不能有兒女。自從我國幾個新聖人，傳佈「忘本」的思想以來，舊的一切，已被人視同糞土。老的人物，已被人認作棄材。於是乎，只要加上「新」的美名，中國人可以甘爲別國的順民，而不知羞恥。只要加上「舊」的惡評，生身的父母，也無妨打倒而不念恩德，忘本，豈可配談維新。忘恩，豈能妄言進步。所謂維新進步者，也不是過「違心」的程度增加而已。

◆知道自己有一種與衆不同的優點而竭力的保存，就能生出「自信力」。有了這種力，就能遇困難而不灰心，處

紛擾而不亂步。

◇英國伯威斯 Wm. Boyce 『不「自信」，是人生失敗的總原因』。然而，須知「自信」與「自大」不同。自信，是由於「明察」而生。自大，是由於「愚妄」而起。人眞能自信的少。流於自大的多，無自信力，必將歸於失敗。有自大心，也不能有所成功。能將自信與自大，分晰清楚，纔能特立獨行而不孤，纔能超乎凡衆而不危。自古以來，因自信而成功的，指不勝屈，因自大而失敗的，所在皆是。滿清，以前所以弱，是因爲過於自大。以後，所以亡，是因爲太不自信。

◇人處於衆人之間。國立於衆國之中，非有自信力，難支持久遠。人所以能特立獨行，國所以能巍然獨存，全是以自信力，爲爭存的基本條件。以歐洲各國而言，立國數十，連疆接壤，犬牙相錯，強弱懸殊。然而弱者所以能危而不亡，強者所以能敗而復起，也就是因爲甲國未失去自信力，遺棄自己的長處而強學乙國。乙國未失去自信力，遺棄自己的長處而強學甲國。

◇我中國自晉朝以後，遭受異族的侵略蹂躪統制宰割十餘次之多，統計共有一千餘年之久。所以屢屢能死而復甦，跌倒復起的原因，也就是因爲我國的自信力，未曾由根本消失。

◇據新聖人們說『以前，我中國雖屢次亡於外族，還能亡而復興的原因，是因爲那時外族的文化，實在低於我國。現今歐美的文化，實在高於我國。我國若再亡於歐美，必將一亡到底，永世不能翻身』。歐美文化是否真高於

中國的文化，我因未曾到過外洋，不敢妄下斷語，可是，我敢決斷，我漢族的文化，實在高於我國的苗族。苗族與漢族相持四五千年。所以能不滅不亡，只是因為他們對自己的文化，起了懷疑的心而竭力追求漢族的文化，恐怕在三千年前，苗族這一族，早就滅絕了。

◆我國的文化與歐美的文化相較，無論如何低下，也決不至於像苗族的文化與我國文化之比。苗族因有自信力，不肯沾染我國的文化，還能由黃帝以來，支持直到今日。我中國對自己的文化，若不失自信力而努力保存，焉知我中國不能與歐美列強，東西對峙，力爭生存。

◆有人說『我中國的苗族，所以能够留至今，是因為漢族對待他們，因循放任而不干涉。假若漢族能實行歐美對待殖民地的辦法，不但苗族不能存在，甚至蒙藏民族，也早就成了歷史上的名詞。假若中國入了歐美人的掌握，他們決不能容許中國人，模模糊糊的仍度那舊式的生活，守那傳統的習俗。所以，中國若不對歐美現代的文化，急起直追，決無僥倖存在之理』。我說『外人以文化亡我，幾百年未必能達到成功。我國人若對自己的文化起了懷疑，而對歐美的文化，猛追急學，不出幾十年，世上就無真正的中國人了。與其失了自信力而速滅，何如暫守故常而遲亡』。

◆「文化低的民族，必亡於文化高的民族」。這句話，是不可憑信的。文化低的民族，若不羨慕文化高的民族，決不能亡。他們所以亡的原因，是因為自輕自謾，因為眼光太淺，因爲沒有骨頭，因爲沉不住氣，因爲水性楊花

，因為「東施效顰」，因為「邯郸學步」。北美洲的紅色人種與夏威夷的灰色人種，所以要歸滅絕，不是白色人種不容他們蕃衍，只是因為他們先失了自信力，習染白色人種的文化。

◆以文化而言，鄉間的文化決不如城市的文化之高。然而鄉間的人，若追求城市的文化，必至於傾家蕩產。城市的人，若肯學鄉間的生活，反能富足有餘。以中西的文化而言，中國的文化是樸素安寧的。西方的文化是繁華紛擾的。兩下相較，正如鄉間與城市相比。假若鄉間的人，專學城市的生活而能發達。我就信中國人專學西洋文而能富強。

◆西洋的文化，與我國的文化，頗有「方枘圓鑿」之處。我中國若勉強效顰，也不過如同村女鄉婦，走進城市，專學摩登。結果，染得一身新毛病，失了原有的舊美點。以至手忙腳亂，失身喪節。久居城市，既因怯頭怯腦，難得摩登男女的歡迎。回返鄉間，又因妖形妖態，難得老親舊友的容納。以至，進無所據，退無可守。若再想回復舊日的本色，就不能了。

◆借來的衣服，不合身體。借來的文化，不適國情。衣服之合與不合，僅僅關係一身。文化之適與不適，且必牽涉全國。一個人在借用別人的衣服之前，還須打量自己與別人身體的肥瘦長短。一個國在借取別國的文化之前，對本國與外國的國勢民情，豈可不細加考核。西洋的文化，並非全無可取。我國自吸收西洋文化以來，所以只得其害而未獲其利，就是壞於徒知吸收而不知斟酌。

◆維新，不可失了『去見』。『變降』式的維新或『順從』式的維新，全屬「奴性」的。這種的維新就是自求滅亡。

◆英國俗語說『乞丐不可當選主』。因爲乞丐生了兩隻窮眼，看見新奇的東西就以爲全是好的，並不能辨別美惡精粗。我國，自道光二十一年以後，尤其是近十幾年來，對於吸收外洋文化，簡直是如同乞丐當了『選主』。胡濛選了一大堆，全不是實在能救饑寒的東西。

◆「伊索寓言」裏說『一匹驢子，聽着草蟲鳴叫得悅耳爽心，就問草蟲道「你叫得這樣好聽，請問你是以吃甚麼東西爲生」。草蟲回答說「也不過吃露水」。驢子因爲要學草蟲。於是不肯再喫草料，專喫露水。不久竟致飢渴而死。他在將要斷氣的當兒，嗅道「可惜露水太少。否則，我叫的聲音，必能引動幽人雅士的心靈」。一隻烏鵲，見着天鵝的羽毛潔白可愛，大生羨慕之心，他以爲天鵝所以潔白，是因爲終日在水中游泳。於是他也日夜在水裏翻騰，不肯上岸尋食。不久，因爲受了饑寒。也就一命歸陰，失望而終』。我以爲，一個國若羨慕別國的富強，不知考究所以富強的原內，就勉強仿學，也就是與那驢子和烏鵲相等。這種國，亡了也不可惜。

◆日本維新之元勳，西鄉隆盛說『廣<sub>二</sub>各國之制度，宜先定我國之本體。張風教，然後徐斟彼之所長，不然而欲儂微彼，則國體衰頹，風教萎靡，不可匡救。終受彼之制矣』。假若西鄉隆盛，同當初的一些維新志士，也將歐美看做天國，也將洋人尊爲聖賢，對本國的一切也主張推翻，對歐美的一切努力效顰。我想日本也早就受了維新

之害了。

◆眞文化是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與種種道德實境，眞野化是大砲潛艇毒氣流火與種種邪說的發明。

◆自古，東方的文化，是向「人」上追求。所以主張「正心」。現今，西方的文化，是向「物」上考究。因而趨於「縱欲」。正心，纔能使人「安貧樂道」，以增人類間的和平。縱欲，必至使人「競爭排擠」，而增人類中的紛擾。

◆古聖前賢，目光遠大。知道「人欲」有害於人類的生存。所以對人欲，竭力主張「克制」。今聖今賢，思想偏狹，錯認大欲是人類所以能進化的原因，所以對人欲，竭力提倡解放。

◆古聖前賢，並非與人類有仇。他所以主張「克制人欲」，正是出於大公之心，而爲人類謀永久的平安。今聖今賢，並非有愛於人類。他們所以主張「解放人欲」，正是出於偏私之念，而爲自己謀一時的權利。前者只是爲公，反被淺見之徒，視爲讐敵。後者只是爲私，竟被狂妄之輩，尊爲恩主。是非顛倒，黑白混淆。以現今的人心，遭現今的劫數，正是咎由自取，理所當然。

◆「革命」是「弔民伐罪」。「維新」，是「努力自強」。若打倒一個皇帝而產生許多魔王，就不是革命，而是「要民之命」。若剗除幾件舊弊而增加許多新毒，就不是維新，而是「促國之亡」。革命與維新，關係民之生死，國之興衰。全不可以鹵莽操切模糊急躁的事。革命者與維新者，若將「去惡，除弊」兩件事做不到，不但不

是志士仁人，而且是罪魁禍首。

◆人，不可急於求富貴。國，不可急於求富強。人若急於求富貴，必至無所不爲，因而喪失人格，國若急於求富強，必至顛倒錯亂。因而搖動國本。

◆人格，是一個人所以稱爲「人」的憑照。國本，是一個國所以可稱爲「國」的根基。人失了人格，國動了國本，縱然彷彿有些進步。其實也不過如同「回光反照」決不能支持長久。

◆天下事，誤於因循畏縮的人，固然不少。但是敗於鹵莽浮躁的人，實在太多。只有謹慎沉穩的人，纔能走進成功的路途。

◆有些因循畏縮的人，反自以爲是「老成持重」。有些鹵莽浮躁的人，反自以爲是「奮發有爲」。前一種人，爲患尙少。後一種人，造禍無窮。從來誤國殃民之罪，全是由這兩種人所做出來的。我中國現今所以國亂民窮，尤其是受了這後一種人害。並且，持重須先能辨輕重。有爲須先能考是非。持所當持，爲所應爲，纔是合乎爲人處世與救國救民之道。

◆一時的現象，是「强存弱亡」。萬古的定理，是「弱存强亡」。對浮燥的人，說這種話，就如同夏天的飛蟲，而談冬天的冰雪。

◆有人對我說『人若要安貧樂道，人類就不能有進步的希望』。我說『真正的進步，是使人類減少殺機。人若能

安貧樂道，不但可以使他自己不存妄想，也可使他不肯破壞別人的安寧。人已相安，就是人類的極大幸福。也就是人類進步的眞憑實據。你若以爲歐美現今那種競爭的情形，是人類的眞正進步，就如同見着一聲強盜互相撕殺，而生羨慕之心。」

◆聖經賢傳，化人最難。淫詞浪語，惑人甚易。然而稍有天良的人，決不能因爲「淫詞，浪語」受人的歡迎，而廢棄聖經賢傳。講道德說仁義，必被人譏爲頑固迂腐。講解放說自由，必被人捧爲時代前鋒。然而稍有天良的人，決不能因爲「解放，自由」可以籠人人心，而蔑視仁義道德。

◆眞知自愛的人，對於一時的榮辱，可以不計，對於千載的是非，在所必爭。若自甘隨衆搖旗呐喊，就是情願與草木同朽。

◆我對我的朋友某君說『天下雖亂。我們胸中，不可再亂。天下雖然無定。我們胸中，必須有定』。

◆因「私」，怕得罪人。是好人。因私不怕得罪人，是惡人。因「公」怕得罪人，是懦夫。因公不怕得人，是豪傑。

◆爲「公」要膽大。爲「私」要膽小，爲公若膽小，必至無所能爲。爲私若膽大，必至無所不爲。

◆大丈夫，不怕身死，只怕名辱。不怕掉頭，只怕失節。不怕子斷孫絕，只怕玷宗汚祖。

◆有人問我『自從我國變法維新以來，對於外洋的新法新制，總算搬運了一個無一不備，並且又努力截趾適履，

捨己從人。那麼，爲甚麼只見其亂，而未見其治」。我回答道「薛瑄會說過『聖人論治，有本有末，正心修身，其本也。建制立法，其末也』。我國既然僅僅知道在「法」上「制」上追求，而忘了在「人」上「心」上注意。

法制雖然漸完備而人心已是東倒西歪。本機既已顛倒，焉能有好的成績」。

◇我所最憂傷的是，現今談「科學」的人太多。講「人學」的人太少。在我中國的新人物中，全是這種的趨向。我以為科學與人學並重，纔能使人類減少痛苦而增加安樂。否則，不但與人類無益，而且有害。前次世界大戰的殘酷，只是因爲「人心獸化」而又妄用科學的緣故。假若再不講求「人」學，而一味的研究「科」學，不久就要使人類死盡亡而變爲禽獸世界。

◇叔苴子說「國之大妖五，而災祲不與焉。崇臺廣榭，越等陵制，名曰室妖。衣冠奇詭，色制錯雜，名曰服妖。雕幾斲鏤，神工鬼斧，名曰器妖。綺言誕語，叛經僻理，名曰文妖。險行詭趨，離羣驚族，名曰人妖。凡此五者，國家有一，則耗。二，則衰。三，則危。四，則亂。五，則亡」。我國自從民元以來，已經是無妖不備。自從新聖人提倡「現代化」以後，且更增入種種的洋妖。我國的要人，若再不「以身作則」實行除「妖」的義務，中國的滅亡之禍，就在眼前。

◇維新，是日新其「德」。不是日新其「法」，不是日新其「學」。更不是日新其「物」。所謂日新其德者，是指爲民上者之德而言。只要我國的要人，作一個領導，我國的人民，自必從風而化，若只知往「法」上，「學」

上，「物」上求新，我中國的前途決無一毫的希望，

◆以中國的壞的與外國的好相比。中國自然是比不上。以中國的壞的，與外國的壞的相比，外國未必不較中國壞。以中國的好的與外國好的相比，中國未必準在外國之下。能明白這一點，然後纔能談得到守舊與維新。

◆國「名」可改。國「體」可改。惟國「性」（也可以說國民性）萬不可改。正如一個人的「名號」可變，「職業」可變，獨「個性」萬不可變。我國所以紛擾不安，不是因為由大清帝國，改為中華民國。是因為個朝改夕變，已失去了原有的特點，而變成了不中不西。

◆國的文化，如同人的靈魂。一個人的靈魂只要不離軀殼，身體縱然被病魔所纏，必不至於死亡，一個國的文化，只要不被毀滅，國土雖然被敵所吞，終有復興之望。所以輕視祖國文化之罪，較比盜賣祖國領土之罪還大。然而，輕視祖國文化的人，則成了新聖人，而大出風頭。盜賣祖國領土的人，則成了賣國賊，比藏頭露尾，我以為，我中國人，若稍有國民性，若稍有愛國心，對這兩種人，必須一例相待。

◆舊的未必就是野蠻。新的未必就是文明。現在所謂文明的，再過幾年，未必不被人譏為野蠻。古時所認為野蠻者，又何嘗不被現在的人認為文明。並且，在甲國所認為文明的，到乙國，何嘗不認為野蠻。乙國所謂野蠻者，到甲國何嘗不認為文明。文明與野蠻，因「時」，因「地」，就有變易。何嘗有一定標準。

◆現今我國，對於維新改良的問題，可說是亂成一鍋粥。舊派的人物，既不時興。所以維新改良的方法，只可聽

過新派人物，一手包辦，然而新派的人物中，又有派別，有主張「全盤西化」的。有主張「世界化」的。更有主張「時代化」的。各自自己的高見。各具自己的理由。政府，以爲是「學理的研究」，既不加以干涉。小民，自知無權無勢，更不敢出頭攔阻，於是乎，我這可愛的中國，就不知要「化」到何處去了。

◆「全盤西化」的主張，是由陳某開端。所舉出的「西」字當然是專指歐美。不過，令人莫名其妙的是，他並未指出一定的範圍。以歐洲一洲而言，就有十六共和國，十三王國，二公國，一侯國，二自由邦。以北美南美而言，也有二十一國之多。歐洲與美洲的情形，本不相同。甲國與乙國又有差別。並且一國之中，東西南北的情形，也不一致。我中國若欲「西化」，是要以那一國的那一個地方爲標準，若謂西化是指與強國同化而言。歐洲以英德法義爲最强。美洲以美國爲最盛。這五國之中，有帝制，有共和制，有獨裁制。甚至法美二國的共和制，也不相同。義德二國的獨裁制，決不一樣。至於風俗人情，又各有特點，那麼，究竟，我國是要以那一國做同化的目標。

◆「全盤西化」這一種維新改良的主張，實在是太無邊際。尤其是在「西化」之上，又加上「全盤」二字，所謂全盤者，按北京土語，就是「歸攏包堆」。歸攏包堆，就是「有一樣，算一樣。一個不剩」。假若我所解釋不錯。那麼，全盤西化，就是要將中國的所有一切，全都一體改革，完完全全的與西國同化爲一。簡直「中國造人，也得叩求西國人幫忙。否則，人種既有東西之分，無論用甚麼「化」學方法，也不能使中國人所造的中國人，全

盤西化。

◆有人說『全盤西化，是專指西國政治學術風俗上的美點而言』。我回答道『西洋各國的政治學術風俗，各人美點。他們對於彼此的美點，又各有主兒。甲國所認為「美」的。乙國又以為「惡」。丙國所認為「是」的。丁國又以為「非」。美國的美點，拘於英國，並不受英國人歡迎。英國的美點，行於歐洲大陸，也不能受人稱讚。我中國的新聖人，縱然「獨具隻眼」能將西國的種種真正美點，一網打盡，收合為一。然而也當知道這種種美點之間，頗有衝突抵觸之處，不能調協。假若專專同化於英美而不化於德法。或僅僅同化於德法而不化於英美，那就不能濫用「全盤西化」四字。

◆紗羅綢緞羽毛絨呢狐貉羔獺，固然是美好的衣料，但是須分出季節，配合穿用，假若不辨春夏秋冬，將這種種，做成一件衣裳，穿在身上，不但穿的人，覺着冷熱不均。而旁觀的人，也以為是希奇怪異。我中國講求「全盤西化」之輩，縱然能吸取西洋各國的美點。假若不加考量，一齊施於我國，也不過如同將以上的衣料製成一件衣裳。所以我以為，維新的人物，欲將中國「英國化」也可，「美國化」也可，以及任何國化也可。若「全盤西化」則不可。譬如一個女子，生在這文明時代，自由任性。嫁姓張的也可，嫁姓李的也可。若同時跟張王李趙……發生密切關係，則實在不可。

◆「欲救中國，須當世界化」這句名言，是某某新聖人所發明的。這個題目，較比「全盤西化」的範圍更加廣大

，真令人無法捉摸。假若他也是主張與世界的「強國」同化，則不但和主張「全盤西化」的人，同犯了「統一」的毛病，並且又犯了「包辦民意」一類的罪惡。因爲，世界有六大洲的土地，有五十幾個邦國，有十七億的人民。豈能以區區幾個強國，稱爲「世界」。請問將其餘的邦國與其餘的人，置於何地。所以，若將他的高見，改稱「與強國同化」則可。假若拋下一個邦國，遺漏一個民族，就不能稱爲「世界化」。

◆追各強國的屁股賽跑而求與強國同化，固然彷彿是發奮圖強的表示。但是須先睜開眼睛看一看現今幾個強國是甚麼情形。他們正如一夥強盜。互相殺斫之後，直到今日，元氣還未回復過來，而又從事於下次交鋒的預備。稍有腦筋的人，也能預斷她們決無良好的結局。跟着人學也罷，與人同化也罷。學，就當以正人爲標準。化，就不當以盜強爲模範。要知，現今幾個強國，如同全都騎上了老虎，正在心驚胆跳，不知如何是良好的當兒。我中國若求與他們同化，正是等於要尋虎騎。

◆有人說『現今幾個強國之中，頗有與我國感情深厚，願對我國加以援助的。我國若學法他們，正如「蠅附驥尾」，不用費力，就可得一日千里的進步』。我說『她們這些強國，縱然對我國，願加援引，焉知不是「別有用意」。她們對於同種的人，還要鉤心鬥角，利用科學的武器，彼此殘殺。又豈能對我中國人，有所愛惜。至於「蠅附驥尾」一句話，不過是說，一個蒼蠅若落在快馬的尾巴上，也能達到快馬所到之處。然而蒼蠅必須留心觀察那快馬是向甚麼地方進行。假若快馬發了瘋狂而是向深海裏奔馳。蒼蠅若不猛醒，速逃活命，必要與快馬同遭滅頂。

之禍，要知，現在幾個強國，正如瘋狂的快馬。他們所跑的路線。正是「自殺」的經境。我國不「附骥尾」還可以「苟延殘喘」。倘若猶起追隨，必致「同歸於盡」。

◆現今，歐美各強國中的有心人，對於各國明競暗鬥的情形，以及奇技淫巧的狀況，已經是疾首蹙額，無法挽回。可惜我國的傻小子，還要急起直追，惟恐落後。這正如有眼的人，偏要緊隨瞎子們，向深坑的邊上賽跑。西洋文化已經到了日暮窮途的絕地了。世界第二大戰之後，就是歐美各國，自怨自恨「迷途知返」的日子。我中國人，只要立定腳跟，明睜二目，就能見得着他們那呼天喊地的時候。到那時，他們纔能深信東方的文化，是他們的救星。這就是鶻冠子所說的「物極則反」的公例。只有輕浮躁妄，眼皮太淺的人，纔能被一時的現象，嚇壞了腦筋。

◆維新如用藥，用藥是爲去病，不是爲添病。維新是爲圖強，不是爲求亡。藥，雖然對症，也必須隨着人的年齡體質區域，謹慎加減。新，縱然相宜，也當按着國的程度資格環境，詳細斟酌。該加的，不可減。應減的。不可加。該緩的不可急。應急的，不當緩。藏紅花雖是婦科常用之藥。然而對八十歲的老太婆，則極不妥當。腽肭臍雖是健腎壯陽之品，可是對二十歲的小夥子，更不可妄用。以我中國的經濟現狀而言。若仍竭力吸收奢侈的洋化，就好比，強使老太婆，日服八錢藏紅花。以我中國社會的現狀而論。倘再盡量提倡新奇的思想，就如同勸誘小夥子，日服十具腽肭臍。

◆一個女子，愈追求男化，愈失去女子的天然美。一個邦國，愈追求洋化，愈失去邦國的獨立性，陰，不陽化，纔能與陽對立。華。不洋化，纔能與洋並存。自保特異之點，與人對峙，是爭存的條件。自棄特異之點，與人化合。是求亡的途徑。

◆貓不求化於狸，狗不求化於狼。所以世上貓不斷種，狗不絕根。狸雖兇狠，不能阻礙貓的蕃衍。狼雖貪暴，不能減少狗的孳生。因貓不與狸同化，而替貓悲傷，是不明「弱存強亡」的定理。因狗不能與狼同化，而爲狗憂懼，是不明「優敗劣勝」的準則。

◆唯強者，纔受「自然的淘汰」。唯弱者，纔能保「永久的延續」。唯耳食之徒，纔肯深信一時的現象。唯淺見之輩，纔敢輕忽萬古的定理。

◆我中國，若想「用夏變夷」未免是驕氣太深。若想「用夷變夏」實在是骨頭太軟。人的天性，不能不好新奇。在這海禁大開，交通便達的今日，雖遠隔重洋，如同近在咫尺。若對於新奇，一毫不加沾染，未免是強人所難。不過，我以爲若「些微化」尙可。若「全盤化」則萬萬不可。個人「些微」洋化，只是他個人的自由。外人無法阻攔。少數的人，若欲對祖國，實行「全盤」洋化，則關涉民族的存亡。凡是國民，即當羣起而攻。

◆英國阿靈頓Arlington說『中國衰弱之罪，不在其固有之文化。而在中國人不能遵循產生其文化之禮教與精神，』。可見，我國求強之道，不必在我國的「文化」上尋瑕疵，而應在「人心」上找毛病。正如子孫若不知要強，

而偏指摘祖宗的缺點，實在是捨本逐末，倒行逆施。況且，只要是一個稍有思想的外國人，還不敢輕蔑我國的文化。如中國人，又何必自輕自謾，自認是沒有文化的國家。

◆自從民國八年，我國的新人物中，出了一班「自罵祖先」的人。他們因爲要豎起「西洋文化」的旗幟，造成新勢力，以便包辦中國的一切。於是乎狠命的對中國固有的一切，加以猛烈的攻擊。甚至膽敢污罵中國人是「半開化」的民族。他們的祖先既未入過外國籍。並且縱然入過外國籍，而骨血這是中國的骨血。他們污蔑中國人，請問他們那文明的貴體是由何處而來。譬如，一個人自罵他的父親作賊，他的母親爲娼。試問與他自己有甚麼光彩。這不但不能提高自己的聲價，反要增添自己的羞辱。

◆罵一個國或一個宗教中的某一部分人或某一個人，原不是大罪。若罵一國或罵一宗教，就是罪不容誅。因爲這是污辱了那全國的人民。污辱了那全教的信徒。一國的文化是一國國魂之所寄託，有神聖不可侵犯的尊嚴。若罵一國的文化，簡直就是罵及全體全國的國民。只因我國衰弱，外國人雖對我國國民，加以種種的欺凌，可是直到今日，還不敢對我的文化，胡批亂評。我中國人，只要有廉恥有血性，對於污辱中國文化的大外國人，必須以熱血與他拚一個死活。假若我中國人中，再有自罵中國文化的人，我中國人，更當認他是外人之後，將他「屏諸四夷，不與同中國」。

◆新聖人陳某說『西洋民族以戰爭爲本位。東方民族以安息爲本位。……東方民族，惡鬥死，寧忍辱。民族而

具如斯卑劣無恥之根性，尙有何等顏面，高談禮教文明而不羞愧』。並且，他更將不以戰爭爲本位的民族，呼爲「劣等民族」。可是若詳查我國的歷史，對外雖不主張侵略，然而遇外寇的壓迫，決不主張忍受。萬不能以少數的懦兵怯將與賣國賊而包括中國民族的全體。至於不喜戰爭，正是人類互助的真正的禮教，正是人類最高超的文明。所謂文明者，是人類「天良化」，已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。若以侵占別國的領土，奴隸別國的人民，相殺互鬥爲文明，豈不是如同稱強盜爲最優秀的分子。假若不好爭喜戰，就是「劣等民族」。那麼，只好拜鷺禽獸爲祖師爺了。

◆羅素Pertand Russell說『中國人，一偉大國民也，不能久受外人之壓制。彼不欲採吾人之惡，以增進其兵力。但欲採吾人之善，以增進其智慧。予意世界國民，惟中國人能眞信智慧較眞實尤可貴。而西洋人，凡以中國人爲野蠻』。羅素是英國人。他既是全球知名的人物，當然不是故意邀買中國人的好感。他若不是對中國有深切的研究，也不能發出這樣確實的評論。外國人，只要對中國留心，還能看出中國人特有的美點。假若中國人對本國古聖先賢的遺書，稍加研究，我想他決不忍譏評中國人的文化。

◆前年，我聽一個朋友，對外國人說『我恨恥爲中國人』。那外國人對他說『你爲甚麼恥爲中國人，中國無論多麼不好。你既是中國人，就不能恥爲中國人。正如英國人不恥爲英國人。美國人不恥爲美國人』我以爲他這話是對的。只要我中國人不以當中國人爲羞恥。我想我中國永遠是中國人的中國。——中華我國！中華萬歲！中華萬

萬歲！

◆古諺說『狐向穴嗥，不祥』，狐之有穴，如同人之有國。穴是狐的藏身之處。國是人的寄命之所。狐無穴，不能避危險。人無國，不能競生存。狐若非瘋狂，決不肯輕視自己的巢穴。人若不癲痴，決不忍污蔑自己的祖國。

◆古詩上說『胡馬嘶北風。越鳥巢南枝』胡地在北。由北方來的馬。遇到颸北風時候，還要觸動故土之思，而發悲慟。越國在南。由南方來的鳥，建築窩巢，還要尋找向南的樹枝，而示依戀。禽獸尙且如此。人若一味的羨慕外洋，而任意的輕視祖國，他的思想，豈不是在禽獸之下。

◆威伯思德 Daniel Webster 「我既生爲美國人。我生，要爲一美國人。我死，要爲一美國人」。我中國人，若能將他這話，改爲「我既生爲中國人，我生，要爲一中國人。我死，要爲中國人」。那麼，活着就對得起全國的同胞，對得起所吃的糧米，對得起已死的祖先，對得起將來的了孫。假若我四萬萬五千萬國民之中，有四分之一，有這種決心，縱然我全國地圖的四分之三，變了顏色，也不過是一時的現象。

◆孟子所說的立國三寶「土地，人民，政事」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所說的立國三要素「土地，人民，主權」。全是東西相同，中外無異的名言。主權與政事，名稱雖然不同，意義全是一樣。不過，我以爲「人民」，尤其是不改「國民性」的人民，最爲重要。「國」不過是「家」的放大。土地不過如同一家的產業。政事或主權，不過如同一家對內的規則與對外的方法。人民不過如同一家的子孫。只要立志堅強，不背祖訓。縱然產業被人侵佔

了去，終有物歸原主的時候。並且好的子孫，還能在外添置產業。否則縱有極大的產業，也是保守不住。

◆一國的文化，是一國立國的精神。牠的重要性，較比國土，還重要到千百萬倍。我以為傳揚本國的文化之功，大於開疆拓土。毀棄本國文化之罪，尤甚於割地稱臣。所以，我常說「近三十年來，論功行賞，當以辜鴻銘爲功首。依罪處罰，當以某某新聖人爲罪魁」。可惜，辜先生死後，竟無人爲他鑄銅像立紀念堂。某某新聖人反能到處大出風頭，且被一些淺見之輩，視為活寶。

◆我中國，向來被人稱爲文弱的國。我常想這個原因，只是因爲我國，素以「自守」爲主，不願擾害別國的和平。我國對於開疆拓土的漢武張騫之輩，並不怎樣的恭維。這就是我國人不願擾害別國的和平憑證。縱然因此得到文弱之名。我以為，我國正可以「文弱」二字自誇。因爲這種「何人怎樣待你。你也怎樣待人」的思想，正是人種真正「文明進化」的表示。

◆據新聖人某甲『中國素以「儒」道立國。儒是「懦弱無能，苟且圖存」的意思。我中國所以危弱，只是受了儒道的毒……』。據我所知，『儒』字的意義，決不是像他所說的那樣卑鄙。僅以韓詩外傳，對儒字的解釋，儒就是「不易之術」。所謂不易之術者，即是可行於古，可行於今，千古不變的準則。以儒道而言，當然以孔孟爲代表。但是孔孟二人，決不是任人欺凌而自甘忍受的人。他們對於強者，未嘗有一點屈服的表示。

◆世上的事，不能全善，也不能全惡。世上的國不能全強，也不能全弱。既有善惡強弱的不同。惡必欺善。強必

凌弱。就以思想單純禽獸蟲魚而言，還有這種的現象。人類的慾望複雜，這類惡行，當然格外的繁多。不過，我以為，人類既然比禽獸蟲魚，多有一個能辯別是非的天良，就當對得起「萬物之靈」這個名稱，竭力的不使禽獸蟲魚間的現象，表演於人類的世界。在幾萬年前「原人」的時代，人類的思想與行為，原與禽獸相差不多。人類彼此殘殺，互相狠鬥，還有可說。在這二十世紀的今日，若仍不能改變幾萬年前的老套，還配談甚麼「文明」與「進化」。

◆現今所謂「文明進化」者，據我觀察，不過是殺人的利器日多，禍人的方法日毒，騙人的主義日巧，誘人的學說日精，人類的恐懼日加，人類的壽命日短，人類的煩惱日增，人類的兇狠日甚。照這樣「文明」下去，必致將人類變爲「紊」亂無序，「冥」頑不靈。照這樣「進化」下去，必致將人類「盡化」爲禽獸。

◆真正益人之道，並不十分神秘。真正有用之學，並不異常新奇。真正養人之食，並不特別香甜。

◆「去僞存誠，實事求是」，是「修己，治人」的八字箴言。

◆現今，使我國不能富強的病根，只是「虛僞」二字。由在上的起，若將這個病根去不淨，無論講甚麼高明的主義，論甚麼驚人的科學，也是只能趨於亂亡。

◆「生吞活嚥」的新文化，是足削足適履文化，是捨己從人的文化，是用夷變夏的文化，是反客爲主的文化。總而言之，是奴性的文化。

◆中國古聖賢的書，是三張克己。克己是難事，所以不受人的歡迎。外洋新鮮的學說，是我們責人，責人是易事，所以容易受人的接納。

◆「環境」只能影響匹夫小人，不能更變英雄豪傑。有志之士，要使環境適應自己，不可使自己適應環境。

◆現今流行的書報，多是「教爭，教亂，教殘，教忍」。這全是「亡身，敗家，禍國，亂天下」的先鋒。

◆青年人喜歡聽甚麼，就討着他們的心意發言。這種殺人不見血的惡行，非有鐵石心腸的人，決不忍爲。看見別人的孩子，想一想自己的兒女，也當知所警惕。

◆光緒二十六年以前，老學究的教育，是給本國皇帝造順民。民國八年以後，新聖人的教育，是替外國學者造奴隸。

◆有人對我說「現今的人，知識開得太早了。六七歲的孩子，幾乎比當初六七十歲的老人還明白。你以爲是好是壞」。我說「這是不祥之兆。人的知識，如同草木的籽粒果實。成熟須有一定的期限。熟得太早，決不是好的現象。繁榮得太快，凋謝得必速」。

◆現今，說話作文，若用上『君，后』等字，人必說是頑固腐化，受了封建的遺毒。但是，若提到「電影皇帝，劇界大王，影后，舞后，女王」，人反以爲是時髦摩登，合乎現代潮流。這是甚麼原因，真令我莫名其妙。

人生最苦是有書無暇讀，有錢不會用，有子不敢教。

◇愈是「人浮於事」的時候，愈閒不住眞有本領的人材。愈是「貨壓街頭」的日子，愈剩不下品質精良的貨物。

◇果有真才，不愁有識主。果有好貨，不愁沒有銷路。舊學雖不時興。舊學眞有根柢的，各處還是擔着任用。古玩雖不摩登。古玩眞有特色的，各處還是搶着收存。人謀位置。貨求買主。其實，位置何嘗不尋找人材。買主何嘗不尋找貨物。

◇北平的醫生，據說有三千餘名。可是其中有幾個醫生，終日車馬臨門，應接不暇。對求診的人，推也推不出去。有二千多醫生，終日門可羅雀，獨坐無聊。對有病的人，請也請不進來。可見，愈是那一行的人多，眞有高超本領的人，愈能大走旺運。

◇平凡的人，只爲人多事少，發愁。有志之士，獨爲才能不足，焦慮。

◇庸醫不多，不能顯名醫。凡材不多，不能顯奇材。

◇我常對學生們說：『怨天尤人，是無志。責罵環境，是無恥。自從新聖人們提倡「責人」的學說以來，誤盡我國無數大有後望的青年，使他們只知高談「這個不良，那個惡劣」，而忘了在自己的「正心修身」上注意』。

◇我看見一位青年所作的文。只要其中肯「在這殘酷無情的世界裏」。「在這組織不健全的現社會中」等等「恨天怨地」的話。我就可預斷他將來必是個決無成就的廢材。這種的人，只可給軍閥，買辦，銀行家，大財主，去當子孫，坐享幸福。因爲眞有志氣的人，只知刻苦自勵，努力自修。決無閒暇在「社會」或「環境」上找毛病，

◇我常細想新聖人們，所以提倡「責人」的邪說，正是因爲他們看出人類，尤其是青年人的弱點。他們爲迎合人心起見，所以故意將種種罪過，向環境或社會上推卸。這種「將自己認作無過」的邪說，入於人心之後，人就認他們爲知己。擁他們爲聖人。並且承認他爲改良環境，改造社會的領袖。於是乎，他們名也成了，利也有了。其實，他們並非眞有救世愛人之心，不過是利用小字們，做他們那「登牆，爬房」的梯子。

◇不必罵「環境不良」。先要問你自己良不良。不必罵人不肯用。先要問你自己是否眞有被人聘用的本領。不必罵「社會組織不良」。先要問你自己是不是社會中的一個良好分子。

◇果齋日記上說『子弟無專長，便是家之累。亦是國之累』。我常對學生說『先不必高談救國救民的大事。先要將自己養成一個眞有實在本領的好兒子好國民。』

◇青年人好奇，是因爲閱歷少。老年人不好奇，是因爲經驗多。

◇四十歲，是「開倒車」的時期。你若不信，你到了這個年齡。你就知道你的思想是要「向後轉」。

◇爲惡如同欠款。你借錢之後縱然能忘了。可是借給你錢的人總能記得住，你爲惡之後，縱然能放在腦後，然而受你害的人，必能存在心裡。

◇抓住了「時代」，不如保住了「天良」。若失去了天良，縱然抓住了時代，也是時代中的敗類。

◇無知之輩，信假不信真，信虛不信實。信一時的浮說，不信永久的定理。

◇人，立身不可有色彩，求學不可有臭味。入派入系，左傾右傾，是失了「自立性」。大丈夫當超然自處，中立不倚。大丈夫要做松柏，不做藤蘿。

◇人是能「直立」的動物。禽獸蟲魚，決無這種天賦的特能。猿雖然像人，但是立起來，也不能直。縱然能直一時，也決不能支持許久。所以猿猴終不能脫出獸的範圍。人若將自己當「人」看，就當挺然直立，決不可左傾右傾。

◇德國俗諺說『捕野兔，用獵犬。捕愚人，用諛言，捕婦女，用金錢』。據我所知，獵犬未必準能捕住狡兔。金錢決不能引動貞婦。惟獨諛言，不但能迷惑愚人。甚至極聰明的人，一聽人奉承一兩句，也必骨軟筋麻，在不知不覺之間就入了人的圈套。

◇愈是受過教育的男子，愈不知尊重女權。愈是受過教育的女子，愈不知愛惜同類。中外這種實例太多，一時無法詳舉。

◇走運時，不可趾高氣揚，以免惹人怨恨。窮困時，不必愁眉苦臉以至招人的嫌惡。

◇現今，多數的青年，對於自由平等，願按新式的。對於依賴父兄，願守舊式的。

◇在無論施行甚麼政體的國裏，全是官吏少，人民多。以少數的官吏要欺騙多數的人民，豈不是自找敗露。敗露

之後，若還繼續行騙，豈不是觀不知恥。俗語說是『好賊不偷二回』。官吏騙術；既經人民覺醒之後。官吏若不痛自改革，他們的知識，豈不是在盜賊之下。

◆治病須臨時處方，不可預先擬下若干方案。治國也是如此。不必預先定下幾年的計劃。興亡以後亂加改動，使人民增加許多的紛擾，遭受許多的損失，不如到一個時候，辦一個時候的「當務之急」。

◆離開應走的正道，當然入了不當入的歧途。現今，聽許多青年所說的話，看他們所作的文，全有「彷徨十字街頭」的言詞。足見他們是迷了方向。他們所以陷入欲進不得，欲退不能的地步，並不全是他們的過錯。過錯的責任十分之九，是在一些野心的「作家」。你只要查一查現今許多青年所愛護的書報雜誌，就可以查出使他們走入了歧路的罪魁禍首是誰。

◆「包辦民意」最易。附和民意最難。因為，前者是爲「利己」。後者是爲「利民」。利己的事，雖禽獸也能辦得到。利民的事，非聖賢不能做得成。

◆一種政治若失了人民的信仰，就如同行尸走肉，只能令人躲避，不能令人親近。

◆有好民，無好官，有好兵，無好將，如同有好的身體，沒有好的臉面。也能使全身體受了掛累。

◆眞有學問的留學生，言行動作必像中國人。毫無知識的留學生，言行動作必像外國人。愈是洋氣十足的留學生，愈是「金漆的馬桶」。

◇軍人所以可貴，在阻止外洋武力侵略。學者，所以可敬，在能傳佈本國固有的文化。

◇對活人，萬不可捧他過甚。因爲不知他將來還要變一個甚麼東西，對死人，還可以說幾句好話。因爲他已然失去了爲惡的能力。

◇行得通，是大道。分得清，是正理。

◇人生是苦勞，不是安樂。不但人是如此。一切活物，無不如此。現今許多的青年男女，因爲受了邪說的欺騙，以爲生成一個人，就當享幸福。以爲受了幾年教育，就當有位置，這全是極端的錯誤，蘇俄的情形，據宣傳，固然彷彿是人世的天堂。其實，不勞力不勞心的人，還是沒有生活的門路。

◇現今，在街上挽着「愛人」出風頭的青年，百分之九十全是將來在僻巷裏抱着「瓦盆」哭嚎喊的乞丐。

◇麥克歐 Mark Oyer 說『若將扯謊的人，全都禁錮起來。世界登時就冷靜了』。他這話的意思，就是說「世界上少有說實話的人。世界上所以熱鬧，只是因爲互相用言語騙人」。我以爲，古今各國的學者和偉人，尤其是善於說謊者。他們的「名」與「利」全是因爲「不說實話」而得到的成績。可憐，上天生人，僅使每個人長了一個「嘴」。否則，世界還不知要熱鬧到甚麼景象。

◇人的一生，眞彷彿是一個夢境。自己對於夢中的情形與種種希奇古怪的穿插，一毫也竟不能自主。只有順着夢境做下去，做到那裏是那裏。清急是無用。歡喜也是白費。一醒全完。人生，一切的遭遇與種種悲歡離合的事故

活不了一千三百個月。一死全了。

◆以「精神文明」而言，我中國在各國間，實在居於老祖的地位，以「物質文明」而論，我中國與歐美相較，尚在孩提的時代。圖一時之強，我國可以求教於人。圖萬世之安，歐美還當求教於我。

◆賣洋貨的，當然不喜歡舊古玩的。賣洋裝書的，當然不喜歡賣木板書的。那麼，依此類推，新聖人當然與舊文化，勢不兩立。賣洋貨的與賣洋裝書的和舊古玩的與賣木板書的，並無仇怨。不過因為「奪生意」起見，不能不立於敵對的地位。

◆我的老同學某君的兒子，現今在某大學讀書。某君賦閒許久，並無存蓄。供應兒子入大學，本是千難萬難。可是，他的兒子，竟敢用二十八元買了一隻自來水筆。我對那位大學生說：『當初，我同你爸爸在灤縣讀洋書的時候，連一管鋼筆也買不到。我們將席帳，剪成鋼筆的形狀，也能寫了許多英文。我們一年花不了你一隻筆錢。請問你的學識，在一個月裏，能否換得二十八元。一隻筆，還要如此講究。別的用物，當然不必細問。你要知道，你這隻筆的代價，足可以用去你父親的一畝好地。我前年花三元買一管自來水筆，至今還覺着心痛。不知你用二十八元，心中有甚麼感想』。我以為，現今學生的「奢侈化」也是「農村破產」的原因之一。

◆中國人實行中國式的「奢侈化」，還是「楚弓楚得」。不至便宜了外人。中國人實行外國式——尤其是美國式

——奢侈化，簡直是「泥牛入海」。一去不能回還。我所以專在美國一國上注意，因爲在西洋留學生中，以留美的爲最多。電影片子的來源，也是以美國爲最大。在不知不覺之間，就染了「美國化」。少數人作俑。多數人效顰。試看我國的摩登人物的穿章打扮，言行動作，究竟是像那一國的人。假若是像美國人。那麼，我這話就不是「無的放矢」。我是由美國人所辦的學校出身。我對任何國，全無偏見我只知美國太富。中國太窮。窮的不可跟着富的學。

◆爲求書法進步，雖花重價，購買好碑帖，並不算妄費錢財。然而在未能將字「寫成個」之前，就用頂好的筆墨紙張，實在是「暴殄天物」。我每逢見着小學學生使用極品文具，我就以爲他們的家長或他們的教員，故意使他們毀害東西。

◆我的親戚的小兒女，在某小學讀書。所用的文具，務求精美。僅以「記事簿」一項，每冊就用錢三角以上。我問是甚麼原因。據說是奉教員之命買的。我對我的親戚說『這種教員，足可以養成小學生奢侈的惡習』。這種教員只可到富貴族的宅裏，去教公子小姐，指導他們如何「敗家」。以便實行「天然的共產主義」。至於像我們這些小戶人家，實在難以供應』。

◆現今，不但學生所用的「美術化」的文具，是妄費錢財。而所謂的「教科書」更是極大的消耗品。我國爲求「救國，救民，文明，進化」起見，對於教科書，今天改，明天換。我們既不願亡國滅種，對這種「朝改夕換」的

良法，當然不敢表示反對。惟獨教科書的昂貴，實在使當家長的真有一點擔負不起。現在，普通的家長，每逢開學，對於「學費」已經咬牙。對於「書費」更是咧嘴。一家若有三個孩子，同時入小學中學大學，這筆買書的費用，簡直足可使當家長的上吐下瀉。

◆平均，現今的小學教科書，每科每本就需大洋一角八分。中學的每科每本就需大洋七角之多。至於大學用書，每本至少超過二元以上。僅以上海某大書店的小學教科書而言，一印就是千萬多本。有幾種已經印到一百四十九板。我對印刷事業，並不外行。這種一角八分一本的教科書，連板稅在內，每本成本用不了五分大洋。每本可獲利一角大洋以上。若加計算，豈不是「一本萬利」。做生意是爲得利，自然無可反對。但是，要知，消遣用的書，貴一點也不妨。因爲是願買則買。教科書的定價，必須特別低廉。因爲不買不行。某大書店，只爲自己得大利。可是全國有子女的人，就受了大害。教育當局，果肯爲人民設想，就富對這種包辦教科書的大商，痛加懲罰。

◆近一二年來，市上出了許多「一扣打八扣」的書。其中頗有極有名的著作。雖然全有錯字。大體並不誤謬。這實在是爲窮苦的讀書人，增了無量的便利。我以爲，印刷這種書的書店，實在有傳佈文化的效能。應當優加獎勵。有人說『這種廉價的書上市，上海幾家大書店全都受了極大的影響』。我說『與其在出版界中，養成一兩個包辦文化的「托辣斯」（Trust），實在不如使窮小子多得一點買書的機會。假若我國的教育當局，能特編教科書，也按這種廉價的辦法，賣給學生，實在是功德無量。較比每年遺派無數的官費留學生，還能真正有益於國，

有利於民。與其用中國錢，造就一些「外國式」的高等中國人，實在不如造就許多能認中國字的下等小百姓。

◇天下決沒有廢物立足之地，決沒有閒飯養閒人。我以為「等候某種主義成功之後，人人就有幸福可享」這樣的話，全是欺人惑衆之談。縱然某種主義成功之後，人人就有幸福可享，而所謂人人者，也是指着「有用」的人而言。你若一無所長，無論甚麼主義成功，也是與你毫無利益。有志之士，決不在任何主義上費精神，只有在學問與事業上盡心力。近幾年來，有許多青年，高談各種主義而不肯專心一志的求學習藝，實在是自尋苦惱的政策。

◇你果有「高人一等」的本領，你就不必爲「久居人下」着急。你做的工，若比別人好，你占的位置，必比別人長。你賣的貨，若比別人高，你的主顧，必比別人多。不必怕別人打倒你。只怕你自己站不牢。

◇現今，許多學生，對於功課，全說不感覺興趣。這是極大的錯誤。許多教育家因爲要提高學生的興趣，竭力迎合學生的心理。這更是極大的錯誤。因爲使學生歡喜的教材，決不是將來真正與他們有益的東西。所以，我以為教育，必須「反心理學」，纔能與學生有實用。那些主張「教育須合學生心理」的教育家，全是將教育看做哄少爺的手段了。

◇現今有一句最摩登的語，就是「有競爭，纔有進步」。這句話，也能益世，也能亂世。人若能在學識上不肯讓，人就能於世有益。人若在權勢利祿上不甘落後，就必與世有害。因爲在學識道德上競爭，並不妨礙別人。在權

勢和社會競爭，別人必將受了損害。你如何損害別人。別人也必設法對待。一還一報，兩敗俱傷。豈能說是進步。依我看，現在所講的競爭，全是向死途裡猛進的競爭。不但不能進步，且必同歸於盡。

◇人生最大的光榮，是「超然自主」，人生最大的羞恥，是「隨聲附和」。在聖賢豪傑中，決轉不着半個隨聲附和之輩。在凡夫俗子裏，決找不出半個超然自主的人。

◇你生活一世，若不願與草木同朽，你必養成一個不受人牽動的堅心，練就一身不隨人轉移的硬骨。

◇不敢與衆人「異」，就必與衆人「同」。與衆人「同」，就是一個「凡人」。敢與衆人「異」，就必不與衆人同。不與衆人同，就是一個「超人」。

◇在羣衆搶先的時候，你須要退後。在羣衆競爭的時候，你須要謙靜，在羣衆呐喊的時候，你須要沉默。因為「羣衆」是一個極無價值的名詞，是沒有腦筋的集團，是被大騙子所玩弄的傀儡。你若以羣衆的思想行動爲標準，你就要化爲羣衆中的一個，而失了獨立性。你若將你自己看重了，你須敢跳出於羣衆的圈子之外。這樣，你不但可以不受羣衆的連累。你還可以使羣衆受你的引導。

◇曾國藩說『除自強之外，無勝人術』。人若想不被別人所打倒，只是在自己的身上用精神，國若想不被別國所滅亡，只有在自己的國內用功夫。人，追着別人亂跑，決不是自強的方法。國，隨着別國亂學，也不是自強的門徑。所謂自強者，是竭力發展自己的特長，使之達到一個完美的地步。是要用這樣特長，應付別人的所短。不是

效法別人的特長，而遺棄自己的所長。要知，與人不同，纔有勝人之望。與衆強同，正是取敗之道。

◆人善使刀，你善使槍。你要想勝人，不可丟下你的槍而學使刀。人若想勝你，也不當拋棄他的刀而學使槍。你苦苦的練槍，纔是最好的自保之法。他勤勤的練刀，纔是最好的自衛之術。

◆現今歐美的文明，只要稍有思想的人，就可以知道他們那種文明，是瘋狂的文明，是酒醉的文明，是打「強心針」的文明，是服「春藥」的文明。全是一時變態的惡現象。全不是自然的眞精神。有心人，見着他們這種情形，只是爲他們的前途擔憂。惟獨混小子，纔能見他們這兇野的行爲而生羨慕。

◆目下歐美各國的現狀，正如目下平津的商店。歐美的各國，已經失去了治國的正道而講究競爭。平津的商店，已然失去了營商的舊規而注重比賽。歐美各國忙於對外的設備，使人民的脂膏日枯。平津商店忙於外表的裝設，便自家的血本日虧。歐美各國如此競爭下去，不待敵國動手，自己必先要民亂國亡。平津商店這樣比賽不停，不等同業排擠，自己必先要關張倒閉。

◆邦國若真知「競爭」之道，須先在人民上注意。商店若真知「比賽」之術，須先在貨品上用心。人民富庶，國勢自張。貨品精良，利源自廣。軍備的擴充，不能妨止真正敵國的野心，外表的裝設，不能吸引真正買主的光顧。我見平津兩處新近倒閉的商店，多是將門面修飾好了的。我預測，不久就要滅亡的邦國，也必是將軍備籌設足了的。

◇以武力謀國的富強，正如以賭博謀家的興旺。俗語說「久賭必輸」。所以好賭的人，到底必傾家蕩產。賭得愈兇，敗得愈猛，劉向說『好戰必亡』。所以好戰的國，至終必民亂國亡。戰得愈狠，亡得愈快。好賭的人，若能有好的結局，我就信好戰的國，能有好的歸宿。

◇好賭的人，若是到了自以爲「手術精巧，來者不拒」的時候，就是到了他的末日。好戰的國，若是到了自以爲「軍備充足，天下無敵」的日子，就是到了她的盡頭。好賭的人與好戰的國，若一現出驕氣，決不是好的預兆。我在民國十八年，著了一本『治兵箴言』（分十五章）第二章就以『戒慎』二字爲題，對於『驕』字，痛下鍼砭。不但賭與戰不可「驕滿逞強」。人生一世，誰不是因「戒慎恐懼」而成功。誰不是因「驕滿逞強而失敗」。

◇賭博與戰爭，全是賠本的舉動。好賭者，雖有時僥倖可以贏些錢財。然而所耗的精神，決是錢財所買不回來的好戰者，雖有時僥倖得些土地。然而所耗的元氣，決是土地所挽不回來的。可見賭博不僅是輸者吃虧。戰爭不只是敗者受害。何況是輸者還要「撈本」。敗者還要「復讐」。因果相乘，循環不絕。任何一方，也沒有便宜可佔。

◇我每逢一進中央公園，我必對那座「公理戰勝」牌坊，冷笑一次。因爲牠實在是一座「武力戰勝」的牌坊。假若牠真是「公理」的成績品，世界第二大戰決不致又在醞釀之中。只有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，好戰的國，全都力竭筋疲，民亡財盡，再不信「武力萬能」而深信「仁義萬能」的日子，公理纔能露出本來的面目。

◆ 幾年前我在日本人大島隆吉所編的一冊「英文譯」裡，讀過一段關於戰爭的話，大概是說『延長的戰爭，是痛苦，是流血，是經濟的消耗。其比例是繼續增加的。十八個月的戰爭所生的損害，與六個月的戰爭所受的損害相較，不僅是三倍而且是十倍』，現今各強國之間危機，已到箭在弦上，引滿待發的當兒了。我們替全球的「人」類設想，只盼這世界第二大戰，早早爆發，速速完結。否則，如同疔瘡，若不快快破頭出膿，必將愈套愈大，愈不易醫治。

◆ 古語說『善保國者，戒用兵。善居家者，戒爭訟』。我們遠考歷史，好戰的國，有幾個不遭慘敗的。近查社會，好訟的人，有幾個不歸破產的，因戰爭而得利的，只是軍火商人。因訴訟而生財的，僅有律師訟棍。英諺說『律師的房屋，全是建築在愚人的頭上』(Lawyers houses are built on the heads of fools) 我以為，軍火商的寶庫，全是創設在愚國的領域。然而，鼓動戰爭的軍火商與挑詞架的大律師，又有誰能得到好的結果。反正，無論如何高談「文明進化」也不能除滅了「循環果報」之理。

◆ 目下，我國對於爲人民謀幸福的機關愈多，我國人民愈無幸福可享。現今當前的要務，是當權的要人，先捫心自問，尋找自己已經失去天良。只要自己的天良能够歸還原處。人民的一切，全都有了辦法。否則，多一個爲人民謀幸福的機關。人民多層一剝削的痛苦。

◆ 我國人民現在所怕的不是「水旱」，也不是「害蟲」。所怕的只是貪官污吏。水旱與害蟲，並不年年發生。貪

官與汚吏，時時能吸人民的膏血。設些機關用科學方法，固然能調解水旱，捕滅害蟲。但是若不能用你們那科學方法，誅除貪污，縱然連人民拉屎撒尿，全設一個機關，也是僅能替人民增害，而不能與人民有益。

◆朱元璋說『治民猶治水也。治水者，順其性。治民者，順其情』。在上者的設施，豈可與民情相違。

◆凡不宜於中國之現狀，不合於中國人民之設施，不妨從緩舉辦。否則，就是多事。多事就是擾民。現今救國救民之道，不在機關的增添，而在官吏天良之發現。

◆將中國治成「現代的國家」這一句話，是極易說出。可是極不易做到。因為不但我國十分之八的人民，還不够現代國民的資格。並且我國官吏中的百分之九十以上，還不够現代官吏的程度。要知，徒有洋式的建設，只會洋式的享樂，並不能算現代的國家。

◆有人說『民意二字，最無憑證，最無把握。順合民意而爲，究竟由何處下手』。我說『人人全有一個天良。天良就是民意。一國的官吏，雖然高居人民之上，但是他們還未曾出了「人」類的範圍。只要是人，就有天良。本着天良辦國家的事，就能合乎民意。並且，我國的官吏，多是由寒賤出身。他們在寒賤的時候，希望官吏如何盡職，如何爲民想。他們高貴起來之後，對於所做所爲，若還能照他們當日所想望的施行，就不至與民意做成兩截

◆官吏是由人民轉變而成的。人民是本。官吏是末。人民是源。官吏是流。有世世代代爲民的民。無世世代代爲

官的官。爲官是一時的。爲民是永久的。民有爲官的日子。官也有爲民的時候。官的祖先未必不是民。民的子孫也未必不爲官。官與民既是一體。一旦做了官。若不念人民的痛苦，豈不是捨源忘本。水與源斷絕，必日趨乾涸。木與本隔離，必日漸萎枯。官不與民一致，豈不是自入絕境。

◆揚雄說『政之本：身也。身立，則政立矣』。鄭康成說『政，正也。政，所以正不正也』。鹽鐵論上說『善爲人者，自能爲者也。善治人者，能自治者也』。使我氣破肚皮的，就是我國的爲政者，多不能立身，不能自正，不能自治。而偏在「法」上考究，而偏在「民」上注意。譬如，自己已經生了滿身的楊梅大瘡，仍不停止宿娼行爲，而偏在藥方子上講求醫治之法，豈不是南轅北轍。自己已經「楊梅昇天」，臭氣撲人，而偏在路人身上找毛病，豈不是捨近求遠。

◆凡是，急則治標。緩則治本。不急不緩，纔可標本兼治，目下我國，命在呼吸之間。還談不道治本，也顧不及標本兼治。當前的問題，只有從治標下手。凡不是關切國民生死的當務之急，一錢不可妄費。譬如一家，已經無米爲炊，無衣遮體，苟有一點錢，須當治餓禦寒。萬不可先買脂粉，先置陳設。可惜，專以我國近幾年的建設而言，多是等於乞婆買脂粉，花子置陳設。塗上脂粉，不但治不了肚子的真餓，反令人多起疑心。擺上陳設，不但掩不住自己的眞窮，且招人多加譏笑。

◆朱熹說『足國之道，在務本而節用。又說『國家財用』，皆出於民。如有不節而用度有闕，橫賦暴斂，必有及

於民者。雖有愛民之心。而民不被其澤矣。是以將愛民者。必先節用。此不易之理也。李邦鈞說：『用不節，財何以豐。民不蘇，國何以安』。現今我國當前的急務，不是要聚合一些專家，研究如何增加國家的收入。而是在一些要人，用心計算，如何縮減國家的支出。假若不能在「節」字上著手，縱然將全球最新的經濟學家，統統的請了來，也是不能救國救民。

◆張居正說：『治國之道，節用爲先。耗財之源，工作爲大。……於不容已者而已之，謂之陋。於其可已而已，謂之奢。二者皆非也』。他這話，正是「用」與「節」的分別。我國現今的要人，若能知道，如何是「陋」，如何是「奢」。何者當緩，何者當急，我國就能免去國困民窮的危險。譬如，國防的設備，隄岸的修整，溝渠的疏掘，工廠的建立。只要切合現今的實用，就是「不容已者」。若不肯用歛，就歸於「陋」。譬如修飾死人的墳墓，國葬所謂的偉人，建設華麗的衙署，籌設高深學理的機關，增設摩登的娛樂場所，縱然合乎「時代化」，正是「可已而已」。若不惜用歛，就流於「奢」。

◆有人問我：『現今某省用三十萬元培修黃帝陵。你有甚麼感想』。我說：『我中國人誰不是黃帝的子孫。黃帝既是中國人的共祖。爲這大家的祖先修陵，凡是個中國人，當然表示同意。爲一位「國父」的陵，還可用四百七十九萬七千一百十六元五角（據民國二十二年，傅煥光所編「總理陵園小誌」載入）。若培修一位「國祖」的陵，僅用區區三十萬元，實在爲數不多。並且爲一位革命偉人譚某之陵，還費了二十餘萬。爲一位我國自有史以來第

一大偉人黃帝的陵，纔多用十來萬元，尤其是不覺其多』。

◇又問『黃帝死去已經四千多年，連骨頭渣滓也沒有了。給他培修墳陵，與國計民生有甚麼益處』。我說『我國的國土日縮，我國的國民日困，只是因為我們這夥子遺孫，實在不知給祖先爭氣，不能「繼武先人」。並且也是因為大家將這位露臉的祖宗忘在腦後了。假若將他老人家的陵，培修起來，一些有錢到西北去逛的人，看見這座光榮的祖墳，因而發奮圖強，不再自私自利。我中國的前途，豈不是大有後望焉』。

◇當初，太甲不會做王。伊尹就想了一個方法，在太甲他爸爸墳塋那裏，建了一座宮殿，請太甲去住了三年。太甲天天見着先人的埋骨之所，因而想起先人創業的艱難，果然改過自新，成了商朝的好王。這次將黃帝陵重修起來。我中國的要人，每逢到西北去，看見黃帝的陵，若追念他老人家的文治武功。因而勵精圖治，清廉自矢，未嘗不可變成好官，並且，我中國現在，名雖「民」治，其實還是「官」治。假若這班治國的人，於謁中山陵之後，再謁黃帝陵。謁黃帝陵之後，復謁中山陵。每謁一次，就追懷先人的功德，就反躬自思一次。我中國的前途，豈不是更「大有後望焉」。不過，我以為，假若修了等於不修，謁完如同不謁，未免是多此一舉。因為，兩個月前，據報載蘭州通信，甘州城裏就餓死一千多人。與其費三十萬元培修死偉人的墳墓，實在不如用三十萬元救濟活小民的性命」。

◇後人要強與不要強，發達與不發達，和先人並無關係。和先人的墳地，更無關係。若因為先人有功有德，自己

先人是個甚麼東西。決不管先人的墳墓，自己纔肯學好。實在不是真有志之士。真正有志之士，決不管先人是個甚麼東西。決不管先人的墳墓，修與不修。自己總要先努力爭求上進。自己總要先在舉動行爲上耀祖光宗。

◇縱然有孔孟那樣的先人，自己若只能誤國殃民，不但不能給自己遮罪，反要給先人丟盡了臉皮。縱然將先人的墳墓修飾得亞賽天宮。自己的先人，假若鬼魂有知，也是要在裡頭氣得亂跳亂跳。

◇先人若果然有功有德，後人縱然不好。別人追德念功，還不致罵及他的先人。只有替他的先人悲嘆。假若先人原來就無功無德，後人又是變本加厲。別人必然連活的帶死的一齊罵。這樣，將先人的墳墓修飾得愈好，挨得罵愈多。費得錢愈多，將來的人，創得愈兇。我以為，後人若想不挨罵，若想使先人的屍骨得平安，只有自己在自己的品行上用功夫，不可專在先人的墳墓上費財力。

◇曹操與秦檜，畢竟還能自知其惡。他們的子孫，也真有先見之明。因為曹秦兩人的墳墓，隱隱秘秘的直到今日，還未確實被人發見。假若在當時就輝煌美備，恐怕早就和魏忠賢的生祠，走了同樣的命運。我以為，人生一世，只要光明正大，死了縱然箔捲塵埋。躺在九泉之下，也是坦坦然然。假若一生只是禍國殃民，死了縱然金井玉葬。躺在九泉之下，也是心驚膽顫。

◇現今，在我國這危機四伏，民窮財盡的日子。用一個錢，當得一個錢的實用。不但對於「修陵，鑄像，立紀念碑，修紀念堂」一些不急之務可以停止。至於重修「楊貴妃墓與薛濤井」一類的工作，更可以緩而又緩。固然有

些工作之費，是出於要人的「捐廉」。然而有這筆款項，不如移作緊急國防或貧民教育的費用。修黃帝陵，還可以說是「培植民族精神」。修楊妃墓與薛濤井，不過只能供有錢的人去逛。楊薛兩人，固然是最有名的美人，但是，這種美人，只能禍國，只能迷人。有何功德，值得我們紀念。

◆推崇前賢，不在乎形式上的敬拜與物質上的表揚。只在精神上的追隨，天良上的效法。他們在史書裡，已佔了萬古流芳的位置。用不着我們一時的錦上添花。死人果有真功在國，實德在民，自有千秋萬世的人，替我們花錢「修墳，鑄像，立紀念碑，修紀念堂」。用不着我們現今費錢費力。我們何必「急不能待」。試問一些名賢名宦的紀念物，是當時修築的麼。

◆俗語說「吃不窮，穿不窮，打算不到，纔受窮」。哥德Cothe說『生財之道，與其注意小利，不如注意小費』。一家用度費於柴米油鹽者，並不甚多。只是不會打算，纔能傾家敗產。若以爲任意支出一些小費，無關重要。其實，積少成多，足以家敗人亡。家與國的情形相同。若以爲「這裏用十萬，那裏費二十萬」是小事一段，不足計議。然而若用之不止，也足可使民亂國亡。只要稍讀史書，就可以知道各朝亂亡的最大原因，就是『取之於民，一毫一厘不放鬆。用之於官，成千成萬隨手去』。

◆呂坤說『今之用人，每恨無去處。而不知其病根在來處。今之理財，每患無來處，而不知其病根在去處』。他這「來，去」二字，將明朝以及前朝後代，所以亡國的總原因，說了一個罄盡。

◆古語說『量入爲出』，雖然是一句陳腐的話。但是足可行於萬代而無弊。最新經濟學，縱然說了一個天花亂墜，著的書雖然數千萬冊，也出不了這四個字的範圍。可惜，現今的人，多是外國的經濟學上找方法，專靠一些經濟學者尋門路。

◆韓非子說：「與死人同病者，不可生。與亡國同事者，不可存。」我讀完元明兩朝將亡的時候的情形，再一反觀我國的現狀。我真怕「亡國奴」的銜名，不久要臨到我國人的頭上。時至今日，我國的要人，若不願負亡國之責。我國的富人，若不願嚙亂亡之苦，最要緊的就是「將有用之錢，用於有用之地」。

◆國家的歲入，全是人民的脂膏。外債的抵借，全是人民的擔負，天下各國，無不如此。然而既「取」之於「民」，就當「用」之於「民」。譬如用之於「國防的設備」，用之於「生產的建設」，一則可以使人民得保障，一則可以使人民增利益。人民當然表示同情。假若取之於民，而用之於「不急之務」，用之於「消耗之品」，人民當然大生反感。有治國之責的人，對這種的支出，若不詳加考慮，就是顯然與「民意」爲敵。與民意爲敵，不但要促短自己在政治上的壽命，也是要促成國家的滅亡。

◆「橫征暴斂」是亡國的根源，「濫用輕支」是亡國的引線。既然橫征暴斂，而又濫用輕支，就是到了國命的盡頭。穀梁傳上說「財盡則怨，力盡則懟」。人民一生怨懟之心，就必喪其樂生之念。人民若不以生爲樂，國家決沒有還可以存立的道理。

◇不只家敗，出不了一個「奢」字。國亡，也出不了一個「奢」字。

◇家敗，多因購買不急需的物品，多因講求無益的應酬。國亡，多因濫施不急需的建設，多因耗於無謂虛文。

◇李繪先生說『家貧而結豪貴。無錢而喜多事，速敗之道也』。不獨居家如此，是速敗的原因。立國如此，更是速亡的定理。

◇賀琛說『事省則民養。費息則財聚』。在上者若能靜不多事，人民就不致多增煩擾。在上者若朝改夕革，不但錢財多所損耗，而人民也不得安居寧處。要知，加損增稅，人民還可忍疼貢獻，惟獨多煩多擾，百姓實在忍受不了。假若，既向他們搜求。又催他們改良，他們實在支持不住。

◇李塨說『儉之自下，則涓滴。儉之自上，則邱山』。假若在上者「成大簾的撒油而向車轍裡撿芝麻」。財政，永遠是要「入不敷出」。

◇李邦獻說『上節下儉則用足』。我國自維新改良，習染洋化以來，上不知「節」以爲倡率。下不知「儉」以顧身家。這種現象，已是不祥之兆。可惜，還有一班「抱薪救火」的學者，還要主張「鄉村都市化」，而胡談「提高農民的生活」。

◇「官吏用自己的錢，如同抽筋剝皮。用國家的錢，等於揚沙灘土」。一有這種現象，縱然沒有敵國外患，也必民窮財盡，民亂國亡。

「我問一毛錢？誰？」一聲若已經到了無米爲炊，與當度日的時候，有修飾墳墓的沒有，有修建花園的沒有。他答道：「天下決沒有這種不會打算的愚人」。我國現今，對於恭維死人的消耗和對於摩登建設的支出，是不是就等於這不會打算的愚人？

◇在我國現今這危急的日子，決無辦理「頌揚死人」的餘力。若在這民不聊生的當兒，大耗財力，表揚死人，非但不能振起民族的精神。反更惹動人民的怨憤。要知，人民的怨憤，較敵人的攻擊，更為可怕。並且，縱然將死偉人的銅像碑祠，立遍了全國。外人也不能因我的偉人衆多，肅然起敬，而奉表稱臣，縱然將死偉人的墳墓遺跡，全都修整一新。外人也不能因我的建築輝煌，誠加保愛，而不忍摧毀，總之，國土若保持不住，連一切「現代化」的建設，也是徒爲外人耗財費力。

◇國是全國人的國，如同家是全家人的家。家長以血統之尊嚴，還不能任意妄用家資。要人不過爲一國的「公僕」，豈可濫支國帑。前者，某大學校長本來窮得無米下鍋。他領到薪水之後，竟敢買了一個紫檀的書桌，鬧得全家向他起了衝突。不但他低頭認罪。隣居也派了他一身不是。他用自己的心血換來的錢，還不能購買不急的東西。何況國家的錢財，全是出於人民的血汗。要人又豈可背逆國民的心理，而隨便開銷，去辦一些不急需的事務，若說我是強姦民意。阻擾建設，我決不惜粉身碎骨。因爲我決不忍親眼看見我中國的滅亡。

◇錢，是國家平時的筋骨。錢，是國家戰時的血脈。在平時濫用，決站立不住。處戰時妄耗，是自求速亡。

◇我所最不明白的是，自民國以來的要人之錢，就一擲幾萬或幾十萬萬而不知愛惜。既然是平民出身，爲甚麼忘了民間的疾苦。對區區幾萬元，固然以爲渺乎其少。豈知這幾萬元之中，有若干是人民賣兒賣女的代價。

◇專制國所以不如民主國，是因爲「下情不能上達」皇帝生長深宮，不知民間疾苦。浪費妄用，還有可說，民國要人，既然來自田間，爲甚麼居然「好了瘡，就忘了疼」。

◇英諺說『用錢買你所不急需的物件。將來必要賣你所必需的東西』。我以爲，國家若好辦「不急之務」。不是奮勇圖強，正是努力求亡。

◇錢，如同火炭。聚合起來，就能用以做飯燒茶。假若零星拋在各處，立時就必化爲灰燼。以我國的歲入而論，並不爲少。所以屢覺不足，就是壞於隨時隨地，胡亂拋擲。這些年來，只要有人能與要人接近，只要他能創出一種好聽的名義，就能支領一筆款項。「研究學術」也罷，「整理文化」也罷，「復興農村」也罷，經常費若干萬元，至於成績如何，只要你「朝中有人」，管保無人過問。反正是大家「心照不宣」。你不可揭穿我的黑幕。我也不必探查你的內容。所以「只見領錢，不見出貨」。濫支妄費如此，國庫焉得不空，民生怎能不困。

◇我國的文化，用不着一班洋化的「學者」整理。我國的農村，用不着一班洋化的「專家」復興。一國的文化，全有個性。加入一些洋味，反要毀了固有的美點。一國的農村，全有特色。增添一些洋習，反要毀了固有的專長。讀一讀現今新式的文章。逛一逛改良的農村，你就要看出許多不祥之兆。假若以爲非設立許多的「會，院，所

，社」不能成爲「現代化」的國家，不能安插這班專家和學者。我也不敢大逆不道，妄阻新政。我只叩求有治國之責的人，對這些「會，院，所，社」加以嚴密的探查。他們若有大家分肥，各飽私囊之處，立即處以極刑，以平人民的憤怨。

◆所謂一國的聖賢，一國的偉人，必須是全國人民所公認的。決不是極少數的人所可以勉強捧起來的。極少數的人，在有勢力的日子，固然可以硬將一個龜奴或一個妓子，捧得高與天齊，說他們如何有功於國，有德於民。但是在多數人的心裏，還是要認定他們是龜奴是妓子，而決不肯認他們是聖賢是偉人。我以為，這種聖賢，這種偉人，只可稱之爲「蘑菇式」的聖賢，「蘑菇式」的偉人。因爲他們是在昏黑的時候，突然鑽出來的。只要陽光一射，立刻化爲幾滴臭水。本質既不實在，當然不能持久。

◆要人全是「聖賢豪傑」。小民全是糞土毫毛。要人因試驗政策，弄死幾百萬民命，也是爲人民謀幸福。小民爲維持生命，偷竊半升粗糧，也是有害於人羣。要人善於假借「國」字「民」字，享盡榮華，受盡富貴。死了也是「爲國爲民」而死。小民不敢利用國字民字，受盡痛苦，遭盡顛連。死了也是「私」爲「己」而亡，所以，要人死了全是「殉國」。小民死了全是「殉私」。前者，就應大耗國帑，舉行國葬，鑄像修墳。後者，就當箔捲席埋，棄在郊野，喂狐喂狗。這就是二十世紀的「民治國家」尤其是「社會主義國家」的文明進化的現象。

◆報紙，固然可以稱爲民衆的喉舌，固然可以稱爲代表民意的東西。但是任何報社，也不能說，我這報是「民衆

喉舌」，我這報是「代表民意的東西」。因為「民衆」這個名詞，是指全國的人民而言。「民意」這個名詞包含全國人民之意。苟有一毫偏私的念頭，牽涉到「私利，私圖，私恩，私讐，私憤，私怨」就不可濫用「民衆」或「民意」做爲題材。

◆一個報社的編輯，學識無論如何高超，觀察無論如何通透，也不配說，他的言論，就是民意。他的批評，就能代表民衆。一個編輯，既不能以私意爲民意，以自己爲民衆。那麼，也不可以少數人之意爲民意，也不可以少數的人爲民衆。所以一個編輯，每逢要寫到「民衆」或「民意」的當兒，必須詳加考慮，自問天良。否則，就是「包辦民家」，「包辦民意」。

◆辦報的人，若犯了「包辦民衆或包辦民意」的罪惡，無論「靠山」如何高大，無論資本如何充足，也決不能支持長久。因爲「民衆」，就是一個「大公」。民意就是一個「天理」，包辦民衆，就是違背大公。包辦民意，即是拗逆天理。天理與大公，豈是可以任意假借的。若是可以隨便假借，某某總統，何致貽譏千載。某某軍閥，何致身死名辱，以威風凜凜的總統，以殺氣騰騰軍閥，還以「包辦民衆，包辦民意」而遭失敗。手無寸鐵的辦報的人，更不應擅違大公，妄逆天理。

◆孔子說「衆惡之，必察焉。衆好之，必察焉」。人，若想做一個真正的人，必不可模模糊糊的「與衆人同好惡」。報，若想做一個公平的報，必不可模模糊糊的「與衆報同好惡」。要知，衆人或衆報所排斥的人，未必不是

一個「老頭子」，心口如一的大奸人；錢人或眾報所推崇的人，未必不是一個「媚世諧俗，欺人惑衆」的大騙子。

◇有人說，這二十世紀是「進化最速」的時代。依我看這二十世紀，正是一個「騙術最精」的時代。以前的騙子，只能騙個人騙社會。現今的騙子，專能騙民族騙天下。

◇以前的小小騙子用詭計用詐術。現今的大騙子，用主義用學說。以前的小騙子，只能使人傾家蕩產。現今的大騙子，專能使國亡民奴。以前的小騙子，騙了人之後。被騙的人，還能切齒咬牙。謀圖報復。將騙子送至官衙，治以應得之罪。現今的大騙子，騙了人之後。被騙的人，還要心服口服，甘願犧牲。將騙子尊爲聖賢，敬以非常之禮。

◇以前的小騙子死了，人全說是「除了一害」。現今的大騙子死了，人反說是「典型猶存」。世人既以受騙子的玩弄爲文明進化，騙子就層出不窮。騙術乃日新月異。大騙子前引。小騙子踵接。八仙過海，各顯神通。於是乎全人類全世界，就籠罩於騙術的迷霧之中，沒有天光可見了。

◇辦報的人，或一黨一派一系的人，若捧某一個偉人，要人，名人，詩人，作家，或文學家，萬不可專憑自己的或一黨一系一派的私見，將他捧到三十四層天以上。萬不可說他是「前無古人，後無來者」的人物。尤其是不可將「全國的」或「全世界的」等等形容詞；任意強拉硬扯，加在所捧的人的身上。要知這種「包辦民意」的惡習

，不但不能給所捧的人，特別「增光」，簡直是給所捧的人，格外「招罵」。

◇我中國在這二十幾年裡，所以國亂民貧，現今各國所以民不聊生，全是壞於極少數的人，背逆天良，欺人騙世。以私心私念，施行「包辦民意」的政策。這包辦民意的騙子們，若得了勢力。小，則騙社會。大，則騙國家。騙世界。這「包辦」的流毒，若不能洗除，世上決沒有太平的日子。若想不用武力而去淨「包辦」的政策。最好是將他們一班騙子們所說的「包辦」的話，認作雞鳴犬吠。由着他們胡喊。我們小民，偏不聽他們那一套。

◇有權勢的要人，可以不顧聲名，掩耳盜鈴，障目捕雀，包辦民意。辦報的人，既操言論之責，萬不可對「民衆，民意」等字，強拉硬拉，模模糊糊。譬如，若說「某處的全體民衆，歡迎某某要人」，「某處的全體民衆贊成某種團體」。辦報的人，必須身臨其境，親見某處多數的人民，真有這種舉動，纔可用「民衆」二字。必須，人人參預，一個不剩，纔可加添「全體」二字，以爲形容。

◇做買賣，爲銷貨起見，或可以「張大其辭」。辦報的，爲報告消息，只可據事直書。譬如，說某要人或某學者之死，參加送殯者，若干萬人。只可以按執绋者的人數計算，切不可將看熱鬧的人，也算在其內。這樣固從給死者錦上添花。但是就犯了「包辦民衆」或「包辦民意」的罪惡。

◇前者，某人死了，某報竟敢說『□□先生之死，實在是全中國的不幸。也是全世界人類的不幸。中國失去了一個這樣偉大的「導師」。全中國的民衆，當然也沒有一個不掉淚的。也可以說，全世界的人類，沒有一個不悲

痛的」。這個報社，不但以己之心，度人之心。且是以極少數人的私心，揣度極多數人的公心。不僅「包辦」中國的民衆與民意，尤且擴大那「包辦」的範圍，連全世界也敢包攬無餘。我以為，這種「包辦專家」實在是膽子太大，臉皮太厚。因為，他如何能斷定「全中國的民衆沒有一個不掉淚的」。他怎麼能推測「全世界的人類沒有一個不悲痛的」。

◆一個不讀書識字的尋常人，無論如何善於言談；他的話，在一時之間，僅能傳入幾個人耳裡，受影響的範圍太小。他的話或善或惡，也積不了大德，也作不了大孽。惟獨一位學者或一家報社，一動筆墨，一發言論，不僅在一時之間，影響百千萬人的心田，並且可以傳遺到天下後世。受感應的範圍太大。若持論公正，就能爲人羣，生無窮的福利。若發言偏邪，即可給人羣，造無限的罪惡。正所謂「一言興邦。一言喪邦」。學者與報社所負的責任，既然如此之大，發言立論，豈可只顧一時的私利而不詳加考慮。

◆現今，有名的學者與有名的報社，既被人稱爲羣衆的「導師」，學者與報社，就當顧名思義，盡「指導」的責任。所謂「導師」者，必須自己先能辨清了方向，將羣衆引導着走入光明正大的坦途。萬不可學，「瞎子引瞎子」，一齊行進斜曲不平的險路。所謂坦途，就是平平常常的真正安穩的大道。這個大道，已經被我們的先人走了幾千多年，顯然萬無一失。所謂險路，就是奇奇特特的左傾右傾的捷徑，這些捷徑，纔由一二外國的學者發見，未必妥實可靠。有名的學者也罷，有名的報社也罷。既然處於「導師」地位，就不當自顯聰明，「以身試險」而

連累羣衆一同踏入不可挽救的絕境。

◇羣衆的「導師」這個尊銜，豈是可以隨便胡亂使用的。極少數的人，認定任何一個人，是他們少數人的導師，並不致招起反感。因爲那是他們的自由。假若籠統的說某人是羣衆的導師，那就是任性「包辦民意」。包辦民意，就是極大的專制。以孔子而言，雖是中國多半數的人，所尊崇的至聖，然而因爲有人主張定孔教爲「國教」，還有人提出抗議。何況是極少數的人，硬將他們所崇拜的人稱爲「羣衆」的「導師」。

◇皈依一種宗教是一種「信仰」。尊崇某一個人爲導師，也是一種「信仰」。信與不信，仰與不仰，萬不可包辦民意，強人從己。也不可心無定向，捨己從人。況且「信仰自由」四字，是世界國家所主張的，也是我國約法所載入的。你不能強令我信你所信仰的神。我也不能強令你尊崇我所尊崇的人，不但用強力，使人信仰使人尊崇，是侵犯了別人的自由。就是不得着「許可，承認」而擅自將別人，算入信徒以內，也是違犯了民主國家的條例。耶穌教徒，既不能說，人人全是耶穌的信徒。那麼，極少數的人，更不應當隨便亂說，他們所尊崇的某人，就是「羣衆」的「導師」。

◇我所以不贊成蘇俄的要人，我所以不滿意共產的黨員，最大的原因，只爲他們假借破除迷信的名義，剝奪了羣衆的信仰自由。硬說他們所尊崇的人，就是震古鑠今唯一無二的偉大人物。並且，若不隨着他們一致的尊崇，就以「反革命」三字治人之罪。不知「革命」就是爲人類爭取自由。革命之後，若連心靈上的「信仰自由」還不肯

容許存在。再談別的自由，豈不是使人驅世。

◇王嬌那樣美，還有人說她不美。黃巢那樣惡，還有人說他不惡。岳武穆那樣精忠報國，還有人對他斬草除根。魏忠賢那樣險惡狠毒，還有人爲他修建生祠。一時的頌揚，豈足爲憑。一時的毀謗，何足爲據。白玉上塗抹狗糞，不能污了玉的本質。至終仍必發見玉的光輝。狗糞上塗抹香粉，不能增了糞的價值。到底還要濶出糞的臭氣。所以，知道自愛的人，決不以自己一時的私見或隨着少數的人的一時之見而捧人。也不以自己一時的私見或隨着少數人的一時之見而罵人。

◇孔子那「萬世師表」的尊銜。孟子那「功不在禹下」的美譽。決不是在他們將死之後，就被人喊起來的。全經過數千百年，經過無數人的考究，纔下的斷語，纔成了無可反駁的定評。在孔子將死之後，孔子的門徒，並沒有大喊「我們的先師是萬世師表」。孟子的朋友，也並沒有亂喊「我們的孟軻的功不在禹下」。那麼，現今的少數人，又何必努力呐喊，說「我們的□□，是中國民衆的導師」，「我們的□□是全世界人類的救星」。要知，現在若將他「捧得太高了，捧過了火」，並不是真愛他。

◇近十幾年來，我國「罵人的藝術」並沒有進步。惟獨「捧人的手段」真是超絕千古。就以前年新月書局那段廣告而言，足可以給他們所捧的人，招惹許多不利。因爲某學者在那書局裏發售一本大作。那書局就大吹大擂說『中國「文父」某先生近作某某書出版……』。我看了之後，幾乎使我氣破了肚皮。因爲，「父」者，母之丈夫

也，自己之爸爸也。甚麼，恭維之詞，不可使用。爲何竟因擰人而自處於兒子之輩。他們呼某學者爲親爹活祖是他們的自由。爲甚麼硬給中國的文，上加一個爸爸。

◇我中國，現今固然有極少數的人，不認親爹。但是也不可隨隨便便用「父」字作擰人的材料。所以，用「父」字恭維人之前，應當首先查一查字典，翻一翻辭源，以免吃虧上當。在古羅馬，雖然有稱元老院議員爲「父」的前例。但是那個「父」字，正與我國古時稻年高有德且執掌教化者爲「父老」的意思相同。羅馬教徒，雖然稱掌教的人爲「父」。但是那個「父」字譯中文必爲「神父或教主」。用洋文寫，且必須以大字母起首，以爲區別。

古羅馬人，雖然稱低伯河 Tider 爲「父」，古倫敦人，雖然稱太晤士河 Thames 爲「父」。那是因爲他們將這兩條河，認作人民的保障。也並不是可以隨便將一個「父」字，加在任何一人，或一物之上。

◇有人說『某書店，稱某學者爲中國的「文父」，是因爲他是首先提倡「白話文」的人。並且按英文「父」字（Father），有「創始者」 Founder 或「起始者」 Originater 的意義。譬如美國稱華盛頓爲國父。中華民國稱爲孫中山爲國父。因爲美國是華盛頓創建的。中華民國，是孫中山創建的』。我說「在華盛頓以前，並無美國，在孫中山以前，也無中華民國。美國由華盛頓而生。國民黨由孫中山而起。所以華盛頓被稱爲美國的國父是可以的。孫中山被尊爲國民黨之父（簡稱國父），也是可以的。但是中國文，決不是某學者所創出來的。他怎麼可稱爲中國的文父』。

◆「文父」不是由某學者所發明的。那麼，就不可稱他爲中國文父。不出文豪不早由能開創。白話文更不是由他發起。若說白話文是他提倡起來的。那麼，在前清末年，創辦白話報的那些人，豈不是比他還早。他若可以稱爲文父，那些創辦白話報的人，又當稱爲文甚麼。宋朝那些用白話作語錄的人，更當稱爲文甚麼。我以爲若稱他爲「新式白話文的文父」還可以將就得下去。若強呼他爲「中國文父」，未免是「數典忘祖」。未免是只知有孩子，不知孩子有爸爸。

◆假若，某學者的文章作得好，就得稱爲「文父」。那麼，凡是某一行某一藝中的出色的人物，就得擅一個「父」字的尊稱。譬如，做官做得出色，就當稱爲「官父」。拉車拉得出名，就得稱爲「跑父」。做賊做得神奇，就得稱爲「偷父」。依此類推，極有名的娘子，就當稱爲「淫母」。極有名的舞女，也就當稱爲「跳母」了。這個惡端一開，豈不是爹媽太多。

◆我中國在這十幾年裏，受了「洋」毒，入了「洋」迷，發了「洋」瘋，染了「洋」狂。只要外國有甚麼，中國也就得有甚麼。否則，以爲就是落伍開倒車。所以外國電影演員裡有嘉波，有賈波林。中國電影演員裏，也就出了嘉波與賈波林。外國文學界有蕭伯納，有高爾基。中國文壇上也就出了蕭伯納與高爾基。我只盼望我中國今多出幾個奈森赫魯Mathan Hale，千萬不要多出幾個阿那德Bendict Arnold。要知，中國現今多有一個嘉波，多使無數的人，神魂顛倒。多有一個賈波林，多製幾件離婚的案子。多有一個蕭伯納，多使人習染一些尖酸刻薄的習氣。

多有一個高爾基，多使中國種下無窮的亂源。只要多有一個奈森赫魯，外人就不能對我國大加輕視。假若我國再多出幾個高爾基，再多出幾個阿那德，外國雖不想吞併中國，中國的地圖，也能自然而然的變了顏色。

◇「天良」是能分辨「是，非」的一種感覺。世上的活物雖然繁多。只有人類獨具這種感覺。所以說，人類獨有天良。也可以說，惟人類有是非之心。人類所以稱爲萬物之靈，並不是因爲知識高於萬物，乃是因爲有這種能分辨是非的感覺，使人類超出於萬物之上，而不與禽獸蟲魚，合羣爲伍，相提並論。

◇知道自重自愛的人，對於捧人或罵人，對於擁護或排斥一種學說（或主義），自己必先詳加精細的考查，縝密的研究。不可僅看一面，而忘却了多方面。不可只顧一時，而忘了永久。不可只爲一部分人着想，而不爲多數的人着心。只要自己的天良認爲「是」，雖然天下人全罵一個人，全排斥一種學說（或主義）。而自己偏要捧他，偏要擁護牠。只要自己的天良認爲「非」，雖然天下人全捧一個人，全擁護一種學說（或主義）•而自己也偏要罵他，偏要排斥牠。

◇「是」就是「善」。「非」就是「惡」。「是」就是「正」。「非」就「邪」。人能分辨善惡正邪，就是有是非之心。人不能分辨善惡正邪，就是無是非之心。無是非之心，也就是沒有天良。也就是失去了做人的資格。簡直是對不住「人」字的名稱。

◇現今，我國有一班知識階級中的人，因爲失了分辨是非之心，遇事只以名人的言論與觀察爲標準。只要有幾個

名人捧誰罵誰。自己也就不問是非，瞎跟着捧，亂隨着罵。至於爲甚麼捧，爲甚麼罵。應捧不應捧，該罵不該罵。自己也是莫名其妙。不過以爲捧某人的名人多。我若隨着捧，我就可以被人認做名人之一。罵某人的名人多。我若跟着罵，我也就能擠入名人之列。不但對於捧人罵人，是如此。甚至對於一種學說（或主義）的迎拒，也是以名人的趨向爲轉移。這種人，未嘗不以爲自己是聰明絕頂。其實是昏瞶已極。

◆「名人」如同婦女。若是循規蹈矩的，決無人知。愈是淫邪浪蕩的，愈易名傳遐邇。國家承平時代的名人，或有一些好人。國家危亡的日子，名人中十之八九，全是壞蛋。跟着名人喘氣，最容易失了自己的是非之心。

縱然僥倖可以謀到一點勢力，出出一點風頭，也是得不償失。因爲一失了是非之心，就是將自己做人的憑據丟了

◆「天良」永遠時興。「眞理」永不落伍。天下有不同的人種，無不同的天良。天下有不同事務，無不同的眞理。人類雖然進化，化不了固有的天良。科學雖然神奇，變不了永存的眞理。

◆你的言行，只要本乎天良，就合乎眞理。只要合乎眞理，就能打動人的天良。凡不能被你所感應的人。他的天良必是一時受了蒙蔽。然而你不要着急。因爲他只要是一個「人」，他的天良，終有發現的時候。

◆不要怕不合別人的心意，先要怕有愧於自己的天良。不要怕別人跟你作對，先要怕你的天良向你譴責。你若這樣支持下去。別人的心意，也必能慢慢的對你表示同情。跟你作對的人，也必慢慢的成了你的同志。

◆「膠膠言」那本書上說『君子論是非，不爭同異，小人爭同異不問是非』。專以現今的黨派而言，所以你攻我

爭殃民禍國，甚至認賊作父，開門揖盜。全是由於別人所主張的或所信仰的與自己所主張或所信仰的，不一樣，並不肯自問天良，將二者加以研究比較，問一問「誰是誰非」。

◇「是，非」之辨，如同白黑之分，並沒有甚麼神奇奧妙。因為合於天良，不背眞理，就爲「是」。反背天良，違逆眞理，就是「非」。可行於永久的就爲「是」。只可行於一時的就是「非」。平平常常就爲「是」。奇奇怪怪就是「非」。尊重本國文化，順合本國民情，就爲「是」。破壞本國文化，背叛本國民情，就是「非」。

◇肉眼不瞎，必能認黑白。心眼不瞎，必能辨是非。肉眼瞎了，不過成爲人中的殘廢。心眼一瞎，就必化爲人中的禽獸。山林中的禽獸，還知愛惜自己的巢穴和自己的同類。人類中的禽獸，反能毀壞自己的國家和自己的國人。尤可恨的是這種禽獸，肉眼與心眼，並非眞瞎，而故意要行瞎心瞎眼的事。

◇在我國四萬萬五千萬人裡，得受教育的，不過百分之二十。在這百分之二十裏，受過充足教育的，恐怕不足千分之二十。在這千分之二十裏，肯於著書立說的，恐怕不足萬分之二十。在這萬分之二十裏，能够成爲一個名聞全國的學者，也不過只有幾十個人，在這幾十個人裏，能够成了被中外皆知的學者，也不過十幾個人。這十幾個學人，對國家興亡，所負的責任。我以爲，比全國的要人和全國的官吏，所負的責任還大。

◇我國全國現今僅僅有十幾個名聞中外的學者，足見是產生不易。按理，我國人民對他們，應當視如無價之寶，力加重視。然而，事實竟適得其反。我國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，不但不對他們，力加重視，並且甚至要「食其

肉，而寢其皮」。這個原因不是我國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，全都有目無珠。乃是因爲這十幾個名聞中外的學者之中，多是不知自愛。他們所以成名，不是因爲學優識超，行端履正，而是因爲標奇立異顛倒是非。崇拜外洋，

### 蔑視祖國。

◆古諺說『美女入市，惡女之仇』。俗語說『一家飽煖千家怨』。美女並不妨礙醜女的出入。富人，並不擾害窮人的生活。他們所以「仇」所以「怨」不過是起於嫉妒之心。這種嫉妒之心，在無知無識的禽獸之中，還不能免除。何況，在人類之間。你若假造謠言，向醜女挑撥，說「美女有毀你之意」。醜女聽到耳裏，當然要和美女「勢不兩立」。你若假造謠言，向窮人鼓動，說「富人有害你之心」。窮人聽到耳裏，當然要和富人，「不共戴天」。

◆挑撥鼓動的言辭，最易入人耳。勸解調和的話，最難動人心。現今中外的新聖人，所以容易成名，就是全由「挑撥・鼓動」人的「嫉妒之心」下手。並且，天下美女少，醜女多。富人少，窮人多。你若倡言「打倒美女。打倒富人」。你當然成了多數人的知己，而被多數人所擁護。馬克思的主義，所以能够風行一時，就是因爲他能够利用這「嫉妒心理」。

◆古人說「一時勸人以口。百世勸人以書」。這第一句，凡是一個人，全能做得到，這第二句，惟有讀書的人，纔能做得到。可惜我國自從染了洋毒以來，不讀書識字的人，多以爲「一時騙人以口」是最好的處世之法。讀書

識字的人，多以爲「百世騙人以書」是最好的成名之術。甚至你發言立論，愈是「背乎眞理，反乎自然，叛逆倫常，顛倒是非」，愈有人捧你爲民衆「前進」的明星，尊你爲人類「解放」的導師。

◆世上的事，全有私心，全有弱點。你若能看出這個私心之所趨，弱點之所向，然後再迎合這個私心恭維這個弱點，發言作文。你立時就可以得到多數人的同情。你若再能假借好聽的名目（類如「救國救民」，爲人類謀幸福，爲民衆爭自由，爲弱小民族求解放，爲勞苦大衆爭人格，爲被壓迫的婦女謀獨立，爲全世界無產階級，向惡勢力作殊死戰」等等動人的話），發些「瞞心昧已」的學說，創些「口是心非」的主義，你不久就可以被人尊爲「偉大的導師」。甚至，你雖遭了天誅。人還說你的「精神不死」。然而，你不必因羨慕，而欲追學。當知這種「成名」的方法，不過如同做賊養漢「發財」，來路既不正當，享受也不能長久。

◆古時中外的學者，所以流芳千載，只是因爲傳佈平平常常的眞理，勸人「爲善」，導人「修己」。現今中外的學者，所以名動一時，只是因爲創造奇奇怪怪的邪說，引人「縱欲」，誘人「責人」。以古人的眞誠，勸化人心，而謀人類的安和，還不能完全成功。以今人的虛偽，誘導人慾，而求人類的幸福，豈不是南轔北轍。照這樣誘導下去，也不過是使人類退化爲毫無理性的兩足動物。彼此互殺相食而已。豈能再有幸福二字之可言。

◆讀書的人，有兩條命，有兩個嘴。不讀書的人，僅有一條命，一個嘴。讀書的人，不但嘴可發言，筆也可以說話。不但生在世上是活着，躺在土裏還是活着。因爲他的著作，若得傳流下去。他的骸骨，縱然化爲灰塵。他的

文章還能替他宣講。可見，讀書的人的第二個嘴，能永遠不爛。第二條命，能永遠不死。

◆讀書的人，既然比不讀書的人，多有一個嘴，多有一條命，就當善用這個嘴和這條命。發言，就當本乎天良，要爲有益於世道人心之言。著書，就當認清是非，要爲有益於世道人心之書。不要爲一時的富貴權勢，討人的歡喜。不要爲一時的貧賤屈辱，滅自己的天良。一個讀書的人，尤其是一個著作家，果能這樣堅持到底，活着就可以得到自己精神上快慰。死了也可以對得起那塊埋屍的黃土。

◆現今所謂「文壇健將」，所謂「前進作家」，據我研究，他們所以被青年人所歡迎，多是因爲善於迎合青年的心理。譬如，青年人多「好異喜新」。他們就大罵古人古書，青年人知識將開，性欲正盛，他們就提倡社交公開。青年人多好玩樂放蕩。他們就主張平等自由。青年人多不滿意現狀。他們就鼓吹改造社會。青年人多以爲國文難讀難學。他們就主張文學革命。青年多好寫別字。他們就狂言改革字體。青年人多富於進取的心志。他們就提倡「站在時代的前端」。總而言之，統而言之，總統而言之，凡是青年人所歡喜聽的。他們就努力倡說。凡是青年人所不歡喜的。他們就主張打倒。青年人未嘗不將他們認爲「知己」。豈知在不知不覺之間，就給他們當了求名謀利的「梯子」。古人說『順吾意而言者，小人也。急遠之』。青年人，若不願受欺騙，若不願生後悔，最好是將這句話，牢記在心裏。

◆兒女，慣認父母爲專制。媳婦，慣認婆婆爲嚴苛。僕役，慣認主人爲兇暴。店夥，慣認店東爲刻薄。青年人，

慣認老年人爲頑固。無產階級，慣認有產階級爲吝嗇。勞力者，慣認勞心者爲閒逸。農工，慣認士商爲安樂。

◇在上者，疑在下者的，少。在下者，怨在上者的，多。得意者，疑失意者的，少。失意者，恨得意者的，多。用「挑撥」的方法，使在上者或得意者，對在下者或失意者，發生惡感，八九不能成功。用「挑撥」的方法，使在下者或失意者，對在上者，或得意者，發生怨恨，自然百施百中。

◇天下，爲兒女的多，爲父母的少。爲媳婦的多，爲婆婆的少。爲僕役的多，爲主人的少，爲店夥的多。爲店東的少。總而言之，居下人的多，居人上的少。青年人多，老年人少。無產階級多。有產階級少。勞力者多。勞心者少。農工多。土商少。統而言之，不如意的人多，如意的人少。然而，這也不過是一時的現象。因爲，兒女，媳婦，僕役，店夥，未嘗沒有爲父母，爲婆婆，爲主人，爲店東的希望。青年人，無產階級，勞力者，農工，也未嘗沒有爲老年人，爲有產階級，爲勞心者，爲土商的時候。人生是變動的。世事是循環的。居下，又何必怨。失意，又何必恨。然而，居下的人和不如意人，多不明此理。所以，大騙子們就利用這弱點，創出一些誘人惑世的邪說，將這種人下的人與不如意的人，玩弄於股掌之間。

◇在上者少，在下者多，如意者少，失意者多。這是天下不能避免的定則。居下，則怨。失意，則恨。這是古今難變的人之恒情。古往的聖賢，知道「在上，在下，得意，失意」不是一成不變的定理。所以創出「安分」與「認命」的學說。力加化解。以保家庭的安寧，以維社會的秩序。現在的大騙，也知道這種情形。可是，爲謀自己

的機車，那種被稱「革命」與「奮鬥」的主義，力加挑撥。以毀家庭的和諧，以破社會的組織。結果，化解的方法，不易收功。而挑撥的手段，反大得其效。這就是「大道正理。難入人耳。邪說混語，易迷人心」。世道如此，焉能不亂。

◇「迎合人的心靈」是發財成名的「不二法門」。做不意的，若善於迎合買主的心理。貨物就能暢銷。屬員若善於迎合上官的心理。職位就可超升。報紙若善於迎合閱者的心理。銷路就可月增日進。著作家若善於迎合讀者的心理。作品就能風行一時。專以著作家而言，處於這人欲橫流，天良破滅的今日。若講道德，說仁義，不但不能發財成名，反要鬧得怨聲四起。假若倡人欲，導淫邪，不但可以成名發財，且必可以被人稱爲文壇健將。

◇我中國現今一切的事物，全被少數人所包辦了。甚至一個區區的「文壇」也成了幾個人的割據之所。有人問我，怎麼纔可以加入現今中國的文壇。我答道『你若不罵中國的古聖先賢，不捧這個，「高爾基」，那個低耳狗，不說這個「經濟壓迫」，那個「環境不良」，這個「鐵蹄」，那個「屠伯」，這個「壓榨」，那個「剝削」，這個「高利貸」，那個「小布爾」，這個「無告的青年」，那個「封建的餘毒」，這個「吃人的禮教」，那個「專制的淫威」，等等刺激挑撥的言詞。你永遠也擠不進文壇裏去。並且，你所說的中國話，若能使普通的中國人看得懂。你永遠休想踏入中國文壇的領域。你所描寫的事物，若適合中國現在的風俗人情。你就不算「前進的作家」。

◇有人問我「現今政治上與文壇上的大騙子們，所以能够欺人騙世的秘訣」。我說『他們並沒有甚麼秘訣。不過是能「由多數的人身上下手」。也可以說是能「利用多數的人」，無論那一國，全是以勞動階級，無產階級，與青年人佔多數。勞動階級與無產階級，腦筋簡單，性氣直爽，易受激動。青年人的閱歷太淺，思想浮動，易受挑撥。只要能參透這三項人的心理，用些利誘威脅的方法，將他們的慾念引動起來。騙術就可推行普遍，蒂固根深。

◇勞動階級，多以爲「勞多得少」。無產階級，多以爲「貧富不均」。青年人，多以爲「不得自由」。這全是古今中外，到處皆然的。這種不滿之意與不平之氣，本來就充塞在這三項人的胸中。你若再用「火上澆油，推波助瀾」的方法，對他們假裝慈悲，表示同情。他們當然以爲你是黑暗中的明燈。你若再能造作是非，有枝添葉，對他們描寫資本家，有產階級和老年人的罪惡。然後再倡論如何「平均勞逸」，如何「財產公有」，如何「改造社會」。他們當然尊你爲唯一無二的導師。你不用捨命忘身，替他們躬親奮鬥。你只要能「甜言蜜語，手筆靈活，多發演講，多做文章」。你的潛勢力，就能深入他們的心田。至於你是否「黃鼠狼給雞拜年」，是否「貓哭耗子」。他們，因爲受了你的麻醉，決然沒有這種考慮。反正是不玩弄傻小子，發不了財。不欺騙別人的兒女，成不了自己的大名。

◇中國東西廣約九千餘里，南北長約七千餘里，面積約三千四百餘萬方里。我生在其中，就沒有半畝田，半間房是我的。我纔是一個確確實實在在的無產階級，是一個以薪俸爲生活者（Salary man），是一個勞動分子。我所以

不肯附和馬克思的徒子徒孫，亂唱高調。只是因為，世界上的事，並不是那麼簡單。人的知識既然高於蜜蜂馬蟻，決不能肯度那「各盡所能。各取所需」的生活。縱然用威力使人勉強服從，也不過只能收得一時的功效。不久仍必生起更大的不平。人若不能改造人心，任甚麼高明的主義，也是等於鏡花水月。並且，我以為，人類全有天良。只可感化。不可威迫。打倒李四，捧起張三。推翻劉五，擁護王六。焉知張三與王六，不比李四與劉五更惡？ ◇易經上說『湯武革命，順乎天，而應乎人』。順乎天，天不會出來作證。應乎人，也不過是憑書上一說。天與人，當初是歡迎是反對，我們雖不得而知。可是，湯武若不革命，他們還得叩首稱臣。革命之後，就能君臨天下。依此類推，改改革革的成績，也不過是一派人登天，一派人下地。無產階級，變為有產階級，被治階級化為統制階級。甚至，新專制代專制而起。新貴族接舊貴族而興。世事不過如同一個「走馬燈」。左轉右轉，轉來轉去，也出不了那一套。

◇帝王世襲專政也罷，法西斯蒂專政也罷，社會主義的政治也罷，無政府主義也罷。反正出不了「以少數的強者，治多數的弱者」。正是換湯不換藥。有產階級專政與無產階級專政，也正是八兩之比半斤。反正出不了多數的弱者被少數的強者所治。古時候，是「勝者王侯。敗者賊」。現在也不過者「成者要人。敗者反動」。賊，就該殺該剴。反動者，就當滅當誅。

◇腐敗的「帝俄」的時代，是暴君貴族專政。維新的「蘇俄」的今日，是無產階級專政。改良之後，還是一個專

制國。有產階級，固然不當專政。無產階級，又怎麼就應專政。固然該國人民，全變了無產階級了。但是也不過是少數的無產階級，統制多數的無產階級。叫花子管叫花子，花子也還是一樣的不得自由。我以為，這就如同，舊藥方子，吃了不好受。新藥方子，吃了也不舒服。

◇我所最莫名其妙的，就是我國少數的知識階級中人，一提起德義二國的人民，就說他們處於專制之下。一說到蘇俄人民，就說他們享受人世的天堂。只憑「名稱」上的分別，而不查事實上的明證。一樣的政策施於甲國，就說是專制。施於乙國，就說是自由。這豈不是等於說「張三打人，是罪大惡極。李四打人，是功德無量」。

◇按人的恒情，廢則想貴，窮則思富，勞則想逸，困則思通。滿意的少。失望的多。能隨遇而安的少。欲改造環境的多。低頭苦幹的少。妄求上逞的多。這固然是人類所以能進步的原因。也未嘗不是人類所以遭失敗的根由。然而，我以為。守分盡職。纔是成功的捷徑。急躁僥倖，多入失敗的絕路。任自己一時的躁妄，而遭了失敗，還不足爲恥。受別人一時的引誘，而陷入死途，實在是可羞。前者，還有漢子氣。後者，只是奴隸性。

◇大丈夫爲改造環境，做賊也可。爲盜也可。千萬不可爲大賊手下的小賊，千萬不可爲大盜手下的小盜。傳騙人的主義也可。佈惑世的學說也可。務必要爲主動人。千萬不可爲被動者。

◇孟子說『待文王而後興者，凡民也』，是說，人貴自立，不貴因人。假若必得受了文王的教化，纔能發奮做一個好人，也不過是一個凡庸的人。學好尚且以「自動」爲貴。何況是學壞。那麼，隨大盜而起者。豈不是一個「

凡盜」所以，我以為，李自成那賊徒，還不失爲一個磊磊落落的大盜。馬克思還不失爲一個清清楚楚的巨騙。他們兩個東西，還能各佔一段史書。他們手上那些隨聲附和的徒子徒孫，也不過各污一塊黃土。活着，無人知。死了，臭塊地。

◆叔苴子說『獵獸者，乃欲掩獸者也。驅鳥者，必非羅鳥者也』，這個比喩，頗有哲理。現今的勞動階級，無產階級，與青年的人，全應當牢牢的記住，以免上當。要知，獵獸捕鳥者，全是對鳥獸假裝親近的人。欲利用人，欲欺騙人的人，也全是對人假裝親厚之輩。野心的學者或野心的作家，所以對你們大送秋波，大施媚態，所以專討着你們的心意而言，全是「老虎戴數珠」的現像。若被那「慈眉善目，經聲佛號」而迷，必定變了虎口之肉。

◆人的一生，所以能顯親揚名，達到成功的地步，多是由於自己的奮勉。人的一生，所以辱名喪節，歸於失敗的結局，多是因爲別人的誘惑，交友，投師，固然是人生所不能免的。但是，若交不到益友，不如不交。投不到良師，不如不投。不但交友投師是如此。讀書閱報，也是如。假若，不查作者學術的邪正，而僅以作者的名聲才藝爲閱讀的標準，在不知不覺之間，就能受了不良的影響，誤了自己的前途。

◆讀書閱報，比交友投師，還容易受感應被傳染。交友投師，對師友的言行，還可以當面質問。讀書閱報，只能聽作的一面之詞，而無法分詰。因爲交友投師，如同觀戲。唱戲者的「唱」與「做」，必須一致，纔能受人的歡迎。閱報讀書，如同聽留聲機。唱得好壞，可以判斷。至於唱戲者的做派如何，則無從考查。閱報讀書，只能聽

到作者的「言」，並不能見到作者的「行」。所以唱戲的，無法騙人，而著書與作報者，騙人則非常容易。

◇受了師友的誘惑，而爲非作歹，惹禍招災，還可將罪過，向師友身上推卸，別人也怨恨他的師友。受了書報的誘惑，而行惡作亂，招災惹禍，只有自己坦承，著書與作報的人，還可在一邊，看熱鬧。從來不讀書識字的愚人犯罪，多是因爲受了狐朋狗友的牽累，現今讀書識字的青年犯罪，多是因爲了邪書謠報的影響。

◇人生本是一件苦惱的事。詳細一想，簡直是一點滋味也沒有。不但爲自己想一想是苦多樂少。替別人想一想，也是樂少苦多。我以爲，只有一個求樂之法，就是竭力使別人減少痛苦。人類雖有種族之分，國籍之別。但是全人類，都是息息相關。正如一個身體一部分若感覺痛苦。全身各部分，也不能感覺舒服。

◇俗語說「爲善最樂」。爲善也就是使別人減少痛苦的方法。你若不以這話爲然。你就可以親自試驗試驗。你調濟一個苦人之後，心中覺得如何。你打罵一個苦人之後，心中感覺怎樣；這不過是一個淺顯的比方，別的較大的好已事壞事，也是如此。可見，別人快樂了。你也能快樂。別人煩惱了。你也生煩惱。這就是人類息息相關的憑證。

◇現今，爲人類謀幸福，爲人類解放的學說或主義，一天多於一天。可是現今人類的痛苦，一日反增於一日。這個原因，只是起於專爲一部分人打算，而不爲全體設想。只能利用「强存弱亡」和「階級鬥爭」(Class-struggle)偏見挑撥人類的惡性。並不肯用「相愛互助」的正道；感歎人類的天良。

◇人類的真幸福，決不是可以用「相殺相鬥」的方法所能謀到的。這種拙劣惡狠的行爲，只可行之於兩鬪之間。

頭向天脚踏地的萬物之靈（人），萬不可與鷙禽猛獸，趨於一致。禽獸以殘殺的惡行，謀自己的利益，是因為他們沒有能「自反，自責」的天良。人既比禽獸，多有一個天良。若欲謀人間的眞幸福，也非由「自反，自責」入手不可。

◇人類中的痛苦，多是起於不知「自反，自責」的人。國際間的戰爭，全是起於不知「自反，自責」的國。人，能自反自責，纔有「爲別人想」。國，能自反自責，纔有「爲別國想」。肯爲別人想，就不致因求自己的利益，而擾害別人的安寧。肯爲別國想，就不致因謀己國的盛強，而破壞別國的安全。肯爲別人想。別人也肯爲你想。肯爲別國想，別國也肯爲你國想。這樣纔能謀到人類的眞幸福，纔能謀到國際的眞和平。

◇人，決不能靠「打架鬥毆」求生存。家，決不能靠「欺隣霸里」求興旺。社會，決不能靠「你排我擠」謀進步。國，決不能靠「你爭我戰」求富強。人，欲謀生存，必須刻苦自勵。家，欲謀興旺，必須各盡職責。社會；欲謀進步，必須相愛互助。國，欲求富強，必須親仁善鄰。

◇前天，我正作稿，忽然聽到一陣唧唧的慘聲，由窗外的榆樹上發出來。我立刻跑出查看，纔知是一個小家雀。被一隻鶲子抓走了。我因此發生三段感想。第一，假若生物是上帝造的，上帝未免太不公平。第二，我悔不早一步出去。第三，我的住所，既是租賃的。我不該種許多的樹木。我不種樹，當然招不了小鳥來。既無小鳥，當然這種慘事決不致在我的眼前發生。我若早出一步，或能不給鶲子留下爲惡的功夫。上帝在造物的起頭，若詳加考

慮，決不致有以殺生爲生的鷺禽猛獸。可是，我又一想，上帝之有無，還不得而知。何必將不是向他身上推。我不種樹，小鳥若落在地上也免不了被鷹鶲殺害危險。我縱然出去早一步，我既不能飛，也救不了那小鳥的性命。消原禍始，還是怨那一隻鵠子，殘忍不仁。我又細一想，鷺禽猛獸，既生成勾嘴利齒不能以植物爲食，當然必須吃肉，肉既不能像草那樣由土裏生出。鷺禽猛獸不得不以殺生，維持自己的存活。並且，禽獸既無分辨善惡之心。雖覺殘暴不仁，也不能說他們是有意爲惡。「人」本是能分別善惡的萬物之靈。有時比鷺禽猛獸所行的惡，還要惡狠萬倍。若只知責罵禽獸，豈不是見小忘大，捨近求遠。

◆鵠子若肯替家雀想，牠必不忍貪一時之飽而害了家雀的一生之命。並且，家雀也有配偶，或有雛兒。傷了一命，毀了一窩。豈不是世間最殘忍的事。但是，鵠子不肯替家雀想。牠是不會替家雀或任何小鳥想。牠所以不會，是因爲牠沒有辨別是非的天良。假若牠能有天良。我想牠也能發現不忍之心。

◆鷺禽猛獸，殺生害命，維持自己的存活，雖然殘暴不仁。可是弱小的禽獸，並不見絕根斷種。第一，是因爲有天然的限制。使鷺禽猛獸的種類不能特別蕃衍。假若虎豹像麇鹿那樣多。麇鹿早已絕了踪迹。假若鷹鶲像燕雀那樣多。燕雀早已斷了根苗。第二，是因爲鷺禽猛獸，只以當時果腹充飢爲度，並不知爲將來預備，並不想爲子孫圖謀。由這兩點看來。造物之主，於不仁之中，還有一個極大的仁理。鷺禽猛獸，於殘惡之內，還有一個「不貪」的美德。

◇人罵殘暴惡狠的人爲禽獸，實在是攀得太高。人罵亂倫無恥的人爲禽獸，也是比得太重。禽獸雖殘暴惡狠，牠們並不能自知。禽獸雖亂倫無恥，牠們也不能自曉。本着『無心爲惡，雖惡不罰』的道理，禽獸本是無過無罪的。人既有辨別是非之能，偏要背逆天良，故意殘暴狠毒亂倫無恥，豈不是有心爲惡。以「有心爲惡」的人類與「無心爲惡」的禽獸，相提並論。我實在是替禽獸不平，實在是替禽獸呼冤。

◇人若不願退處於禽獸之下，最好是善保這個唯人類所獨有的天良。只要天良不失，永遠不致專爲自己想而不替別人想。永遠不致專求自己如意而不管別人死活。自從邪說暢興以來，人已不知爲人想，國已不知爲國想。足證是天良已經與「人」分了家。眼見人類就要彼此相食了。可歎一班知識階級，還以爲這就是進化的現象。照這樣向前進化，也不過是只能「進」爲禽而無兩翼，「化」爲獸而少兩足。簡直是似禽而不够資格，像獸而不够程度。

◇你自己胸中的天良，若能戰勝你胸中的人欲。你就能發現真正的快樂，真快樂也就是金錢所買不到的真幸福。你胸中的人欲若戰勝了別人胸中的人欲。別人的人欲也必要向你，圖謀反攻。你縱能得着一些幸福。你胸中的天良，也必不容你安安穩穩的享受。人既向你反攻。你的天良又向你挑戰。你就要發生金錢所解不了的真痛苦。

◇「有競爭，纔有進化」這一句話，也有兩個競爭的方向。一是在學術道德上，不肯落於人後。一是在權勢利祿上，不肯容人佔先。本着第一個方向走，上則可「進」爲聖。中，則可「化」爲賢。不及，也可以成爲一個於己

有利，於人無害的好人。本着第二個方向走，上則可「進」爲民賊，中，則可「化」爲盜匪。不及，也必能變成一個徒具人形，徒發人言的禽獸。

◆你用天良感人。人也能以天良相報。你以人欲迫人。人也必以人欲相應。人類的眞幸福，只是天良與天良的結合。人類的眞痛苦，只是人欲與人欲的交鬥。所謂「報應」者，並不是出於神鬼的操縱。而是人類行爲的歸結。善報，不過是天良的利息。惡報，不過是人欲的代價。據我看，現今的新學說，全是利用人類的弱點，提倡人欲的東西。如此，反說是爲人類謀眞幸福，豈不可歎。簡直，可以說，古時講「進」講「化」，是惟恐人類不進爲聖不化爲賢。現今講「進」講「化」，是惟恐人類不進爲禽不化爲獸。

◆孔子說『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』。中庸上說『施諸己而不願，亦勿施於人』。子貢說『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。吾亦欲無加諸人』。五苦章句經上說『心所不欲，亦勿施人』。耶穌說『願人怎樣待你。你也怎樣待人』。這五句，全是「恕」道。恕字是用如字與心字組合而成。牠的意思就是，天下人心，全都一樣。拿自己的心，可以比別人心。自己的心願享幸福，就不可破壞別人的安樂。自己的心不願受煩惱。就不可給別人增痛苦。前四句雖僅說到「不欲」的一面。「欲」的一面也可以包括在內。因爲己所欲者，也當施之於人，纔能將恕字的意義，表示完足。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十五日初版

實報瘋話第五集

版權所有

價 定

售 五 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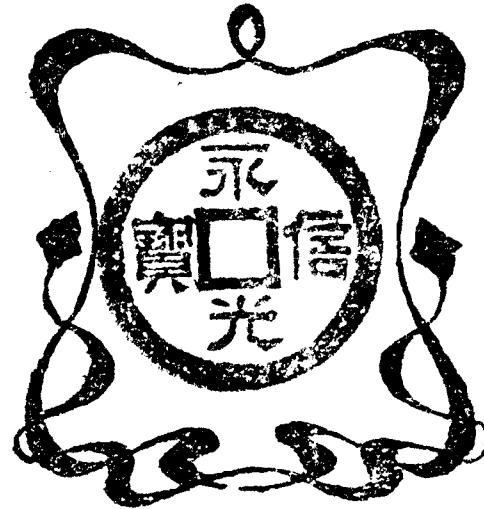
(外埠不加郵費)

灤縣老宣

售 五 角

著 作 人  
印 刷 所  
總 經 售  
實 報 社

翻印必究



分發行處  
及各大書社  
各省市實報分銷處